

学校的理想装备

电子图书·学校专集

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

# 梦与死



## 第一部：一个不断重复的怪梦

杨立群感到极度不安和急躁。令得他急躁不安，不是他昨天决定的一项投资，在二十四小时后，看来十分愚蠢，一定要亏损；也不是因为今天一早，就和妻子吵了嘴，更不是因为办公室的冷气不够冷。令杨立群坐立不安的是那一个梦。

每一个人都会做梦，杨立群也不例外，那本来不值得急躁。而且，杨立群不是容易坐立不安的人，他有冷静的头脑，镇定的气质，敏锐的判断力，丰富的学识，这一切，使得他的事业，在短短几年之间就进入颠峰，而这时，他才不过三十六岁，高度商业化社会中的天之骄子，叱咤风云，名利兼具，是成功的典型，社会公众欣羡的对象。要命的是那个梦！杨立群一直在受这个梦的困扰，这件事只有他一个人知道，从来也没有对任何人说过。

所以，他的女秘书拿著一叠要他签字的文件走进来，忽然听到他大喝一声：『快出去！别来烦我！』时，吓得不知所措，手中的文件全都跌倒了地上。

杨立群甚至烦躁得不等女秘书拾起文件，就一叠声喝道：

『出去！出去！出去！』

当女秘书慌忙退出去之际，杨立群又吼叫道：『取消一切约会，不听任何电话，一直到再通知！』

女秘书睁大了眼，鼓起了勇气：『董事长，上午你和……廖局长约会……』

杨立群整个人倾向前，像是要将女秘书吞下去一般，喝道：『取消！』女秘书夺门而逃，到了董事长室之外，仍然在喘气，因为刚才杨立群的神态，实在太可怕了。不但神态可怕，而且女秘书还可以肯定，一定发生了极不寻常的意外。和廖局长的约会，是二十多天之前订下的，为了能和廖局长这样对杨立群企业有直接影响力的官员会面，女秘书知道，杨立群不知托了多少人，费了多少精神，这是近半年来，杨氏企业公司董事长一直在盼望的一件大事。可是如今，董事长杨立群却吼叫著：『取消！』女秘书抹了抹汗，去奉行董事长的命令。

她决计想不到，杨立群如此失常，全是为了那个梦！杨立群是甚麽时候开始做这个梦的，连他自己也记不清楚了。

他第一次做这个梦，并不觉的有甚麽特别，醒来之后，梦境中的一切虽然记的极清楚，一个七、八岁的小孩子做了梦之後，不应该保持这样清醒的记忆，可是这个梦却不同。

杨立群在那个年纪的时候，除了那个梦之外，自然也有其他各种各样的梦，别的梦，一醒来就忘记了，而这个梦，他却记的十分清楚。

正因为他将这个梦记得十分清楚，所以，当这个梦第二次又在他熟睡中出现，他立即可以肯定：我以前曾做过这个梦。

第一次和第二此相隔多久，杨立群也不记得了，可能是一年，也可能是大半年，也可能超过一年。以候，又有第三次，第四次，一模一样的梦境，在梦境中，他的遭遇一次又一次的重复著。

渐渐长大，同样的梦，重复的次数，变的频密。杨立群可以清楚的肯定，

当他十五岁那年生日，接收了一件精致的礼物：一本十分精美的日记簿，他就有了记日记的习惯。於是，重复一次那个梦，就记下来了，他发现，第一年，做了四次，第二年，进展为六次，接下来的十年，每个月一次，然後，情况变的更恶劣，同样的梦，出现的次数更多，三十岁以後，几乎每半个月一次，而近来，发展到每星期一次。

每个星期一次，重复著同样的梦境，这已足以令人精神崩溃，尤其是这个梦的梦境，极不愉快，几乎在童年时，第一次做了这个梦之後，杨立群就不愿意再做同样的梦。

但是，近一个月来，情况更坏了，到最近一个星期，简直已是一个人所能忍受的极限。

由於完全相同的梦境，几乎每隔一晚就出现，以致杨立群有分裂成两个人的感觉：白天，他是杨立群，而晚上，他却变成另一个人，有著另外的遭遇。

前晚，杨立群又做了同样的梦。

前晚，杨立群在睡下去的时候，吞服了一颗安眠药，同时他在想：今晚，应该可以好好的睡一觉了，昨天才做过同样的梦，今晚不应该再有同样的情形，情形到了隔一天做一次同样的梦，已经够坏了，不应该每天晚上都做同样的梦。当杨立群想到了这一点时，他甚至双手合十，祈求让他有一晚的喘气。

可是他最害怕出现的事，终於出现了。那个梦，竟然又打破了隔一天出现的规律，变成每天晚上都出现。

昨晚，当杨立群在那个梦中惊醒之际，他看了看床头的钟：凌晨四时十五分-多少年来，几乎每一次梦醒的时间全一样。杨立群满身是汗，大口喘著气，坐了起来。

他的妻子在他的身边翻了一个身，咕哝了一句：『又发甚麽神经病？』杨立群那时紧张到极点，一听到他妻子那麽说，几乎忍不住冲动，想一转身，将双手的十根手指，陷进他妻子的颈中，将他的妻子活活捏死。

尽管他的身子发抖，双手手指因为紧握而格格作响，他总算强忍了下来。从那时候起，他没有再睡，只是半躺著，一枝接一枝吸著烟。

然後，天亮了，他起身，他和妻子的感情，去年开始变化，他尽量避免接触他妻子的眼光，同时还必须忍受著他妻子的冷言冷语，『包括甚麽人叫你想了一夜』之类。

那令的杨立群的心情更加烦躁，所以当他来到办公室之後，已到了可以忍受的极限。当女秘书仓皇退出去之後，杨立群又喘了好一会气，才渐渐镇定下来。

他的思绪集中在那个梦上。

一般人做梦，绝少有同样的梦境。而同样的一个梦，一丝不变地每一次都出现，这更是绝少有的怪现象。他想到，在这样的情形下，他需要一个好的心理医生。

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，埋怨自己，隔天出现这样一个梦，就应该去找心理医生了，何必等到今天。

一有了决定，杨立群便镇定了下来，他按下了对讲机，听到了女秘书犹有余悸的声音，吩咐道：

『拿一本电话簿进来。』

女秘书立刻战战兢兢拿了电话簿进来，一放下，立刻又退了出去。杨立群翻看电话簿中的医生一栏，随便找到一个心理分析医生。

杨立群真是随便找的，在心理分析医生的一栏中，至少有超过六十个人名，杨立群只是随便找了一个。他找到的那位心理分析医生叫简云。然後，他就打了个电话，要求立刻见简医生。

这是一种巧合。如果杨立群找的心理医生不是简云，我根本不会认识杨立群，也不会知道杨立群的怪梦，当然也不会有以後一连串意料不到的事情。

可是杨立群偏偏找了简云。

我本来也不认识简云，认识简云是最近的事-经过讲起来相当有趣，但不属于这个『寻梦』的故事--我认识了简云之後，由于我们对同一心理现象有兴趣，所以才会经常在一起。

我和简云都有兴趣的问题是：男人进入中年时期之後，更年期的忧郁，苦闷，是不是可以通过环境的转变而消失。

这本来是一个相当专门的心理学，生理学相联结的研究课题。简云是这方面的专家，我没有资格和他做共同研究。

但是，我提出了一个新的见解，认为男性更年期，在生理学上来说根本不存在，纯粹是心理上的问题，而且还和惯性的优裕生活有关。简云表示不同意，这才使我和他在一起，每天花一定的时间，在他的医务所中，以“会诊心理学家”的身份，和他一起接见他的求诊者。

这个研究课题相当沉闷，我只是说明，何以那天上午，当杨立群进来时，我会在心理分析专家简云的医务所。

杨立群的电话由护士接听。那时，我和简云正在聆听一个中年人说他和他的妻子在结婚三十多年後，如何越来越隔膜的情形，护士进来，低声说道：『简博士，有一位杨立群先生，说有十分紧急的情形，要求立刻见你！』简云皱了皱眉。别以为心病不会有甚麽急症，一个人心理上若是受到了严重的创伤，就需要紧急诊治，和身体受到严重创伤一样。

所以，简云向那个中年人暗示，他有紧急的事情要处理，那个中年人又唠唠叨叨讲了十来分钟，才带著一脸无可奈何的神情离去。

中年人离去之后，门铃响，脚步声传来，护士开了门，杨立群走了进来。

这是我第一次看到杨立群。杨立群将上衣挂在臂弯上，神色焦躁不安之极。

他高大，也可以说英俊，这时双眼失神，而且满面全是因为汗珠而泛起的油光。他进门之後，先望了望我，又望了望简云，想要开口，可是却没有发出声音。

这种情形，不必说心理分析医生，就算一个普通人，也可以看得出他如何满怀心事，焦躁不安，需要帮助。

简云先站了起来：『我是简云博士！』

他有指著我：

『这位是卫先生，是我的会诊助手。』杨立群点著头，伸手在脸上抹试著。

这时，简云已从一个冰箱中取出了一条毛巾给他抹脸，我也倒了一杯冰凉的酒给他。

杨立群在喝了酒，抹了脸之後，神情镇定了很多。简云请他在一张舒服的躺椅上躺下来。一般来说，来求教心理学医生的人，都在这张躺椅上，将

自己的心事说出来。可是杨立群在躺下後，忽然又坐直了身子，而且坚决不肯再躺下来。

杨立群的年纪还轻，显然未曾到达男性更年期的年龄，我虽然看出他的心境极不安，可是在这个大城市中，和他有同样心情的人不知有多少，引不起我的兴趣，所以我准备告辞了。

简云正在向杨立群作例行的问话，杨立群的声音很大：『别问这些，告诉我，是不是有人……』他说到这里，喘起气来，声音十分急促：『是不是有人，老做同一个梦，梦境中的遭遇，全是一模一样？』我一听到杨立群这样说，心中『啊』地叫了一声，立时打消了离开的念头。

我所以在忽然之间改变了主意，理由讲起来相当复杂，以後我自然会详细解释。简单地讲，因为在不到一个月之前，有人向我问过同样的话！我本已走向门口，这时，转回身，在一张椅子上做了下来。

简云皱了皱眉，略托了托他所戴的那副黑边眼睛，这两下动作，全是他的习惯性动作。

他的声音听来很诚恳。他道：『做同样的梦的例子很多，不足为奇。』

杨立群仍然喘著气：『一生之中不断作同样的梦，最近发展到每天晚上都做同样的梦，都受同样梦境的困扰，也不足为奇？』

我徒地又直了直身子，我相信在那时候，我脸上的神情，一定惊讶之极。至於我何以会忽然大受惊动，原因是在不到一个月之前，有人像我说过几乎同样的话。

我在震动了一下之後，看到简云又托了托眼镜，像是一时之间，不知道该如何回答才好！我忍不住脱口道：『是的，可以说不足为奇，我知道有一个人，和你一样！』

杨立群立时向我望来，一脸困惑。简云也向我望来，有著责备的意味。我忙向简云作了个手势，表示我不会再胡言乱语，由他去应付求诊者。

简云沉默了片刻，说道：『一般来说，梦境虚无缥缈，不至於给人带来心理上的困扰。』

杨立群苦笑了一下：『从童年时代开始就做同样的梦，不知道做了多少遍，现在甚至每天晚上都出现，那还不带来心理上的困扰？』

简云的声音听来很平静：『听你这样说，在这个梦境中，你的遭遇，好像很不愉快？』

杨立群又急速地喘起气来，在他喘气期间，我注意到，他不但出现十分厌恶、恐惧的神情，而且，连额上的青筋，也现了出来。

他没有直接回答，但等于已经回答了，在这个梦的梦境之中，他的遭遇，看来何止不愉快，简直可怕。

简云向杨立群作了个手势：『将这个梦讲出来，你心理的负担会比较轻。』杨立群口唇掀动著，双眼有点发直。

简云用几乎催眠师用的那种沉厚的声调：『梦中的经历，你一定记得？』

杨立群的身子开始发抖，声音听来也十分乾涩：『记得，每一个细节都记得。』

简云又道：『你从来未曾对任何人讲起这个梦吗？』

杨立群用同样的声调道：『是的。』

简云道：『其实你早该对人说说你在梦中的遭遇。』杨立群的神情更苦涩：『那……有什麼用！』

简云立时道说：『将这个梦当作秘密，就会时刻记住它，这或许就是重复同一个梦的原因。如果讲出来，秘密一公开，以後可能再也不会做同一个梦了。』

杨立群『哦』一声，神情像是有了点希望。看他的情形，给这个梦折磨的很惨。他又呆了一会，在简云的示意下，终於躺了下来。

过了好一会，简云才安静的问：『梦一开始的时候，你是在……』简云的引导起了作用，杨立群立即接下去：『我是在走路，一条小路，路两旁全是树，那种树，除了在梦境中之外，从来也没有见过，那种树……』简云听到这里，可能感到杨立群叙述这种树的形状是没有意义的，所以他向前略俯了俯，我立时拉了拉他的衣袖，示意他由得杨立群讲下去。

杨立群对那种树，显得十分疑惑。我相信他真的从来未曾看到过那样的树，这一点，从他迟疑的形容词中，可以听的出来。

他继续道：『这种树的的树干不是很粗，但是很直，树干上呈现一种褐灰色，有著粉白的感觉。树叶是……心形的，叶面绿色，可是当风吹过来时，叶底翻转，却是一种褐灰色。』

杨立群讲到这里，略顿了一顿，才又道：『这是什麼树，我一直不知道。』

我听到这里，叹了一口气：『如果你肯花点时间，去查一查植物图谱，你就可以发现，那是一种极普通的树，在中国北部地区，几乎随处可见，那是白杨树。』

简云见我和杨立群讨论起树来，有点忍无可忍的感觉，因为他逼切需要杨立群讲出他的梦境，一条小路有什麼树，在心理分析专家看来，全然无关重要！他扬起手来，想阻止我们继续讨论下去，可是我立时又将他扬起的手压住。

简云的神情极不耐烦，杨立群倒像很有兴趣：『哦，那样说，我做梦的所在地方，在中国的北方？』

我道：『那也不一定，白杨的分布地区极广，在欧洲，北美洲也有的是。』

杨立群摇了摇头，道：『不，我知道那是在中国，一定是在中国。』简云催道：『请你继续说下去。』

杨立群道：『我在这样一条两边全是树的小径上走著，心里好像很急，我一直不知自己在梦里为什麼会有那样焦急的心情，我好像急著去看一个人……』

他讲到这里，顿了一顿，向我和简云两人作了一个手势，以加强语气：

『我在梦中见到的一切，全都可以记得清清楚楚，但是在梦中所做的一些事，为什麼要这样做，却始终迷迷糊糊。』

简云『嗯』的一声：『很多梦境全是那样，你刚才说，你在梦中急急赶路，是要去见一个人。』

杨立群道：『好像是要见一个人。』简云没说什麼，只是示意他再讲下去。

杨立群停了片刻，才又道：『在那条小路的尽头，是一座相当高大的牌坊，牌坊上面，刻著"贞节可风"四个字，是一座贞节牌坊，可能年代已很旧，牌坊的下半部，石头剥蚀，长满了青苔。穿过这座牌坊，我继续向前走，前面是一道灰砖砌成的墙，不很高，墙上也全是青苔，我沿著墙走，转过墙角，有一扇门，看来是围墙的後门。』

杨立群讲到这里，我已经认不住发出了一下如同呻吟一样的声音。

简云向我望来，现出十分吃惊的神情：『你怎麼啦？脸色那麼难看。』

我连忙吸了一口气，伸手在脸上抚摸了下：『没什麼，我很好。』

杨立群显然没有留意我神情如何，他继续道：『那扇门，是木头做的，很残旧。门虚掩著，不知道为什麼，我来到那扇门的时候，心中会感到十分害怕，可是我还是推开门，走了进去。』

他讲到这里，又停了一停，才又强调道：『每次我来到门前，都十分害怕，也每一次都告诉自己：不要推门进去，可是每一次，结果都推门进去！』简云没有表示什麼意见，只是『嗯』的一声。

杨立群继续道：『一推门进去，是一片空地，空地上放著许多东西，有的，像圆形的石头，我知道那是一种古老的石磨，我还可以叫出另外一些东西的名称来，例如有一口井，井上有一个木架子，木架子上有轱辘，有水桶。可是还有一点东西，我根本没有见过，也不知那是什麼东西。』

我问道：『例如哪些东西？』

杨立群用手比画著：『有一个木架子，看来像是一个木椿，也像是放大了许多倍的鞋槌子，里面有很多厚木片，放在一个墙角上。』我喉间发出『咯』的一声，那是我突如其来吞下一口口水所发出来的声音。

简云说道：『别打断叙述！』

我立时道：『不！我要弄清楚每一个细节，因为事情非常特殊。像杨先生刚才讲的那个东西，你能知道是什麼吗？』

简云愤然道：『当然不知道，连杨先生也不知道，我怎麼会知道，你知道吗？』

我的回答，是出乎简云的意料之外的，我立时道：『是！我知道！』

简云用一种奇怪的神情望著我。杨立群也以同样的眼光望来，我不自由住叹了一口气：『那是一具古老的榨油槽，那些木片，一片一片，用力敲进槽去，将排列在槽中的蒸熟了的黄豆，榨挤出油来。』

杨立群急促的眨著眼，简云不住托眼镜，一脸不相信的神色。

杨立群反问我，说道：『我的形容不是很详细，何以你这样肯定？』我道：『其间的缘故，我一定会对你说，不过不是现在，现在，请你继续说下去。』

杨立群迟疑了片刻：『请问我这个梦，究竟代表了什麼？』我道：『在你未曾全部叙述完毕之前，我无法作结论。』

杨立群又呆了片刻，才道：『那片空地，看来像是一个後院，我一进了後门，就走的十分急，以致在一个草包上拌了一跤，那草包中装的是黄豆。』

杨立群道：『我拌了一下之後，豆子给我踢了出来，我脚步不隐，踩在豆子之上，又向前滑了一交，跌在地上，令得一只在地上的木轮，滚了出去，撞在前面的墙上，发出了一下声响。』

杨立群苦笑了一下：『每次都一样。』我点了点头，没有说什麼。

杨立群又道：『我连忙挣扎著爬起来，再向前走。围墙内，是一座矮建筑物，那建筑物有一个相当大的砖砌成的烟囱。我来到墙前，站了一会，心中好像更害怕，但我还是继续向前走，到了墙角，停了一停，转过墙角，看到了一扇打开了的门，然后，我急急向门走去。』

杨立群讲到这里的时候，简云和他，都没有注意我的神情。我这时，只觉得自背脊骨起，有一股凉意，直冒了起来。额头沁汗，我伸手一摸，汗是

冰凉的。

这时我的神情一定难看了极点，我突然冒出一句话来：『当你走进门去的时候，你没有听到有人叫你的名字？』

杨立群本来在躺著在说话，叙述他的梦境，我突如其来问的那句话，令他像是遭到雷殛一样，徒地坐起身来。

当他坐起身来之後，他的手指著我发抖，神情像是见到了鬼怪：『你.....你怎麽会知道？你.....怎麽会知道？』

简云看到了这样的情形，忍不住也发出了一下呻吟声：『天，你们两人，谁是求诊的病人？』

我忙道：『对不起，我不是有意的，请在继续讲下去，请讲下去。』

过了一会，杨立群才道：『是的，有人叫了我一下，叫的是一个十分奇怪的名字，我感到这个名字好像是在叫我，那个声音叫的是：『小展！』

，我并没有停止，只是随口应了一声，就像门中走了进去。一进门，我就闻到了一股十分异样的气味。』

简云一听到这里，跣地站了起来：『我看不必再讲下去了。』我忙道：『为什麽？』

简云悻然道：『没有人会在梦中闻到气味的。』杨立群涨红了脸：『我闻到，每次都闻到！』

简云叹了一口气：『那麽你说说，你闻到的是什麽气味？』

简云在这样讲的时候，语意之中，有著极其浓厚的讽刺意味在。

我在这时，也盯著杨立群，想听他的回答。

杨立群的叙述，他在梦中的遭遇，已经引起我极度的兴趣。或者说，不单是引起了兴趣，简直是一种极度的惊讶和诧异，诡秘怪异莫名。

至于我为什麽有这样的感觉，我自然会说明白。

杨立群呆了一呆：『我不知道，我不知道那是什么气味，我从来也没有闻过这样的怪味道。这种味道.....』

杨立群还没有讲完，简云竟然忍不住吼叫了起来：『你根本不可能闻到什麽气味，那是你的幻觉！』

杨立群立时涨红了脸：『不是！因为那气味太怪，我一直想弄清楚，却没有结果。』

我作了一个手势，不让简云再吼叫下去，向杨立群道：『你当然无法弄清楚，现在要找一个发出这样气味的地方，至少在这个城市之中，根本没可能。』

简云听得我这样讲，已经气得出不了声，杨立群则诧异莫名：『你.....你知道那是什麽气味？』

我点头道：『我不能绝对肯定，但是我可以知道，那种气味，是蒸熟了黄豆，被放在压榨的工具上，榨出油来之後，变成豆饼之际所发出来的一种生的豆油味道。』简云用手拍著额头，拍得他的眼镜向下落，他也忘了托上去。他一面拍，一面叫：『天！两个疯子，两个不折不扣的疯子！』

杨立群却被我的话震摄住了，他定定的望了我半晌，才道：『对，我.....我.....我.....』他连说了三个『我』字，又停顿了一下，才用一种十分怪异的声音道：『你怎麽知道我是在一座油坊中？你怎样知道我的梦？怎知我在梦中走进的地方，是一座油坊？』

我忙道：『别紧张，说穿了十分简单，因为有人和你一样，也老做同一

个梦，这个人向我叙述过梦境，在梦中，他就进入了油坊，而且我相信，就是你曾经进入的那一座！』

杨立群的神情诧异更甚：『那个人……那个人……』

我道：『我一定介绍你们认识。』

杨立群又呆望了我半晌，他还未曾开口，简云已经道：『两位是不是可以不在我的诊所说疯话？』

我叹了一口气：『简云，你听到的不是疯话，而是任何心理医生梦寐以求的一种极其玄妙的灵异现象，你要用心捕捉杨先生说的每一个字。』我这几句话，说得极其严肃，简云呆了一呆，作了一个无可奈何的手势，不再驱逐我们。

杨立群又呆了片刻，才道：『在梦境中，我是一个叫“小展”的人，因为每个人都这样叫我。』

他讲到这里，又苦笑了一下，道：『不过我并不知道这个小展是什麽样子的，因为自始至终，我都没有机会照镜子。』

杨立群又躺了下来：『我进去之後，看到里面有一个人。三个人全是男人，身形高大，有一个还留著一蓬络腮胡子，看起来极其威武，这个大胡子，坐在一个极大……极大的石磨上。对了，我进去的地方，正是一具大石磨。』

『石磨在正中，左手边的一个角落……』

他讲著，挥了挥左手，指了一指。

然後才又道：『左手边，是一座灶，有好几个灶口，灶上叠著相当大的蒸笼，也有极大的锅，不过蒸笼东倒西歪。我进去的时候，一个瘦长子，就不住将一个蒸笼盖在手中抛上抛下。还有一个人衣服最整齐，穿著一件长衫，手上还拿著一根旱烟袋。』

杨立群停了一停，才又道：『这个旱烟袋十分长，足有一公尺长，绝对比人的手臂还要长，在现实的生活中，我从来也未曾见过那麽长的旱烟袋，我也一直在怀疑，那麽长的旱烟袋，如何点烟的。』

简云不耐烦道：『这好像可以慢慢讨论。』

我瞪了简云一眼，拍了一下杨立群的肩头：『有两个方法，一个是叫人代点，一个是将一枝火柴擦著了，插在烟袋锅上。』

杨立群呆了一呆，用力在躺椅上敲了一下：『是。我怎麽没有想到这一点？』

简云又闷哼了一声，我向简云道：『你要注意他的叙述。心理学家常说：日有所思，夜有所梦。可是杨立群先生的梦，和他的生活经历全然无关，他在梦境所看到的東西，有许多他根本未曾在现实生活中见过。』

简云的神情带著讽刺：『不单是东西，还有他从来也未曾闻到过的气味！』

我和杨立群都没有理会他，杨立群续道：『我一进去，那个拿旱烟袋的人，就用他的烟袋直指著我，神情十分愤怒，坐在磨盘上的那个大胡子也跳了下来，和那瘦长子一起，向我逼过来。』

杨立群道：『我本来就十分害怕，到这时，更加害怕，我想退，可是大胡子来到我身旁。拿旱烟袋的厉声道：『小展，你想玩什麼花样？为什麼那麽迟才来？在他喝问我的时候，大胡子已在我的身後，揪住了我的胳膊！』

我听到这里，徒地征了一征，简云也呆了一呆，跔地挺了一下身子。

我必须说明的是，这是，杨立群正在全神灌注地叙述著他的梦境，期间未曾有间断，我和简云的反应，也未曾打断他的话头。

但是我却必须在记述中将杨立群的话打断了一下，那时，我和简云两人，感到惊愕的理由一致：杨立群在讲述梦境，不知由什么时候起，口音起了相当大的变化。

不但是他发出来的声音，和他原来的声音听来有异，而且他所讲的话，所用的句子，也和他所用的语言，大不相同。例如，他用了『揪住了我的胳膊』这样的一句话，而且还带著浓重的山东南部山区的口音，那是一句土语，用他原来惯用的语言来说，应该是『他拉住了我的手臂』。

而杨立群的这种转变，显然是出於自然，绝不是有心做作。

## 第二部 另一个角度看怪梦

简云是一个出色的心理学家，他自然可以知道这种现象不平凡。这种现象，十分怪异：一个人不知不觉在心理上变成了另外一个人。

简云在挺了一挺身子後，他的神态，已不再那样不耐烦，而变的十分凝重。

杨立群根本没有发现我们有任何异状，只是自顾自在叙述：『拿烟袋的将烟袋锅直伸到我的面前，里面烧红了的烟丝，在发出『滋滋』的声响，几乎要烙焦我的眉毛，他又喝道：『小展，快说出来，东西放在哪里，我们五个人一起干的，你想一个人独吞，办不到！』

我害怕到了极点：『我.....真的不想独吞！要是我起过独吞的念头，叫我天诛地灭，不得好死！』杨立群讲到这里，才停了一停，神情十分可怖，眼珠转动著，而且不由自主喘著气。停了好一会儿，才道：『拿烟袋的像是不信，那个瘦长子，忽然一翻手，手里就多了一柄小刀，小刀极锋利，在蒸笼盖上一划，就划穿了一道口子。接著，他就用小刀，在我脸上比来比去.....』

杨立群的神情更是害怕，脸上的肌肉，在不由自主地跳动著，好像这时，真有一柄锋利的小刀，在他的脸上划来划去。

我和简云又互望了一点，两个人都没有出声。

杨立群双手掩住了脸：『我早已经说过，这梦境令人绝不愉快，接下来发生的事情更恐怖，他们，这瘦长子，拿烟袋和大胡子，他们三人，一直在逼问我一些东西的下落，我却不.....』

当他讲到这里的时候，我插了一句：『你是不愿说，还是根本不知道？』杨立群放下了掩脸的双手，神情一片茫然：『我不知道，我心念十分模糊，不知道在梦里我是不肯说，还是根本不知道他们问的是什麼！』

杨立群喘了几口气，声音突然发起颤来：『接著，大胡子就用力拗我的胳膊，瘦长子用开始用刀柄打我的头，拿烟袋的用膝盖顶著我的小腹，他们痛打我，打我.....』

杨立群越是说，声音越是发抖，神情也可怕之极，甚至额上也开始沁出汗来。

简云忙道：『请镇定一点，那不过是梦境！』

简云连说了几篇，杨立群才渐渐恢复了镇定，可是神情仍是苦涩：『我应该告诉你们，每次梦醒後，我都感到被殴打的痛楚，而且这种痛楚，一次比一次强烈。昨天晚上在梦中被殴打，令我现在还感到痛。』

简云不由自主吸了一口气，我知道他心中在想些什麼。在梦中受到了殴打，会感到被殴打的痛楚，那毫无疑问，是十分严重的精神分裂症。

杨立群伸手抹了抹汗，坐起身子，又躺下来，声音有点断续：『不过比起以後的发展来，受一顿打，不算什麼。』

『他们打了又打，我不断叫著。过了好一会，我被打的跌在地上，拿烟袋的在我面前，大胡子伸脚踏住了我，我的口中全是血，他们三个人在商量著是不是要杀我，我心中害怕之极。那拿烟袋的人道：『小展，你自己好好想一想，犯的著犯不著。』

我还没说话，大胡子已经道：『为了那婊子，你要死，我们成全你。』』”

我忙挥了挥手，：『等等，杨先生。你叙述的十分清除。可是在梦境中，他们对你所讲的话，你究竟是不是清除知道是什麼意思？』

杨立群苦笑了一下，道：『还是那种感觉，很模糊，不能肯定。』

我没有再说什麼，杨立群被我打断了话头後，停了片刻，才道：『拿烟袋的人又道：『你自己想清除，下一次，我肯放过你，他们两个也不肯。明天这时候，我们仍旧在这里会面。』

『他话一讲完，挥著烟袋，和瘦长子，大胡子一起向外走出去。大胡子临走的时候，神情仍然十分愤怒，在我腰眼里踢了一脚。』

杨立群说到这里，伸手按向腰际，神情十分痛楚，像是他的腰眼上，真的曾捱了重重的一脚。

他这种样子，看在我简云的眼里，有点骇然之感。恰好他向我们望来，发现了我们诧异的神情，他苦笑了一下，坐起身，拉起了衬衣，露出他的腰际。我和简云不由自主，发出了『啊』地一下低呼声。在他的腰眼上，有著一块拳头大小的暗红色。

一个人的肌肤上，有这样的暗红色，本来是一种极普通的事。暗红色的，赭色，青色的胎记，几乎每一个人都有。但是在听了杨立群的叙述後，又看到了这样的一块『胎记』，

那却令人感到极度的诡异。

杨立群放下了衬衣，神情苦涩：『现在我还感到疼痛，我不知做过多少遍这个梦，在梦里，我这个部位，也不知被踢了多少次，疼痛的感觉，一次比一次尤甚。』简云吸了一口气，没有说什麼，杨立群道：『简医师，你现在应该知道，这个梦，如何干扰著我的生活？』

简云苦笑了一下：『整个梦境，就是那样？』杨立群摇头道：『不，不止那样，还有……』简云已显然对杨立群的梦感到极度的兴趣，他说道：『以後又发生了什麼事？请你继续说下去。』

杨立群站了起来，自己去倒了一杯冰水，大口喝下，才又道：『他们三个人走了，我挣扎著，想站起来。就在这时，又一个人走了进来。』

杨立群双眼睁的很大，气息急促，声音异样。这种神情，可以使人一看就知道，又走进来的那个人，对在梦境中的他来说，一定十分重要。

我也极紧张。因为我曾在不久之前听另一个人叙述梦境，梦境的经过，和杨立群所讲的角度不同，但显然是同一件事。

也就是说，杨立群所讲的梦，我听另一个人，从不同的角度叙述过。那

另一个人的梦，和杨立群的梦是同一件事，不过在梦中，他和杨立群是不同的两个人。

这实在是极其怪异。而这时，我心情特别紧张，是由於我相信，那个走进来的人，就是曾向我讲述梦境的另一个人在梦中的身份。

我咽下了一口口水：『那走进来的.....是一个女人？』

杨立群的神情本来已经够紧张的了，一听到我这样问，他整个人弹跳了一下，吃惊地望著我，望了相当久，然后才道：『是的，一个女人！』

我长长的吁了一口气，没有再说什麼。杨立群又呆了半晌，才道：『进来的那个女人，脚步很轻巧，我本来已因为身上的痛楚，几乎昏了过去，可是一看到他，我精神就跔地一振，居然挣扎著坐了起来。她也疾步来到我的身前，俯身下来，搂住了我，我紧紧地靠住她，感到安全和快慰。』简云『嗯』的一声：『她是你的梦中情人！』

『梦中情人』

这个词，一般来说，不是这样用法，但是简云这时用了这个词，却再恰当也没有。在杨立群的梦境中，他是一个叫「小展」的人，而那个女人，照他的叙述，毫无疑问，是小展的情人。

杨立群即时点了点头：『是的，我感到自己极爱她，肯为她做任何事情。而且我也模糊地感到，我已经为她做了一件很重要的事，我也在逼切的希望见到她，所以当她们紧紧拥住我的时候，我向她们断续地说了一些话.....』

杨立群向我望来，神情迷惘：『我记得在梦中对这个女人所说的每一个字，可是这些话，究竟是什麼意思，我却不明白。』

简云道：『你只管说。』

杨立群道：『这个女人，十分美丽，神情妖冶而动人，我在直觉上，好像她的年纪比我大。因为她一来到我的身边，搂住了我之後，一直在抚我的头发，吻我的脸额，而且不断在说：

『小展，小展，难为你了！』

我就说：『翠莲.....』

杨立群说到这里，又停了下来，补充道：『这个女人的名字叫翠莲，一定是，因为我自然而然这样叫她。』

我和简云点头，表示明白。杨立群道：『我说：『翠莲，我没有说，他们毒打我，可是我没有说，为了你，我不会对他们说！』

翠莲一面用手抚著我的脸，一面亲著我：『你对我真好！』

我忍住痛，挣扎著想去拥抱她，她忽然道：『你今天不说，我可不敢保管你明天也不说。今天他们打你，明天他们可能真要杀人，你也不能说？』

我听到这里，忍不住打了一个寒噤。

杨立群发觉我的神态有异，向我望来，我怕他问我是不是知道他的梦境进展下去的结果，是以遍过了头，不去看他。

杨立群并没有向我发问，只是说：『当时我说：『不会的，翠莲，我答应过不说就不说，我愿意为你做任何事，甚至可以为你死！』

翠莲叹了一口气：『那我就放心了！』

杨立群苦笑了一下：『我真想不到，在梦境中，我是一个那麽多情的小伙子！』我和简云互看了一眼，没有表示什麼意见。

杨立群的梦境，到了这时，已经渐渐明朗化了。在这个梦里，一共有五

个人，四男一女，四个男人是：拿旱烟袋的，大胡子，瘦长子，小展；女的是翠莲。这五个人，做了一件甚麽事，得到一些甚麽东西。这东西的收藏地点，只有小展知道，那三个男人逼小展讲出来，而小展不肯讲。小展不肯讲的原因，是因为他曾答应过翠莲不讲。

而小展爱著翠莲，翠莲令他著迷，他甚至肯为翠莲去死！那个梦境发生的地点，是在中国北方的一个乡村，极可能是山东省南部和江苏省北部的交界地区，具体的地点，是一座油坊。这的确是一个相当怪异的梦境。

杨立群在停顿了片刻之後：『翠莲讲完了她放心这句话之後，忽然又道：『那是你自己说的！你愿意为我死！也只有你死了之後，心中的秘密，才不会有人知道！』』

我仍然心头极热：『是真的！』』

翠莲道：『那太好了！』这是我听到她讲的最後一句话。』

简云吃惊道：『为什麽，那大胡子又回来，将那个叫翠莲的女子杀死了？』』

杨立群笑了几下，笑声苦涩之极：『不是，她一讲完了这句话，我就觉得心口一凉，眼前一阵发黑，甚麽声音也听不到了，我甚至不知发生了什麽事。在我做这个梦的次数还没如此频密之际，我真的不知道发生了什麽事情。但是，渐渐地，我却知道了！』』

简云神情骇然：『这个女人……杀了你？』』

杨立群点头道：『显然是，梦到这里为止，我醒来，而且，请你们看我左心口那个与生俱来的印记！』』

杨立群一面说著，一面解开衬衣的扣子，露出他的胸脯来。

我和简云两人，都可以看到，在他的胸口，左乳之下，大约是第五根肋骨和第六根肋骨之间，有一道看来简直就是刀痕的红色印记，大约四公分长，很窄的一条。

稍有常识的人，一看这个印记所在的部位，就可以知道，如果有一柄薄而锋利的刀，从这个部位刺进去，被刺中的人，会立刻死亡，甚至在感到痛楚之前，就已经死了。因为这个部位，恰好在心脏的正中。

而杨立群在梦中的情形，恰是如此：小展的心口忽然中了一刀，立刻死亡，杨立群的梦也醒了。当时，只有小展和翠莲在一起，小展不是自己刺自己，那麽，刺死小展的，当然是翠莲！我和简云呆望著杨立群心口的红记，半晌说不上话来。杨立群先开口：『看，是不是像极了一个刀痕？』』

云『嗯』的一声：『太像了！你在梦境中，是死在一个你爱的女人手里！』杨立群苦笑了一下：『是，这经历，比被三个大汉拳打脚踢，更令人不愉快。』简云挪了挪身子，接近杨立群一些：『你一直受著这个怪梦的骚扰，从来也没对任何人提起过？』』

杨立群道：『没有！』简云问道：『你结了婚？婚姻生活怎麽样？』杨立群道：『结了婚，七年了。』』

然後他顿了顿：『从去年开始，婚姻生活就出现裂痕，到今天，几乎已经完结，可是她不肯离婚。』』

简云又问：『你对妻子也没有讲过这个梦境？』』

杨立群摇头道：『没有，对你们，是我第一次对人讲述！』』

简云作了一个手势：『你的婚姻生活不愉快，造成了你心理上的压力，使得你的梦出现次数更多。在梦境里，你被一个你所爱的人杀死，这反映了

你潜意识中，对爱情，婚姻的失望，所以……』

简云用标准的心理分析医生的口吻，一本正经地分析著杨立群的心理状态，我在一旁听著，实在忍耐不住，大声道：

『医生，你别忘记，他这个梦，从小就做，梦境根本没有改变。在他童年的时候，有什麼对爱情，婚姻的失望？』简云给我一番抢白，弄的一句话也说不上来，只是不断地托住他的眼镜。

我立时又道：『杨先生的梦，不能用寻常的道理来解释，因为太奇怪，单是他一个人做这样的梦，还不奇特，而是另外一个人，也做同样的梦！』

杨立群迫不及待：『请你快点告诉我详细的情形！』

我当然准备告诉杨立群详细的情形，也好同时使简云知道，事情非比寻常，不是他所想像的心理问题那样简单。要说这另一个人，做同样的梦，得从头说起。

刘丽玲是一个时装模特儿，二十六岁，正是女人最动人的年龄。刘丽玲一直就是一个美丽动人的女人，她出生时，是一个可爱动人的小女婴，长大了，是可爱动人的小女孩，然後是可爱动人的少女，然後是可爱动人的女人。

刘丽玲不但美，而且她的美丽，正属於这个时代的，她懂的装饰自己，也有很高的学历，一百七十二公分的体高和标准的三围，更有著一双罕见修长的腿。

刘丽玲懂的许多现代的玩艺，音乐，文学修养也高，性情浪漫，喜爱鲜花和海水，活跃於时装界，看来比实际年龄年轻的多。她一刻不懈地维持自己的仪容整洁，永远容光焕发。

这样的一个人美女，占尽了天地间的灵气，也享尽了天地间的一切福份，不知道有多少公子哥儿追逐她，以能得到她的青睐为荣。刘丽玲有两个秘密。

这两个秘密，可以称之为小秘密和大秘密。

小秘密是，刘丽玲在十八岁那年，结过一次婚。那是一次极不愉快的婚姻，一时冲动，嫁给一个和她的性格，志趣，爱好全然不同的人。当时，几乎没有人不摇头叹息，那个男人，甚至是样子也极不起眼，接近猥琐，连刘丽玲自己也不明白，为什麼会和这样的一个男人结婚。

这个男人的名字叫胡协成。请记住这个名字和这样一个窝囊到了任何女人无法忍受的男人，因为在整个故事中，他占有一定的地位。

这段不愉快的婚姻，维持了两年，刘丽玲和胡协成分手。刘丽玲开始周游列国，在世界各地环游。

一直经历了四年的游历，她又回来了，在时装界发展。四年世界各地的经历，令的她更成熟，更光芒四射，更加动人，也增加了许多知识，至少在语言方面的才能，以足以令人吃惊。知道刘丽玲在多年之前有过这段不愉快婚姻的人并不多。

幸运的是，在这两年不愉快的婚姻中，刘丽玲没有生育，她的身形，保持的比大多数少女更好。曾经结过婚，是刘丽玲的小秘密。

刘丽玲的大秘密是，她经年累夜，在有记忆的童年就开始，她不断做同一个梦，而且，做同一个梦的次数，越来越是频密，几乎每天晚上都要做一次。从来也没有人知道，一个外表如此光彩四射，在任何场所出现，都像明星一般灿烂的女人，内心会受到这样一个怪梦如此深刻的滋扰，这种滋扰，令她痛苦莫名。

刘丽玲不曾对任何人讲起过她内心所受到的困扰和痛苦，一直到两个月

前，她才第一次对人说起，而听众只有两个人：我和白素。

刘丽玲不是我的朋友，是白素的朋友。

白素和刘丽玲认识有多久了，我不知道，在白素带她回家之前，我也没有见过她，只是在报章，杂志上，或是电视上看到过。她给我的印象，是极其能干和神采飞扬的一个成功女性。

可是那天晚上，当白素扶住她进来，我从楼上下来，走到楼梯的一半，看到刘丽玲的时候，决没有法子将她和平时的印象联系起来。我甚至根本没有认出白素扶进来的是她。

我只看到，白素扶著一个哭泣著的女人走进来，那女人伏在白素的身上，而且紧紧抱住了白素，头靠在白素的颈上，背部在不断抽搐，泪水已经将白素的衣服润湿了一大片。

白素一面扶她进来，一面关上门。白素经常会做一点古里古怪的事情，但是像这样，扶著一个伤心欲绝的女人回家来，倒还是第一次，所以我也有点目瞪口呆的神情。白素一面扶著她坐下，一面向我望来：『没见过人哭？』

我忙道：『当然见过，这位是……』

我一面说，一面若无其事，脚步轻松地向下走来。当我走下楼梯之际，刘丽玲已经坐下来，她仍然在哭著，抽噎著，歇力想使自己镇定，不想再继续哭泣。

所以，当我向她走过去之际，她挺了挺身子，也抬起头来。

我吓了一跳，因为她本来化著浓妆，因为流泪，化妆化了开来，整个脸，像是一幅七彩缤纷的印象派图画！她显然也立时注意到我愕然吃惊的神情，立时转过头去，同时，以一种在抽噎中的人，歇力想平抑心中悲痛的那种声调道：『糟糕，我一定成了一个大花脸了！』

我听出，她虽然尽一切的力量来表示轻松，可是这种情形，只是使人觉得她的心头沉重和苦痛。

白素也没有说什麼，只是找了一盒面巾，放在她的膝上。刘丽玲开始用纸巾将她脸上的化妆品抹乾淨。五分钟之後，她再转过头来向著我。我直到这时，才认出她是什麼人来。

她仍然带著泪痕，但是却掩不住那股逼人而来的美丽。尤其是她那种伤心，痛苦的表情，更令她的美丽，看来惊心动魄。

她向我勉强笑了一下：『对不起，卫先生，打扰你了。』

我摊了摊手：『能有刘小姐这样大名鼎鼎的人物光临，太荣幸了。』刘

丽玲又勉强笑了一下，白素道：『好了，别说客套话了。卫，丽玲有一个大麻烦，你要帮她。』

白素说的十分认真。而且，我也知道白素的性格，刘丽玲的这个『大麻烦』，如果她能单独解决的话，她决不会带刘丽玲来见我。

而世上如果有什麼大麻烦，是白素无法单独解决的话，那一定是真的不折不扣的大麻烦了。所以，杀那之间，我也不禁紧张起来，神情严肃：『什麼麻烦？我，我们一定尽力而为。』

刘丽玲苦笑了一下，她只是苦笑著，并没有开口说话。看她异乎寻常的苦涩的神情，她像是不知如何开口说她的麻烦才好。

我向白素望去，白素指著刘丽玲：『她一直在做一个梦！』

我呆了一呆，不由自主，皱起了眉。女人有时会莫名其妙，但是白素却从来也不会！刘丽玲一直在做一个梦！这是什麼话？简直全然不可解。而

且，一直在做一个梦，那又算是什麼『大麻烦』？

在这样的情形之下，我唯一的反应，只是『嗯』的一声，接著，又『哦』了一声：『她一直在做梦？』

白素叹了一口气：『事情很怪。她一直在重复做一个同样的梦。以前，大约每年一次，後来越来越频密，到最近甚至每天重复一次。』

在白素这样讲的时候，我发现刘丽玲紧咬住下唇，现出十分害怕，厌恶和痛苦交集的神情。我道：『刘小姐的梦境，一定很不愉快？』

白素提高了声音：『为了这个梦，她快要精神崩溃了。』

我向刘丽玲望去。她犹豫了一下：『这个梦极怪，在那个梦中，我是另外一个人。』人做梦，在梦里是另外一个人，那有什麼稀奇？庄子在梦里，甚至是一只蝴蝶！『梦一开始，我是在一口井的旁边，一口井，真正的井！』

我道：『井还有什麼真的假的？井，就是井！』刘丽玲忙解释道：『我的意思是说，这口井，唉，我该如何说才好呢？我……我一直生活在城市，我从来也没有见到过一口真正的井。』

刘丽玲生长在一个富裕的家庭，一直在大城市生活，她一生之中，可能真的未曾看到过一口井。

刘丽玲看到我的神情像是明白了：『这口井，有著一圈围墙一样的井……圈？』

我点头道：『是的，或者叫井栏，不必去深究名称了，你在井旁干什麼？』

我本来还像加上一句：『不见得是想跳下去吧！』

可是我这句话却被刘丽玲脸上那种深切的悲哀，打了回来，没有说出口。

刘丽玲的声音中，充满了怅惘：『我也不知道我在井边做什麼，我双手按在井……栏上，井栏上长满了青苔，很滑，我俯身，向著井口，井很深，水面很平静，我向下看去，可以很清楚地在井水中看到一个倒影，那是一个相当美丽的女人，我从来也没有见过那麽异特的装扮。』她讲到这里，一脸迷惑不解的神情，向我望来。

照她的叙述，她在井水的倒影中看到的那个女人应该是梦中的她。

我忙道：『装扮是……』

刘丽玲苦笑了一下：『她穿著一件碎花的短袄，中国式，可是她……那个在井中水中倒影出来的女人，没有将领子的扣子扣上，中国式的短袄，如果这样穿法，很不庄重。』

我笑了一下：『刘小姐，不必研究服装怎麼穿法了，你所说的怪异，就是她的领子扣子没有扣上？』

刘丽玲忙道：『不，还有更怪的，她的颈上，有著几道大约四公分长，半公分宽的红印子！』

刘丽玲说到这里，抬起头向我望来，脸上的神情也更迷惑，同时，指著右额：『这里，还贴了一种装饰品，是一个像指甲大小，黑色的圆点……』

我听到这里，忍不住发出“啊”的一声响，站了起来，又立时做了下去。

白素道：『听出一点味道来了？』

我点了点头，事情是有点怪。刘丽玲在梦中看到的井水中的倒影，那个女人的这种外形，在刘丽玲这样生活背景的人来说，自然怪异。但是对我来说，尽管刘丽玲的形容不是很高明，可是只要略为想一想，就一点也不会觉

得这个女人的造型怪异。

那是很普通的一种造型，在几十年前的中国北方，一般来说，有一种女人，被社会道德观念和家庭妇女认作是『要不得的女人』

(现在社会中也有这样的女人)，她们就喜欢作那样的打扮：衣服的领扣不扣，露出颈来，而且在颈上，用瓦匙或是小钱，刮出几道红印，以增娇媚。

至於刘丽玲所说的：『一种装饰品』，『指甲大小的黑色圆点』，老天，那是一块小小的膏药。

这块小小的膏药贴上去的作用，并不是表示他们有病，只是一种装模作样的娇态！我所以会惊讶地站起来又坐下，是因为真正觉得奇怪。刘丽玲不可能遇见过这样打扮的女人。这样打扮的女人，早已经绝迹。我一面想，一面指著右额：『你所说的那个圆点，是一块膏药。』

刘丽玲道：『我从来也未曾见过这样的女人，为什麼当我做梦，我对著井水的时候，我会见到这样一个女人？』

我想了一想，道：『这种造型，在以前，中国北方相当普遍，或许你是在甚麽电影里见过，印象深刻，所以才会在你梦里出现。』

刘丽玲呆了一会，然後，摇了摇头，显然并没有接受我的解释，但是没有和我争辩，只是继续道：『这个女人十分美丽，有一股浓艳的妖冶。这个女人.....我应该说那是梦里的我，当时从井中看著自己，心里只觉得异常紧张，像是有一件重大的事，等我去决定。过了一会，我直起身来，用力踢开了井边的一块石头，向前走去。我走在一条小路上，路两旁全是农作物，路旁全是一种相当直的树，树叶的背面灰白色.....』

白素补充了一句：『我看这种树，一定是白杨。』

我当时不置可否地应了一声，并不认为路旁的树是白杨还是榆树有甚麽重要。但是在我听到杨立群叙述他的梦境，讲到了路旁的那种树，我心中的吃惊，不必细说，各位也可以了解。

刘丽玲神情惘然：『我不知道那是什麼树，我只是顺手摘下了一片树叶，放在口里含著，继续向前走，经过了一座相当高大的牌坊，不知道为什麼，我不是穿过牌坊的中间部分过去，而是绕过去，因为牌坊的旁边，根本没有路，我绕过去的时候，一脚踏在一个凹坑中，跌了一交，脚踝扭了一下，很痛.....』

刘丽玲讲到这里，停了片刻：『每次做完同样的梦，醒来之後，我就像是真的跌过一交一样，脚踝一直很痛。』

刘丽玲的话，我只是含含糊糊地听著，因为这时，我心中在想著别的事，而且感到很吃惊。我做著手势，吸引刘丽玲的注意，同时问：『那牌坊.....上面应该有字，你可曾注意到？』

刘丽玲道：『有，上面是「贞节可风」四个字，我跌了一交後，站起来，向牌坊吐了一口口水，心里很生气。』

我和白素互望了一眼，白素向我做了一个无可奈何的手势。刘丽玲看到白素的手势，扬了扬眉，表示询问。我和白素，都假装没看到她的的这种询问的神情。

可能由於我们假装得十分挫劣，所以给她看了出来。她用一种不满的声调道：『两位，这个梦，是我一生中最大的秘密，从来也未曾对任何人说起过。』

白素忙道：『多谢你对我们的信任。』

刘丽玲叹了一口气：『希望你们听了之後，有甚麽意见，不要保留。』

我道：『其实，也不是甚麽，根据中国乡村的一种古老观念，有一种女人，不能在贞节牌坊下面经过，如果这样做的话，被纪念的那个贞节的女子，会对她不利，你在梦里，自然而然绕过去.....』

刘丽玲不等我说完，就『啊』的一声：『我明白了，在梦里，在.....那个梦里，我是一个不正经的女人。』

我含糊其词地道：『大抵是这样。』

刘丽玲伸手在脸上抚摸了一下：『一定是这样，因为我後来，还做了一件十分可怕的事。』这时，我对刘丽玲的梦，已经感到了极度的兴趣。趁她叙述停顿，我过去倒了一杯酒给她。

刘丽玲接过了酒杯来，她十分不安，有极度的困扰。可是她拿酒杯的姿态，喝酒的动作，仍然维持著优美。

她喝了一口酒：『我挣扎著起身，忍著脚脖拐上的疼痛.....』

她讲到这里，我又徒地震了一震：『你说甚麽？你刚才说甚麽？』

刘丽玲怔了怔，由於我的神情紧张，她又想不到甚麽地方说错了话，所以不知所以。我忙道：『你将刚才的话，再讲一遍。』

刘丽玲道：『我站起来，忍住脚踝上的疼痛.....』

我摇头道：『刚才，你不是这样讲。』刘丽玲用不解的神情望著我，我提起脚来，指著脚踝：『刚才，你称这个部位叫甚麽？』

刘丽玲侧了头，想了极短的时间，才『啊』的一声：『是啊，刚才我不说『脚踝』，而说『脚脖拐』，

很奇怪，我.....也不知道为甚麽会用这样的一个词，可以这样叫？』

我道：『这是中国北方的方言。你曾经学过这种语言？』刘丽玲摇头道：『没有，那有甚麽关系？』

我也不知道那有甚麽关系，只是做了一个手势，请她继续讲下去。

刘丽玲呆了片刻：『我一路向前走，心情越来越紧张，再向前走，前面是一道围墙，走近去，看到墙脚处，有人影一闪，走在我前面。』

刘丽玲道：『这时，我心中紧张到了极点，我连忙躲起来，躲在一丛矮树的後面，那种矮树上有很硬的刺，我躲得太急了，一不小心，肩头上被刺了一下.....』她讲到这里，伸手按住她的左肩，近胸口处，向我和白素望来，神情犹豫。

在她讲到那种灌木上有刺时，我已经知道那是荆棘树。我『啊』地一声，说道：『那是荆棘，给它的刺刺中了，很痛！』

刘丽玲的神情仍然很犹豫：『会留下一个.....疤痕？』我呆了一呆，一时之间不知道为甚麽她要那麽问。我想了一想：『这要看被刺到甚麽程度，如果刺的深了，我想会留下疤痕。』

刘丽玲出现了一副欲言又止的神情，我笑了起来：『你在梦里被刺了一下，不必担心会留下疤痕。』

刘丽玲叹了一口气：『两位，说起来你们或许不相信，我被那尖刺刺中的地方，真的有一个疤痕。』

我大喊道：『不可能！』这时，我已经被刘丽玲的叙述，带进了迷幻境界，话讲的极大声，而且，现出了决不相信的神色。

刘丽玲又叹了一口气。那天晚上，她穿的是一件浅米色的丝质衬衣，十分高贵。她解开衬衣扣子，我看到了那个『疤痕』。

『疤痕』并不大，位置恰好在她的胸围之上，肩头之下，近胸处，就是她刚才指著的位置。其实，那也不算是甚麽疤痕，只是一个黑褐色的印记。刘丽玲是一个美人，肌肤白皙，这个印记，看来碍眼。

她立时掩起了衣服，抬起头，以一种微询的眼光，望著我和白素。我立时道：『这是胎记，每个人都会有，不足为奇。』

刘丽玲道：『恰好生在我梦里被刺刺中的地方？』

我已经准备好了答案：『你倒果为因了！正因为你从小就有这样的一个印记，所以你才会在梦中，恰好就在个地方被刺刺了一下。』刘丽玲的反应，和上次一样，仍是摇著头，不接受我的解释，可是又不说甚麽。

白素轻轻咳了一下：『看起来，那个印记，真像是尖刺刺出来的。』刘丽玲苦笑著：『当时我也不觉得痛，可能因为太紧张，我只是顺手从腋下抽出了一条花手巾，将手巾放进衣服，掩住了伤口。我一直向前看著，看到前面那个人，转过了墙脚，我就立刻离开了藏身的矮树丛，走向前去。』我用心听著，同时留意刘丽玲脸上神情的变化。我发现她越说越紧张，像是真的一样。

她的双手紧握著拳，甚至身子也在发抖。

### 第三部 前生的孽债

在那一杀间，我想到了许多精神病上的名词，如『精神分裂』、『双重性格』之类。但是全部都不得要领，只得听她继续讲下去。

刘丽玲又道：『我来到墙角处，探头向前看，看到前面的那个人，在一扇半开的木门前，神情像是很害怕，不能决定是不是要进去，那是一个小伙子，年纪大约二十多岁，有点楞头楞脑，傻不里机的……』

她讲到这里，又停了下来，重复地说道：『傻不里机，傻不里机……』

我道：『这是北方话，形容一个人，有点傻气。』刘丽玲的神情迷惘，显然她自己也不明白何以会选择了这样一个形容词。我突然起了一种异样的感觉。因为我想到刘丽玲在梦中，看到那小伙子的时候，她心中一定想到那小伙子有点『傻不里机』，

所以她才会自然而然讲了出来。

可是，为什麽刘丽玲在梦中会用一种她平时绝不熟悉的语言？这真的有点怪不可言。

刘丽玲又喝了一口酒，转著酒杯：『那小伙子终於走了进去。他一进了门，我就急急跟了进去，在门口，我停了下来，向内看。门内是一个院子，堆著很多奇形怪状的东西。』

我作了个手势：『例如甚麽？』刘丽玲皱起了眉，道：『很难形容，有的，是圆形的大石头，有的是一个个草织成的袋子，里面放著东西，还有一个是木槽……』

刘丽玲顺手移过一张纸来，取出笔，在纸上画著那种『木槽』的形状。

(我在听杨立群叙述他的梦境时，一提起那种木槽，我就告诉他，那时一种古老的油坊之中，用来榨油的一种工具。但当时，即时刘丽玲画出来了，我仍然不知道那是甚麽。直到她再向下讲，使我知道她在一个油坊中，我才知道那木槽是甚麽。)(各位现在一定也已经明白，杨立群的梦，和刘丽玲的梦，是同样的一件事，经由两个人由不同的角度来体验。)(我在听杨立群讲到一小半的时候，已经明白了这一点。一个梦境，两个人的梦境，竟像是实际发生过的事，分别由两个人自不同的角度来体验，我一生中遇到的怪事之中，堪称第一。)(所以，我听杨立群讲述的时候，心中惊骇莫名，举止失常。)当时，我和白素看著刘丽玲画出来的木槽，都没用甚麽话好说，因为我们都不知道那是甚麽。

刘丽玲又道：『在院子面前，是一栋矮建筑物，可是有一个极大的烟囱。那小伙子向前走著，突然在一个草包上拌了一交，踢穿了草包，自草包中滚出许多豆子来，当时，我看到他跌在地上，叫了他一声。』我听到这里，不得不打断她的话头：『等一等，你叫他？』

刘丽玲点著头。

我道：『你……认识他？』刘丽玲道：『我想应该是的，但是这种感觉十分模糊，我不能肯定，可是我却能叫他。』

我问道：『你叫他甚麽？』刘丽玲的神情十分古怪：『我……叫他……『小展』，这是甚麽意思？』我吸了一口气：『这小子姓展？』

刘丽玲道：『姓展？有人姓这种姓？』我道：『当然有，七侠五义中的主要人物，南侠展昭，就姓展，在山东省，那是一个相当普通的姓氏，是一个大族。』

刘丽玲眨著眼：『我叫了他一声，他怔了一怔，而我又十分後悔，觉得不应该叫他，便缩回身子，那小伙子……小展在起身之後，回头看了一看，就走进了建筑物之中，而我，则伸手紧按自己的腰间……』我摊了摊手，表示不明白她何以要伸手按住自己的腰间，刘丽玲现出十分难以形容的古怪神情来：『我的腰际，在我的上衣之下，很宽的胯袋之中，插著一柄小刀，我的手按上去，可以感到又冷又硬的刀身，这种感觉……这种感觉……』

她讲到这里，又不由自主地气息急促起来：『感觉太真实，一想起来就害怕。』我道：『这真是一个怪梦，怎麽梦中的一切，记得那麽详细？』刘丽玲道：『我重复做了数百次，每一个细节，都记得清清楚楚。』白素叹了一口气，充满了同情。

我第一次听一个人叙述她做了几百次的一个梦，我感到，最大的可能，是由於看过一本书，或是电影，书或电影给了她极深刻的印象所致。

刘丽玲讲到她的手，碰到了寒冷而又锋利的刀身时，身子微微发抖，也在不由自主喘著气，神情极是紧张。

为了使气氛轻松一点，我道：『你在梦中带著一柄刀干甚麽？在梦中，你是一个行侠仗义的女侠？』

刘丽玲非但一点也不欣赏我的『幽默』，而且她是不是听到了我在说甚麽，也有疑问。

她自顾自道：『我碰了碰那柄插在腰际的刀，心中只是模糊地感到，要用这柄刀，来做一件大事，至於是甚麽事，我在那时，还谈不上来。虽然……虽然……』她讲到这里，声音变的更颤抖，人也抖的更

厉害，才道：『虽然我終於做出来。』我又想开口，但白素迅速按住了我的手臂，不让我说甚麽，我望著刘丽玲

，发现刘丽玲美丽的脸庞，现出了一种极其深切的悲哀。那种悲哀，想是混合著无穷无尽的惊悸和恐惧，使人看了，无法不同情她心中的痛苦。我也不由自主，叹了一口气，喃喃地道：『一柄锋利的刀，可以做出很可怕的事情！』我讲这句话的声音很低，可是刘丽玲却听到了，她的身子徒地震动了一下，抬起头向我望来，又立时低下头去：『我肯定了那柄刀还在我腰上，放轻手脚，向前走。我穿的鞋子，鞋底很薄，当我踢过哪些散落在地上的豆子时，可以感到一粒粒的黄豆，在我的鞋下，被我踏碎。我来到前面那个建筑物之前，听到了一连串粗鲁的呼喝声。』

刘丽玲又抬头向我望了一眼，我没有说甚麽，只是作了一个手势。

刘丽玲道：『我加快脚步，走过去，先是贴墙站著，只听得里面不断传来呼喝声，那个小伙子则不断地说：『我不知道，我不知道。』

真奇怪，当时我的心情极紧张，可是听到那小伙子……小展说『我不知道』，就放心得多。』我听到这里，叹了一口气：『刘小姐，你的叙述，很容易使人产生概念上的模糊，在梦里，你好像只知道行动，而不知道为甚麽要行动？』刘丽玲想了好一会，才道：『的确是那样，我要做一件事，可是为甚麽要这麽做，我却说不上来。我也有各种各样的感觉，可是为甚麽会有著样的感觉，也一样没有解释。』

我没有再问下去，刘丽玲再喝了一口酒：『当时我心中紧张，害怕，一颗心提起又放下，不知道有多少次。过了没有多久，里面突然传出了小展的惨叫声，和殴打声，我走近了几步，走近一个窗口，将盖在窗上的蓆子，揭开了一点，向内看去。我首先闻到一股极怪的味道，接著，我看到有三个人，正在狠狠地打小展。那三个人……那三个人……』

刘丽玲的身子又发起抖来，白素伸手，按住她的肩头。刘丽玲叹了一口气：『这三个人的样子，实在太古怪，我从来没有见过那样的人！』

我皱著眉，听她讲下去。刘丽玲就形容这三个人的样子。当时，她形容得十分详细，但我不必再重复了，因为她所说的那三个人，就是杨立群口中的瘦长子，大胡子和那个拿旱烟袋的。

这三个人，其实也并不是甚麽『造型古怪』，不过从小在繁华的南方大都市中长大，家境富裕，生活洋化的刘丽玲，当然从来也未曾见过这样的人。当然，从她的形容中，我已经可以知道，这三个人，是中国北方乡镇中的『混混』，介乎流氓和土匪之间的不务正业之徒。

当时我听了刘丽玲的叙述之後：『对，这样的人物，你在现实生活中，不可能遇到！』我这样说，是在强烈的暗示她，在现实生活中不可能遇到，但是在艺术作品中，可能『遇』到。刘丽玲很聪明，她立即明白了我的意思，想了一想：『在其它生活方面，我也没有遇到过这样的人，只有在梦中，我才清楚地看见他们，他们活生生的在我面前，我不但可以看到，他们额上现起的青筋，而且可以闻到他们身上发出来的汗臭味！』

我缓缓地吸了一口气，这种经验，的确不是怎麽愉快，我道：『事情发展下去……』

刘丽玲道：『他们三个人，不断打著小展，呼喝著，像是在逼问小展，一些东西放在甚麽地方。小展却咬紧牙关捱著打，不肯说。拳脚击打在身体上的那种声音，真的可怕之极了，血在飞溅，可是那三个人却一点也没有住

手的意思.....』

刘丽玲讲到这里，面肉在不由自主抽搐著。在一个美丽的女人的脸上，现出这种神情来，是一件相当可怕的事，我扭过头去，不忍去看她。

可是刘丽玲发颤的声音，听来一样令人不舒服，她在继续道：『当时，我只感到，小展是不是挺的下去，对我有很大的关系！』

她又顿了顿，才道：『究竟会有甚麽关系，我也说不上来。』我

道：『我明白，你在梦中，化身为另一个人，你有这个人的视觉，听觉和其他可以实在感到的感觉，但是对这个人的思想感情，却不是太具体，太清晰。』『是这样。那三个人打了小展很久，没有结果，又发狠讲了几句话，突然走了，留下小展一个人在那建筑物中，我在他们三人走出来时，心跳得极其剧烈，我大口喘著气，幸而他们三人没有发现我。』『他们向外走去，我离他们最近的时候，不过两三步，他们在讲话，我可以听得到。那拿旱烟袋的说：『小展叫那臭婊子迷住了！』

大胡子很愤怒：『我们就去找！』

拿旱烟袋的闷哼了一声：『不知躲在那里，我看她是到徐州去了！』

我听到这里，不禁发出『啊』地一声，指著刘丽玲：『你听清楚了？是徐州？』

刘丽玲道：『绝没有错。我小时候，不知道徐州是甚麽地方，也没有在意，由於我一直在做这个梦，梦中的一切，似乎全是虚无缥缈，抓不住的，只有这个地名，实实在在的，所以我曾经查过，在中国，的确有这样的一个地方。

我有点啼笑皆非：『徐州是一个很出名的地方，在中国山东省，江苏省交界，历来兵家必争之地。』

刘丽玲现出一个抱歉的神情来，道：『我不知道，我还是根据拼音，在地图上查出来的。』

我越听越有兴趣，一个从来不在刘丽玲知识范围内的地名，会在她的梦中出现，这事情，不是多少有点古怪吗？刘丽玲续道：『瘦长子又道：『到徐州去了，也能把她找回来！』大胡子恶狠狠地道：『找到了那臭婊子，把她和小展一起蒸熟了，放在磨里磨碎了榨油，他奶奶的！』

我当时吓得连大气也不敢出，好不容易，等这三人出了围墙，我才连忙走进那建筑物，小展倒在地上呻吟，一看到我，就挣扎著要坐起来，我连忙过去扶起他，他望著我，虽然他满脸血污，可是他望著我的时候，眼神之中，却充满了欢愉.....』刘丽玲突然叹了一口气，向白素看过去：『我感情很丰富，从少女时代起，就不断有异性追求我。』我不明白刘丽玲何以突然之间转换了话题。

可是白素却十分明白，她立即道：『你的意思，一个男人，只有全心全意地爱著一个女人，他望著他心爱的女人，眼中才会流露这样的神采？』

刘丽玲叹了一口气：『是的，这些年来，对我说过爱我的男人，不知有多少，可是我却没有任何一个人的眼中，看到过梦里小展望著我的那种眼神。这使我知道，他们口中虽然说爱我，但是心里，多少还有点保留。』我不禁苦笑了一下，心想，刘丽玲的精神状态不正常，她的追求者也真是倒楣，天下哪有女人拿梦里一个男人的眼光来衡量爱情的深义！刘丽玲又叹了一口气：『他望著我，一直在说：『我没有说，翠莲，我没有说！』

在梦里，我的名字，好像就是翠莲，因为小展一直在这样叫我。我当时的心情，十分紧张，连自己也不知讲了甚麽，小展也不断在讲话，我只感到心中有一件十分重大的事，需要决定，而又有点难以决定。就在这时，小展突然说：『我愿意为你做任何事，甚至愿意为你死！』

我心中暗叹了一口气，心想，那可是你自己说的。』

刘丽玲的声音越来越尖锐，听来诡异莫名，有一种令人不寒而栗的感觉。

她在继续说道：『我一想到这一点，一面搂著他，他的神情，充满了满足和欢愉，可是我另一只手，却已将插在腰际的一柄刀，取了出来，就在他望著我的时候，我一刀插进了他的心口！』

讲到最後的一句话的时候，刘丽玲的声音，逼紧了喉咙叫出来。听了之後，感到了极度的不舒服。

我不由自主，站了起来，说道：『刘小姐，你休息一下，再往下讲。』

刘丽玲喘著气：『快完了，那个梦快完了。我一刀刺了进去，小展他…….. 双眼立时变的静止，可是还一直盯著我在看。他脸上的神情，根本来不及变化，就已经死了，可是在临死之前，他的眼神却起了变化，他盯著我，还是那一双眼睛，在一刹那之前，这双眼还让我感到这个人毫无保留地爱我，可是在那时，这双眼睛中的神情，却充满了怨恨，怜悯，悲苦……..我实在说不上来，说不上来……..』

刘丽玲用双手掩住了脸，呜咽地抽噎起来，全身都在发抖。我忙道：『好了，一般来说，恶梦总是在最可怕的时候停止，你的梦也该醒了？』

刘丽玲仍在抽噎著，一直过了三四分钟，她才放下了掩住脸的双手，满面泪痕：『是的，在梦里，我杀了一个人，一个叫小展的年轻人。可是这还不是这个梦最可怕的部分。这个梦……..』

她又停了片刻，才道：『这个梦最可怕的是，小展……..在我一刀刺进他的心口之後，他望著我的那种眼光，一直印在我脑中，到後来，每次梦醒，如果是在黑暗之中，或甚至明明醒了，眼睛睁得极大，可是我却一样可以看到有一双充满了这种眼光的眼睛在望著我，我……..到後来，根本不敢熄灯睡觉。可是情形越来越严重，甚至我一闭上眼，我就感到小展用这样的眼光在看我。』刘丽玲一面讲，一面哭著，神情极度张皇无依。我叹了一口气：『刘小姐，这全是心理作用！何必让一个梦这样困扰你？』

刘丽玲扬了扬头，现出了一种看来比较坚强的神情来：『你不明白，你完全不明白。』

對於刘丽玲这样的指责，我倒也无从反驳起，因为做这样的梦的并不是我，我当然不会明白做梦人的感受。而且，我也不打算去明白，因为看情形，刘丽玲有严重的神经衰弱。她外表看来美丽、坚强、成功，事实上，她的内心，空虚莫名，心灵无所归依，才会做这样的梦。

这是我当时的结论，我不是医生，当然也不能帮她甚麽，只是说了一连串空泛的安慰话，而当我说这些话的时候，刘丽玲不断摇头，直到我自己也感到乏味，不自觉地打了一个呵欠，刘丽玲站了起来，她脸上的泪痕也乾了，告辞离去，白素送她出门，我自己上了楼。

白素很快就回来了，我正准备向床上躺下去，白素将我拉了起来：『你不觉得刘丽玲的梦很怪吗？』

我闷哼了一声：『在大都市中享受优裕生活太久，才会有这样的怪梦。』白素手托著下颔：『我倒不这样想，她一直不断做同样的梦，一定有原因。』

我『哈哈』笑了起来：『有原因？甚麽原因？那是一种预兆，一种预感，表示她日後真会杀死一个姓展的小伙子？』

白素神情恼怒：『我发现你根本没有用心听她叙述。』我立时抗议：『当然我听的很仔细。』白素道：『如果你听仔细，你就不会说那是她的一种预感，你会留意到，在她梦境中出现的人物和事情，是过去，相当久以前的事。』我『哈哈』一声：『是麽？那又表示甚麽？表示她杀过一个人？』白素却十分严肃：『我想是这样，她真的曾经杀过一个人！』

我实在忍不住笑，一面笑，一面用手指著白素，可是白素的神情一直那麽正经，以致当我笑到一半的时候，再也笑不下去。

我笑不下去的原因，一半是由於白素严肃的神情，另一半，由於突然之间，起了一个突如其来的念头，像是电极一样，令我全身发麻，杀那之间，不但笑不出，连话也讲不出。

我望著白素。神情一定古怪之极，白素也望著我，过了好一会儿，她才道：『你也想到了？』我喃喃地道：『原来……原来你已经想到了。』白素说道：『是的，我早想到了。』

我全身只觉得极度的紧张，张开口，大口喘著气，然後小心地选择著字眼：『你的意思，刘丽玲的梦，是她曾经有过的经历？』

白素点著头，以鼓励的眼光望著我，要我继续讲下去。我又吸了几口气：『这种经历，其实也不是发生在刘丽玲身上的，而是发生在一个叫翠莲的女人身上，而这个翠莲，有可能是刘丽玲的……是刘丽玲的……』

我重复了两次，竟然没有勇气将这句话讲完。白素叹了一口气：『这两个字，不见得那麽难说出口吧？我的意思是，那个叫翠莲的女人，是刘丽玲的前生。』我所迟疑著讲不出口来的那两个字，就是『前生』。

一个人有前生，这是由来以久的说法，古今中外都有，说法大致相同。肯定人死了後，肉体消灭，灵魂不灭，找到新的肉体，又开始人的生活，那麽，上一次的生活，就称之为『前生』。

虽然这种说法由来已久，但是一直未曾有过正式的研究，被列入玄学或灵魂学范畴之内。近年来，有不少学者，致力研究，但大都也不过根据当事人叙述的一些记录。譬如说，英国就有一个妇女，进入法国一个宫廷的後花园，感到自己到过这地方，而在经过了催眠之後，她说出，她是千年前的一个宫女，甚至完全可以记得当时的宫廷生活，等等。这种例子相当多，根据这种例子出版的书，也有好几十种。

那只不过是一种记录，由人讲出来，问题就很多：讲述人可信程度如何？是不是有巧合的成分在内？是不是人的潜意识作用？等等问题，都使得『前生』这件事，不能有结论。

当然有很多人，包括许多著名学者在内，已经十分肯定人有前生，灵魂不灭。我绝想不到，听一个人说他的梦境，结果竟然会牵涉到这样玄妙的问题。

一个人，和他的前生，这种屬於灵异世界的事，给人的感觉，极其奇妙，不知如何应付才好。

白素看到我在发怔，笑了一下：『你为什麽这样紧张？像刘丽玲这样的例子，虽然还未曾有记录，但是我相信那一定是她前生的经历，她前生，是一个叫翠莲的女人，根据她这个梦来看，这个翠莲，不是什麼正经的女人，甚至杀人！』

我苦笑了一下，突然想到一个更玄妙的问题：『那难道刘丽玲要对她前生的行为负责？』白素想了片刻：『这不是负责不负责的问题，而是，而是.....』白素皱著眉。像是一时之间不知道如何措词才恰当。我道：

『你想说什麼？还债？报应？孽债？』

白素跣地一扬手：『孽债这个名词比较适合。她前生杀了一个人，这个人临死的眼神，在她今生的梦中不断出现，这正是—种债项。她用她今生的痛苦，来赏还她前生的孽债。』

我苦笑了一下：『好了，越说越玄了。如果是这样，我们根本无法帮助她。』

白素摊开手：『我没有说过可以帮助她，只是要将她心中的痛苦讲出来，或许，她不会再做这个梦。』

刘丽玲是不是还在做那个梦，我不知道，因为事後，白素没有再向我提起她，也没有再带她回来。

—直到我遇到杨立群之前，对於刘丽玲的梦是她前生经历，我也不能十分肯定，只是抱著怀疑的态度。在这期间，我和几个朋友讨论过，意见很不—致。

在听了杨立群的叙述後，整件事就完全不同了。

杨立群的梦，和刘丽玲的梦，显然有著联系。杨立群在梦中，是一个叫小展的年轻人，被杀。刘丽玲在梦中，是一个叫翠莲的女人，杀人。

他们两人，各自做各自的梦，可是两个人的梦，是同一回事！由於这一点，甚麽『日有所思』，甚麽『潜意识』等等的解释，全都要推翻，唯一的解释是：那是他们两人前生的经历！所以，我当在听杨立群叙述之际，心中惊骇，等到杨立群讲完，我就讲刘丽玲的梦讲了出来。

我只讲到一半的时候，心理学家简云已经目瞪口呆，杨立群更不住地搓著手。

等我讲完，杨立群的脸色灰败，他用呻吟—样的声音道：『卫先生，这.....这是什麼意思？怎麼会有这样的事？』

我叹了一口气，先不发表我的意见，而向简云望去，想听听他这个心理学专家的意见。

简云皱著眉，来回踱步，踱了很久：『如果我不是确知卫斯理的为人，—定以为他在说谎。』

我没好气地道：『谢谢你，我们，现在，要听你这个专家的意见。』简云道：『除非，真有他们两人梦境中经历的那段事发生过。』我紧接著问：

『如果是，又怎样？』简云无目的的挥著手：『我不知该怎麼说才好，真不知该怎麼说才好，我想，那件事，发生在相当久之前，当时的那几个人.....小展.....翠莲甚麽的，—定早已经死了.....』

杨立群有点不耐烦：『你究竟想说甚麽？请痛快说出来，小展当然死了，叫人杀死的。』

简云苦笑了一下：『有一派学著，认为灵魂不灭，会转世投胎.....』

简云说到这里，停了一停，像是作为一个专家，突然这样讲，非常有失身份，连脸都红了起来。

杨立群相当敏感，立时『啊』地—声：『难道这是我.....前生的事？』简云的神情更是尴尬忸怩，好像是在课室中答错了问题的学生。我立

时道：『可能是！』杨立群呆了一呆，『哈哈』笑了起来：

『原来我前生被一个女人杀死！』

他讲到这里，突然一本正经向我望来：

『卫先生，那个对你讲述梦境的另一个人是甚麽人？是男？是女？他前生杀过我，我今生应该可以找他报仇？』杨立群看起来，像是在说笑话，可是我却说笑不出来。非但笑不出来，而且有一种阴森的感觉。

在这里，必须说明一下，由於当日在听了刘丽玲的叙述後，我和白素曾讨论到『果报』，『孽债』等问题。所以，我在向杨立群和简云讲及刘丽玲的梦时，根本没有说到刘丽玲的名字，甚至也没有说明这个做梦的人是男，是女。

本来，我真的准备介绍杨立群和刘丽玲认识，因为他们两人的梦境，如此奇妙地相合，如果承认前生，在前生，他们一个是杀人凶手，另一个是受害者，这极有趣。

可是一听到杨立群这样说法，我却有一种不寒而栗的感觉，人世间的恩怨本来已经够多，如果前生的恩怨，积累到今生，那太可怕了！刘丽玲感到小展临死时的眼光一直在向她报复，杨立群又这样讲，这使我在杀那间，完全打消了让他们两人见面的意图。

我笑了笑：『算了吧，我不认为你和那个人见了面後，会有甚麽好处。』杨立群却坚持著：『当然有好处，我们可以一起讨论这个奇特的梦境，因为我们两人，都对这个梦那麽熟，这一定很有趣。』

我还是摇著头，杨立群叫了起来：『你答应过，介绍这个人给我认识。』

我的神情有点无可奈何：『是，我答应过，但是我现在改变了主意。』

杨立群盯著我：『为了甚麽？』

我很难回答他这个问题，只好摊了摊手：『我不想回答。』杨立群徒然大声道：『我知道，你怕我一见到这个人，就回刺他一刀，将他刺死。』我一听到杨立群这样说，不禁乾笑了一声。

我虽然不是怕他见到了刘丽玲之後刺她一刀，但总也有点类似的担心。

我想了一想：『杨先生，你一直受这个梦的困扰，你来看简博士，目的是想减轻精神上的负担，我相信现在一定减轻……』

杨立群一挥手，粗暴地打断我的话：『不，更严重。你不知道做这个梦的痛苦，我一定要找到那杀我的人……』他讲到这里，突然停了下来，神情极其古怪，是他连自己都感到吃惊的那种样子。简云和我，自然更加吃惊，一起望定了他。

杨立群当然也感到自己的失言，他呆了半晌：『我并不想报仇，只是想减少痛苦。』

我吸了口气：『在梦中你捱的那一刀，并没有痛苦，痛苦的是被那三个人打。』

杨立群低下了头，然後，又缓缓抬起头来，叹了一口气：『不！刚才我向你们讲述梦境，隐瞒了最重要的一点，我……中刀之後，并不是立刻就死，而是还有一个短暂时间的清醒……』

杨立群讲到这里，不由自主，发出一下类似抽搐的声音。这种声音起自他的喉间，他的喉结，也在急速地上下移动。就像是他的心口中了一刀，血涌了上来，在他的喉际打转，情景真是诡异到了极点。

我和简云屏住了气息，望著他。他一直抽搐著，喘著气，竟难以讲下去。

我不禁叹了一口气：『你不说，我也知道，因为那个在梦中杀你的人，感到你临死之前的眼光，极其可怕。』

由此可知你心中的怀恨。』杨立群等我讲完，才道：『是的，在那一刹那之间，我心中的痛苦，愤恨，真是难以形容，在不到一秒钟的时间之内，我下了极大的决心，如果我死了之后变成鬼，一定要是一个厉鬼，要加十倍的残忍，向杀我的人报仇！我……是那麽的爱她，那麽信任她，为了她我可以做任何事，可是她却杀了我。』

杨立群越讲越激动，到后来，他额上的青筋，现得老高，汗珠比豆还大，一滴一滴，向下滴来。他才进医务所来的时候，情形已经很不正常，但是和此际比较，他才进来时，再正常不过。

简云很害怕，当杨立群越讲越激动，站起来挥著手，咬牙切齿时，他不由自主地退了几步。

我也看出了情形不对头，如果杨立群再在这种情绪激动的情形下讲话，他会产生严重的精神分裂，以为自己真是『小展』。这种情形必须制止，是以我走过去，抓住了他挥动的手臂。

我抓的极用力，可以使一个人产生相当程度的痛楚，而使他自幻觉中惊醒。可是，我却意料不到，杨立群的反应，竟是如此奇特。

他现出十分痛苦的神情，跄地叫了起来，声音尖锐，惨厉。而且，他的口音也变了。他叫道：『我不怕，你们再打我，我还是说不知道！』简云在一旁，不由自主，发出一下呻吟声。我也大吃一惊，不由自主松开了手。杨立群连推了几步，跌倒在地。双手抱头，身子蜷缩著，剧烈发抖。

他那时的姿态，怪异到极点。我立时想到，『小展』被那旱烟袋，瘦长子和胡子围殴，可能就用这个姿势来保护他自己。

杨立群的梦，就算真的是他前生经历，也只不过一直在他梦中出现，至多造成他精神上的困扰。在现实生活中，他是杨立群，决不是梦中的『小展』。可是这时候，『小展』不但进入他的梦，而且，还进入了他的现实生活。

他蜷缩著，抽噎著，尖声用那种古怪的北方口音叫著，他已不再是杨立群，活脱是小展！那情景看在眼里，令人遍体生寒。简云手足无措，我虽然比较镇定，也不知如何是好。

杨立群的身子越缩越紧，叫声越来越凄厉，每一下叫声之中，都充满了痛苦。如果不是身心都受到极度的创伤，任何人都无法发出那麽痛苦的叫声。

我看这样下去，决不是办法，只好走向前去，抓住他的手，将他拉了起来。杨立群并没有抗拒，立时给拉了起来，和我面对面。我的目光，一和他的双眼接触，心就不禁怦怦乱跳，他的双眼之中，充满了红丝，而且眼神之中的那种痛苦，怨恨，难以形容。我虽然决没有做过任何对不起他的事，可是看到了他这种眼神，还是吓了一大跳。

我忙叫道：『杨先生！』可是杨立群像是完全未曾听到，他的声音在刹那之间，变得极嘶哑：『为甚麽？翠莲，我那麽爱你，肯为你做任何事，你为甚麽……？』

#### 第四部 锲而不舍寻找梦境

杨立群已经极不正常，我扬起手来，准备重重地打他一个耳光。

通常，人如果极度混乱，一个耳光可以令他清醒。可是我的手才扬起来，简云就抓住我的手腕，向我使了一个眼色：『小展，你爱翠莲，肯为她做任何事，是不是？』

我一听到简云叫杨立群为『小展』，而且这样问，已经知道他的用意。

简云是心理学专家，他看出杨立群精神分裂。他也知道，在这样的情形下，最好诱导他，使他逐渐恢复正常。

我明白了这一点，後退了一步。简云站在杨立群的对面，又将刚才的问题，细问了一遍。

杨立群立时呜咽了起来：『是的，是的。』简云又道：『你太爱她了！愿为她做任何事，甚至愿为她死？』杨立群继续呜咽道：『是……』简云大喝一声：『小展，既然这样，你死了，还有甚麽可以记恨！你愿意为她而死，你自己愿意，还怨甚麽？』

杨立群被简云一喝，跣地怔了一怔，现出十分冤屈的神情。可是这种神情只维持了极短的时间，他跣地又哑著声叫了起来：『我愿意为她死，可是……可是……她杀我……她杀我！那不同……她杀我，我那麼爱她，可是她心里没有我。她心里，我还不如一条狗，我……我……』杨立群嘶声力歇地叫，简云又开始手足无措。我也发现，心理学专家的办法，无法在杨立群的身山奏效，既然这样，就只好让我来试一试最原始的方法。我搓了搓了手，一声大喝，出手快如闪电，手才扬起，『啪』的一声，已自我的右掌心和杨立群的右脸之间，传了出来。那耳光打得重，杨立群跣地侧向一边，撞在一张旋转椅上。挨住了那张椅子，椅子转动，他也随著转动。等到椅子停下，他『咚』一声，跌倒在地，动也不动，一声也不出，昏了过去。简云吓了一大跳：『你将他打昏了！』我瞪了简云一眼：『你有更好的方法？』

简云叹了一口气，拿起一大瓶冷水来，我忙拦住他：『等一等，如果他醒来之後，仍然像刚才的样子，我们怎麽办？』

简云苦笑了一下：『刚才，他简直将自己当成了梦中的小展，这是严重的精神分裂，必须由精神病专家来治疗。』我苦笑了一下，的确，如果杨立群醒来之後，和刚才一样，那麼他就不是一个不折不扣的疯子。疯子，自然只好送进疯人院去！我心中很沉重，好好的一个人，如果被一个不断重复的怪梦弄疯，那多可怕！我没有再说甚麽，向简云做了一个手势，简云将一大瓶冷水，向杨立群的头上，直淋了下去。杨立群慢慢睁开眼来，眼中神情，迷惑不解，和刚才完全两样！我向他伸出手，他抓住我的手，我用力一拉，将他拉了起来。他一面抹著脸上的汗珠，一面问：『发生了甚麽事？』

简云在我後面拉了拉我的衣衫，我明白简云的意思：『没有甚麽，你突然昏了过去，可能精神太紧张，我们用水将你淋醒了过来。』杨立群的神情，极度疑惑，又用手摸著他的脸，我那一掌打得十分重，他的半边脸，已经红肿了起来，当然会感到疼痛。

他一叠声追问道：『有人打我！为甚麽？』

我和简云互望了一眼。刚才『化身』为小展，他全然不知道。这倒有点像是俗称『鬼上身』的灵魂附体。可是杨立群的情形，堪称特别之极，他自己的鬼，上了他自己的身！也就是说，是他前生的某一端经历，又在他的今生生活中重现！（如果承认杨立群的梦境，是他前生的经历）我忙道：『杨先生，没人打你，你跌倒的时候，脸撞在桌子上。你突然昏了过去，我们都来不及扶你，真对不起！』

杨立群神情疑惑，但是他也很聪明，看得出如果追问下去，我们也决不会再说什么，是以他索性不再问，只是道：『我这个梦，是我前生的经历？』

我这时，十分后悔将刘丽玲的梦讲给他听。如果我没有说什么，就可以用另一个角度去解释这件事而令杨立群信服。这时，如何解释同一事故，在两个完全不相干的人梦中出现？我想了一想：『可以这样假定。』

杨立群『哦』地一声：『这样说来，在若干年前，真的发生过这样的一件事？在中国北方的一个油坊之中，一个叫『小展』的人，曾被三个人毒打，而且被一个他所爱的女人杀死！』

我又想了一想：『理论上来说，应该如此。』

杨立群立时反驳：『不是理论上，是实际上，应该如此。』

我做了一个随便他怎么说的手势：『不过先得肯定，人真有前生。』杨立群反应理智：『是的，先必须肯定有前生。』

他讲到这里，顿了顿：『其实，在逻辑上，可以反证。』

我怔了一证：『甚么意思？』

杨立群道：『肯定了有前生，就可以肯定若干年前在那座油坊中，真有这样的事发生过。相反的，如果证明了若干年前，在某地的一个油坊，真有这样的事发生过，那就可以证明真的有前生了。』

我乾笑了两声，打了几个『哈哈』：『你别开玩笑，你怎么能证明若干年前，在一个油坊中发生过那样的事？』

杨立群没有答覆我这个问题，只是紧抿著嘴，不出声。过了一会，他才道：『卫先生，谢谢你告诉我另一个人的梦。虽然你不肯讲出这个人的身份名字来，但至少我知道，曾杀了我前生的人，现在还在。』我听得他这样讲，不禁又惊又怒：『杨先生，你这么说是甚么意思？』

杨立群道：『我只不过指出一个事实。』

当时，我怒气上涌，真想再重重地再给他一个耳光，但是我忍住了没有动手，只是道：『你这样说，全然不符合事实，杀小展的女人，早已经死了。』

杨立群道：『可是她却投生了！』

我大声道：『那又怎样，已经变成了另一个人了！』杨立群用一种诡异的目光望著我：『不，不是另一个人，我身上有小展的记忆，那个人有翠莲的回忆，交集在一起，事情并没有完。』我本来还想讲甚么，但是继而一想，何必和他多费唇舌。

首先，他无法证明若干年前中国北方的一个小油坊中发生过甚么事。就算证明了，他也无法知道刘丽玲是有另一个梦的人。

可是，他诡异无比的神情，令我有异样的感觉，我道：『杨先生，你现在日子过的很好，事业成功，名成利就，比以前一个乡下小子，不知道好多少，何必追究前生的事？』

杨立群脱下外衣，用力抖去外衣上的水珠，大声道：『我的生活一点也不好，我一点也不快乐。不将这个梦境中的一切清楚，这一辈子，也决不会有快乐，你再劝我都没用！』

我见他固执到这种地步，自然没有甚么可说，只好摊了摊手。

我道：『有一点你要知道，你决计无法在我这里得到那个人的消息。』杨立群听了之後，一直瞪著我，我也瞪了他好久，杨立群才道：『好。』他讲了一句『好』字之後，顿了一顿，才又道：『到时再说。』我不明白他『到

时再说』是甚麽意思。而杨立群却已经转过身去，和简云握了握手：『谢谢你，我真是不虚此行，在卫先生的叙述中，使我知道了我的梦境，原来还有这样超特的意义。』

我啼笑皆非：『也没有甚麽特别意义，我劝你不必为这个梦伤脑筋。』杨立群又发出了诡异的一笑：『我不是小孩子，知道应该怎麽做！』他说著，径自向门口走去，简云替他开了门，杨立群将外套吊在肩上，就走了出去。

简云关好门，背靠在门上，向我望来。我耸了耸肩：『我们尽了责，他来的时候，精神异长紧张沮丧，走的时候却充满了信心。』简云不住托著他的眼镜，来回渡了几步：『你不应该将另一个人的梦，讲给他听。』我苦笑道：『如果你在两个月前，听到过这样的一个梦，今天又听到杨立群的叙述，你会怎样？能忍得住不讲？谁回想到他竟然这样神经病，把前生和今生的事，混淆不清。』

简云又来回渡了几步：『看他刚才昏过去之前的情形，他的精神不正常，万不能让他知道另一个人是甚麽人。』

我道：『放心，他不会在我这里得到消息。』简云道：『别人呢？』

我想起了白素。只要我回去对白素一说，白素自然也不会透露任何消息。至於刘丽玲本人，我也深信，她在对我和白素讲了她的梦境後，再也不会对任何人讲起，倒大可以不必担心杨立群会知道是他，跑去在她心口刺上一刀。

所以我道：『别人也不会知道！』简云搓了搓手：『那样，或许比较好点。』我忍不住问道：『你究竟在怕甚麽？』简云神情苦涩：『很难说，整间事情，诡异到这种程度，任何可怕的事都

能发生。』他讲了之後，过去斟了一杯酒，一口喝乾，突然向我问来：『卫斯理，我的前生，不知道是甚麽人？』

我给他没头没脑的一问，问得无名火冒三千丈，立时没好气地大声道：『谁知道，或许就是那个络腮胡子，再不，就是那个拿旱烟袋的！』简云连连挥手：『别开这个玩笑。』

我因为急於要回去，和白素见面，告诉她会晤杨立群的事，所以也不再在简云的医务所多逗留，告辞离去。

一回到家里，我拉著白素，逼著她坐下来，然後，原原本本将杨立群讲述的一切，复述了一遍。

白素有一个很大的好处，就是当她在听人叙述一件事之际，绝少在中间打岔。等到我讲完，我已经从她的神情上，看出她感到极度的兴趣。可是，她却说道：『你不该将刘丽玲的梦讲出来。』

我呆了一呆，简云曾经这样说过，白素又这样说，我只不过呆了极短的时间，就道：『你是怕杨立群去对付刘丽玲？』白素的语气，和简云一样：『谁知道，整件事，太古怪玄妙了。』

我笑了笑：『我们不必瞎担心了！』

白素又发了一会怔，也没有再说甚麽。接下来的几天之中，我和白素不断地讨论这件事，我也知道，白素还曾特地去接近刘丽玲，可是几天之後，她就放弃了。因为刘丽玲非但绝口不提及她的梦，而且还有意疏远白素。看来她对於自己曾向我们讲述她的梦，表示相当後悔。

在这样的情形下，白素不便去作进一步的探索，所以事情算是渐渐淡了下来。一直到我和简云研究的课题，告了一个段落，也未曾再见过杨立群出现在简云的医务所。

大约是我和杨立群见面之后的一个多月，我忽然接到了小郭的电话。

小郭，本来是我进出口公司中的一个职员，后来开设了一家私家侦探社，早几年，已经是名探一名了。如今，更是不得了，他的侦探事务所，早已装上了电脑，事业发展得极理想，已经是他这一行中的权威了。人一当了权威，总不免和以前有所不同，所以，近年来，我和他的联络也逐渐减少了。他忽然会打电话给我，我知道，一定是有什么古怪的事发生了。小郭知道我是最喜欢古怪事情的。我在电话中，听到了他权威的声音，道：『我的侦探社，接到了一宗奇异之极的委托！』

我『哦』地一声，道：『要你查什么？』小郭道：『一件谋杀案！』我立时道：『谋杀案不是私家侦探的业务范围，你还是多替有钱太太找她丈夫的情妇好！』

小郭给我说得连权威的声音也变得狼狈起来，说道：『别取笑我，这件谋杀案，是发生在多年之前的。』我道：『多少年之前？』小郭笑道：『不知道。』

我有点生气道：『要查什么？』小郭道：『这还不算奇，奇怪的事，还在后面。不单不知道谋杀案是在什么时候发生的，而且，不知道是在什么地方发生的！』我“嘿嘿”冷笑了两声，道：『十分有趣！』

『十分有趣』

的意思，就是一点也没有趣。因为这是不可能的事。任何谋杀案，时间、地点全是不可或缺的线索，如果连这点线索都没有，又怎么知道会有这样的一件谋杀案？小郭忙道：『你听我说下去，托我查案的，只知道案中死者和凶手的名字。甚至那还不能算是名字，只是一种称呼。』

我抱著姑妄听之的态度，听他讲下去。小郭道：『那件谋杀案中的死者，叫作『小展』。』我一听到这里，整个人都震动了起来，忙叫道：『你等一等。』小郭给我突如其来的吼叫声吓了一跳，道：『你怎么了？』

我笑道：『没什么，我只不过想猜一猜凶手的名字，如果你一说出来，我就不能猜了。』小郭『哈哈』大笑，道：『别开玩笑，你怎么猜得到凶手的名字？』

我道：『如果我猜到了，怎么说？』听得我这样讲，小郭倒也真精乖伶俐，知道我神通广大，不敢小瞧我，忙道：『猜到就猜到，没有怎么样。』我叹了一口气，道：『好吧。本来，至少可以赢你一箱好酒，那个凶手，是个女人，叫翠莲，对不对？』

我的话一出口，就听到小郭在电话中发出了一下呻吟声，但是随即他就道：『你认识那个委托人？』我笑了起来，道：『对，一戳穿，就一点也不稀奇。你接受了没有？』小郭道：『他能提供的线索，只是时间大约在三十多年前，地点是中国北方，山东、江苏交界处的一个农村中，凶案发生的地方，是一座油坊。在凶案地点的附近，有一条通路，两旁全是白杨树，还有一座贞节牌坊。』

我一听到『小展』

两字，就知道这件怪案的委托人，一定是杨立群，所以小郭向我讲到这些时，我一点也不觉得惊奇。

我只是道：『小郭，很难根据这点线索找到地方的，你该知道，近三十多年来，这个地方，经历了多少战争？经历了多少动乱？什么油坊、牌坊，一定早已不存在了。』

小郭叹了一口气，道：『我也这样说，可是这位杨先生，一定要我们派人去查一查。』我『呵呵』笑道：『生意上门，你随便派一个人去走一遭，就可以收钱，何乐而不为？』

小郭道：『可是这件事十分古怪，你想，杨先生为什么要查这件案子？』我知道小郭这样问，一定是杨立群未曾向他说过自己的梦，所以小郭也觉得莫名其妙。

我想了一想，道：『谁知道他是为了什么。』

小郭感到很失望，因为他的反应很冷淡。他又讲了几句，就挂上了电话。我在放下电话之后，呆了半晌，心中想，杨立群原来真是这样认真。

他如果是这样认真，我倒有必要去见一见他。但是我立时又想到，如果他这样认真的话，我去看他，他向我逼问另一个人是谁时，我也不易应付，所以还是不要多找麻烦的好。

我既然决定不再替自己找麻烦，自然也将这件事搁过一边，只是略对白素提了提就算了。

自接到小郭的电话之后，又过了大半年。那天早上，我正准备出去，才到门口，门铃就响了起来，我顺手打开了门，看到门口站著一个陌生人。我问道：『请问找谁？』那『陌生人』却立时开口，道：『卫先生，是我，我是杨立群。』

他这样一说，我真吓了一跳。本来，我认人的本领是极其高超的，可是要不是他说自己是杨立群，我真的认不出他来。

他变得又黑、又瘦，满面倦容，一副营养不良的样子。看来像是生意失败，流落街头已有好几个月之久一样。我忙道：『啊，是你，你……』杨立群摸了摸自己的脸，道：『我变了么？最近半年来，我完全改变了生活，那地方的日子真不好过，生活程度低到了难以想象的地步。』我十分好奇道：『你到哪里去了？刚果？』

杨立群道：『当然不是。我在一个叫“多义沟”的小地方，今天才回来，没回家，就来看你。』

我一面让他进去，一面道：『多义沟？那是什么鬼地方？我没听说过！』

杨立群道：『多义沟是一个镇，一个小镇，离台儿庄大约有六十公里，在台儿庄以西。』我一听到“台儿庄”三字，几乎直跳了起来，盯著杨立群。杨立群看我盯著他，又出现了那种近乎狡猾的笑容来。我不禁叫道：『你……去了？真的去了？』杨立群道：『是的，我早说过，我极认真。』我无意义地挥著手，道：『你……找到了？』

杨立群的神情更狡猾，狡猾中，还带著一份异样的洋洋自得的神态。不必等他回答，我已经不由自主发出了一下呻吟声，道：『你真的找到了！那……油坊……居然还在？』

杨立群道：『是，在落后地区，就是有这个好处，几十年的时间，外面世界天翻地覆，日新月异，可是落后闭塞的地方，几十年全是一样的，我先给你看这些照片，再向你讲经过！』这时，我们已经进了客厅，一起坐了下来，我这才注意他的手中，提著一双扁平的公文包，取出一只纸袋来。然后，打开纸袋，抽出了十来张照片来。

照片是黑白照片，放得相当大，但是放大的黑房技术十分差。不过，也足可以看清楚照片上的形象。那是一条小路，小路两旁，全是白杨树，白杨树都十分粗大，比杨立群叙述他梦境时所形容的大得多。

我一面看著照片的小径，杨立群伸手，指著照片上的小径，道：『我的梦一开始，就是走在这样的小径上。虽然事情隔了很多年，两旁的白杨树粗大了不少，但是我一看到这条小径，就立时可以肯定，那是你我梦中小径，因为我得这条小径，实在太熟悉了！你看，这里有一块大石，一半埋在土中，一半露在外面，这是我在梦中见过千百次的情形！』

他一面说，一面又伸手在路边的一个凸出点上，指了一指。的确，是有一块大石，埋在路边。

杨立群道：『当时我的心情，真是兴奋到了极点。』我不禁苦笑，道：『我真是不明白，你是如何找到这条小径的，这简直是不可能的事。』杨立群道：『经过其实也不十分曲折，我先委托了一间私家侦探社，叫他们派人过去查，可是那私家侦探社，号称是全亚洲最好的，却一点用处也没有，什么也查不出来，所以我只好亲自出马了。』

我听任他这样批评小郭的侦探社，心里只觉得好笑，心想要是小郭在的话，就一定会和他打架。

杨立群又道：『我记得你说过，事情发生的地方，可能是山东南部 and 江苏交界之处。』

我从来也没有到过那个地方，但是为了要弄清楚我梦境中遭遇的一切是不是真的曾经发生过，所以还是不顾一切地去了。我『嗯』地一声，道：『真是勇气可嘉。』

杨立群道：『不是勇气，是决心。我决心要做一件事，就一定要尽我力量做成功。我是参加了一个贸易谈判代表团进去的。你知道，那种闭塞社会之中，如果不是有特权的话，根本不能做任何事的。』我佩服他有办法，只是点著头，示意他继续向下讲去。杨立群又道：『在我到达后，和他们的负责人表示，我要到山东省南部和江苏省北部一行。他们问我的目的是什么。我说，我的纺织厂，需要大量的高级原棉，那一带，正是华东出产棉花最多的地方，我想去看一下，而且还可以向他们提供先进的棉花种植法，和改进棉花品种的外国经验。』杨立群真可以说是深谋远虑到了极点。我嘲笑他道：『你为什么不对他们的负责人说：你是要找前生的经历？』杨立群自然听得出我是在开他的玩笑，瞪了我一眼，说道：『扯蛋！』

我听得他那样说，不禁苦笑。“扯蛋”正是那一带的方言，意思就是胡说八道。我没有再说什么。杨立群续道：『于是他们替我安排行程，派了人和我一起去。和我一起去的那人是临城县人，也供给我车子。我们从徐州起一直在附近一带兜著卷子，我装成要深入了解，有时候，往往弃车步行，一走就是一天，那一段时间，真是辛苦极了。』杨立群在商业社会中，是一个极成功的人物，平日生活虽然不至于穷奢极侈，但总也极其养尊处优，而他竟然肯到穷乡僻壤去过这样的日子，由此可知，弄清楚他梦境中的事，对他来说，是何等重要。

一想到这一点，我对他不禁起了几分敬意，态度也改变了许多，道：『是，那当然辛苦。』杨立群听出了我语意中对他的尊敬，显得很高兴，道：『尤其是当我长途跋涉之际，根本一点把握也没有，心中茫茫。我对带路的那个姓孙的人说，要找一条两旁有白杨树的小路。他说在这一带，到处是白杨树。我说要找一座贞节牌坊。他更笑了起来，说贞节牌坊更多得不得了。』他讲到这里，略停了一停，道：『我真没想到中国有那么多从二十岁起就开始守寡的女人。真可怜，为了一座牌坊，她们那几十年，不知道是怎么捱过来的。』

我听他忽然对女人的守寡问题大发议论，忙作了一个手势，示意他不要将问题岔开去。

杨立群忙又道：『我又说，要找一座牌坊，榨油的作坊，姓孙的说油坊也到处都有。一直到有一天，经过一个叫多义沟的小镇，那小镇的街道，是用石板铺起来的，简直就像是拍电影的布景一样，两旁有点房屋店铺。这样的小镇，在这些日子来，我经过了許多。我们乘坐的车子，是一辆吉普车，在小镇的街道上驶过之际，引来了不少孩童，跟在后面。一进入这个小镇，我心中已经有一种异样的感觉，事情又十分凑巧』

他讲到这里，又停了下来，眼中闪耀著十分兴奋的光芒，道：『车子在大街中停了下来，因为前面有一辆用马拉的大板车，装满了一只只开头十分奇特的竹篓子。竹篓子里面，好像是一种相当粗糙的瓦罐子。其中有一只，想是从车上滚了下来，打碎了，瓦罐中装的油，全部漏了出来，许多人正用一切可以顺手拿到的东西，在将漏在地上的油盛起来。一个女人，甚至当街脱下她的上衣，用那件破衣服，去浸在油里，好让衣服将油吸起来带回去。』

杨立群讲得十分生动。这种情景，如果不是他真有这样的经历，当然是不能凭空想出来的。

我本来想给他讲一讲中国北方乡村中的农民，是如何珍惜食油的例子，但是我又急于想听他讲下去，所以忍住了没有说什么。

杨立群继续道：『车子驶不过去，我只好落车。我一眼看到前面板车上，用红漆漆著‘第三生产大队油坊’的字样。我就向驾车的那个人道：『你是油坊的？』那人急得脸红耳赤，正不知道怎么办才好，当然是因为他弄了一罐油的缘故。一听得我问，没好气地道：『不是油坊的，难道是别的地方的？』姓孙的忙过来大声叱喝道：『这位是国家贵宾，你怎么这样无礼？』杨立群详细讲述经过，我并没有阻止他。杨立群拿起茶来，喝了一大口，又道：『赶车的被姓孙的一喝，吓得打了一个哆嗦。』

我笑了一下，道：『当地的土话，你倒学了不少回来。打哆嗦，多久没听到这样的话了。』杨立群笑了一下，道：『真奇怪，我一到那地方，对于当地的土话，领悟能力提高，一听就明白。而且，学著讲，也很容易上口。就是凭这一点，才使我更相信我的前生是在这一带生活的，所以才有信念一直找下去，要找到为止。』我没有向他讲，当日在简去的医务所中，他神情诡异地双手抱著蜷缩在地上时，所讲的几乎全是那地方的土语。

杨立群又道：『那赶车的神态立时变得恭敬道：『是，是油坊来的。』

我问他：『油坊在哪里？』本来，我已经看过了超过十多个油坊，没有一个是梦境中的。这时，我这样问，心里想，不过多看一座油坊而已，不存著什么大希望。谁知那赶车的道：『不远，不过七八里地，过了贞节牌坊就是。』我一听得他这样说，心头已经狂跳了起来，一时之间，几乎窒息过去。』而当我缓过气来时，我自己也不知道何以忽然会讲了一句莫名其妙的话。这句话，甚至是完全未经过我的大脑的，全然是自然而然，从我的口中滑出来的。我道：『就是秦寡妇的那座贞节牌坊？』那赶车的也不觉得意外，连声道：『是！是！』那姓孙的可能本身的职业比较特殊，立时神情变得极其惊觉和讶异，毫不客气地瞪著我，道：『杨先生，你怎么知道？』『我知道，在那地方，稍为讲错半句话，虽然我是贵宾的身份，一样会有极大的麻烦。』

可是我又实在无法解释我何以会知道的。我甚至无法解释我何以会这样

讲。我只好含含糊糊地道：『随便猜猜，就猜中了。』

当然我这样的解释，不能令姓孙的满意，刹那之间，在他的脸上，现出了一股十分狰狞的神情来。

『我转过头去，不去看他，但是却大专对他道：『孙先生，我想去看看那座油坊！』姓孙的来到我的身边，压低了声音，道：『杨先生，我想请问你，你一路走来，棉田经过不少，你没有兴趣，对油坊那么有兴趣，究竟你有什么目的？』

『姓孙的诘询，已经算是相当严厉的了。幸而我的反应快，已经迅速想好了答案。我立即道：『孙先生，这是一个秘密，本来我是不想说的！』

一听说是秘密，姓孙的神情更加紧张。我立时又道：『这一带盛产棉花，棉籽可以提炼出品质很好的油来，而你们的食油正十分缺乏。我一直在留意油坊，是想发现当地居民是不是早已有传统的自棉籽提炼食油的做法。现在我发现没有，这是一种极大的浪费。这种可供利用的资源，不应该浪费，本来我想回去之后，再向你们上级提出的。现在你既然问起，我也只好先说了！』『我这一番编出来的话居然有了用处，姓孙的连连点头，道：『是，你说得对。中国民间也有利用棉籽榨油的，不过棉籽油有一种十分难闻的气味，所以不很受民间的欢迎！』

我忙道：『有一种化学剂，可以辟除这种难闻的气味！』姓孙的听了十分高兴，我们弃车步行，向前走，一面走，一面我想出种种的话，来消除姓孙的对我的疑心。等到我看到了那条小径时，我却实在忍不住了，心中狂跳，不知道多辛苦，才能遏止狂呼大叫的冲动。姓孙的观察力很敏锐，他看到我呼吸急促，道：『杨先生，你对这里的地形，好象很熟，刚才一直是你在带路，有好几条叉路，你在叉路之前连停都不停，就选择了该走的路，你真的以前到过这里？』

『这时候，我心头的激动、兴奋，真是难以形容。姓孙的话，我也没有十分听进去，但的确，我在经过叉路口时，连想也不想，就继续向前走，这里是我十分熟悉的地方一样！而到了这条两边全是白杨树的小径之后，我绝对可以肯定，我到过这里，不是在梦里到过，是真正到过这里！』杨立群一口气讲到这里，才大口喝水，喘著气，向我望过来。

我也被他的叙述，带到了个极其奇异的境界之中。我想了一想，道：『既然你是在梦中见过这条小径许多次，你对之感到熟悉，也不足为奇。』杨立群急急地道：『不是，不是，不单是熟悉。那情形，就像是回到了自己长大的地方一样，太熟悉了。有许多事，是在梦中未曾出现过的，都一下子涌了出来，杂乱无章，但是都和眼前的环境有关。我向前奔过去，奔到了刚才我指给你看的那块石头旁，我停了下来，我就立时想到，就在那块石头之后，我第一次触摸她的胸脯，这是我第一次抚摸一个女人的胸脯！』

杨立群越讲越激动，我忙道：『等一等，你使用『我』这个字眼，好象不怎么对。』杨立群瞪著我，像是并不以为那有什么不对，过了半晌，他才道：『不对？哦，是的，我不应该说『我』，应该说是小展。』我道：『对，这样，才比较理智一些。你要紧紧记得，你是你，小展是小展。』杨立群苦笑了一下，道：『可是在那时，却完全无法分得清楚。小展的经历，完全进入了我的脑子，我感到我就是小展。』

我再努力要使他和小展分开来，我道：『当时的情景或者会令你迷惑，但至少现在，你应该清醒。』杨立群低下头去好一会儿。他是聪明人，自然

知道我竭力要将他和小展分开的原因。所以过了一会，他抬起头来，道：『你只不过听我说了一个开始，等听完之后，你再下结论好不好？』我只好答应他，因为的确，他只不过说了个开始。

杨立群又道：『这真是奇妙已极的一种感觉。当我在那条小径中奔著的时候，我象是回到自己童年时惯到的地方一样。而那是在我梦境里出现过千百次的地方。可是，当我来到小径的尽头处，看到了那一座石牌坊的时候，我却害怕了起来。』

『过了牌坊不远，就是那座油坊了。而油坊中有三个人在等我，他们会拷打我，向我逼问一些事。我在被毒打之后，又被一个自己所爱的女人杀死，我真不敢再向前走。』

『但是，我却又立即自己告诉自己：那是我前生的事，距今至少有好几十年了，我梦中所见的所遇到的，是我以前的记忆，不会是如今出现的事实，我可以放胆向前走。』

『当我在贞节牌坊之前停下来时，那姓孙的已经气喘如牛地过来，脸上现出怪异莫名的神情来，望著我，一到我近前，就道：『杨先生，你怎么啦？』我没有回答他，只是向前大踏步走去。他紧跟在我的身边。』『不多一会，我就看到了围墙和油坊的烟囱。围墙和梦中所见的多少有点不同，你看。』

』杨立群给我看第二张相片，相片是在油坊外拍摄的，可以看到围墙遮不住的油坊建筑物，和那根看来十分碍眼的烟囱。

杨立群指著照片上的围墙，道：『围墙可能倒塌过，又经过修补，你看，有些地方是新的。但是贴墙脚的野草，几乎就和我在梦中见到的一模一样。』他讲到这里，又以异常兴奋的神情，指著围墙过去一点的那两扇门，道：『看到这两扇门没有？当时我，小展，就在这扇门前徘徊了好久，而当时，翠莲就在转角处窥伺我。』

那两扇门，在照片中年岿，十分残旧，的确已有许多年的历史了。

杨立群接著，又给我看第三张照片，那是一个后院，堆著很多杂物和一包包的豆子。

几十年来，甚至连黄豆的包装法也没有改变过，用的仍然是蒲草织出来的草包。院子里有很多人在工作。

杨立群解释道：『小展那次到这个院子的时候，院子里没有人。当时油坊不在生产。现在有很多人在工作，可是院子的一切，全没有变。』

我听过两个人详细对我叙述这个院子的情形，这两个人是杨立群和刘丽玲。虽然他们讲述的只是他们梦中的情形，但由于他们讲得十分详细，所以，连我这时一看这院子的照片，我也有似曾相识的感觉。

杨立群又给我看另一张照片，那是油坊之内的情形。他声音也变得急促，说道：『你看，你看这石磨！你看这石磨！当他们三人毒打我的时候，我的血』我大声纠正他，道：『小展的血！』

杨立群道：『好，小展的血，曾溅在这个大石磨上。而我这时又闻到了那种熟悉的气味，我在被打——小展在被打之后，就躺在这里，而翠莲，就是在这里，将小展刺死的...』请看第五部

## 第五部 不是冤家不聚头

照片中显示出来的，是一个典型的中国北方乡村油坊。这个油坊，在杨立群的梦中，千百次重复地出现，实在是一件怪事，除了那是他前生的经历之外，不能再有别的解释。

杨立群也恰在这时问我：“对这一切，你有甚麽解释？”我道：“有。”杨立群对我回答得如此快，有点惊讶：“你有甚麽解释？”

我道：“那是你前生的经历。”杨立群一听到我这样说，现出极高兴的神情来：“卫先生，你真和普通人不同，是的，那是我前生的经历……是我前生的经历。”接著，他一张一张照片给我看：“这口井，就是那另一个人对你说，翠莲在那里看到倒影的井。”

他又取过另一张照片：“这就是那一丛荆棘，也是你说过的，翠莲曾在这里，不小心，给刺了一下。”最後，他指著的那张照片，上面是一个老人。那老人满脸全是皱纹，说不出有多大年纪，手里拿著一杆极长的旱烟袋。

我一看之下，吃了一惊：“这……梦中那个拿旱烟袋的——”杨立群看出了我的吃惊，也知道我为甚麽吃惊，他道：“当然不是，那是另一个老人，他姓李，叫李得富，今年八十岁了。”

我“哦”

地一声，对这个老人，没有多大的兴趣。事实上，那些照片，已足够证明很多事情了，所证明的事，如此奇玄，超越生死界限，是灵魂和肉体关系的一种延续，这许多问题，只要略想一想，就足以令人神驰物外。我思绪相当乱，竭力镇定了一下，才道：“你找到了那些地方，可惜你无法证明曾发生过那些事。”

杨立群不说话，只是望著我微笑。他的那种神态，令得我直跳了起来，叫道：“你……也已经证实了曾发生过这样的事？”杨立群“哈哈”笑了起来：“不然，我为甚麽替那个叫李得富的老人拍照？”

我“嗖”地吸了一口气，一时之间，讲不出话来。杨立群道：“看到了那牌坊，油坊之後，我就在多义沟住了下来，说甚麽也不肯离开。那个派来陪我的，紧张绝伦，离开了我一天，到台儿庄去请示他的上级，结果回来之後，一声也不出，想来是他的上级叫他别管我的行动。”

“於是，我就开始了我的调查行动。在这里，我必须说明一点，我在多义沟住的时间越久，对这个地方，就越来越熟稔，小展的经历，也更多涌进我的脑子。我轻而易举地找到了展家村，现在叫甚麽第三大队第七中队，我甚至可以记得，当初我……小展是怎麽爬上那株老榆树去的。”“到了展家村，我就问那老年人，当时有没有一个叫展大义，可是问来问去，没有人知道。”

杨立群讲到这里，我大声道：“等一等，你怎麽知道小展的名字叫展大义？”

杨立群道：“我一进展家村，就自然而然知道了，就像你一觉睡醒之後，自然记得你自己的名字叫卫斯理一样。”

我闷哼了一声，没有再问甚麽。

杨立群道：“我甚至来到了村西的一间相当大破旧的屋子，指著那屋子：“展大义以前就住在这里，有谁还记得他？”

可是一样没有人知道。展家村的所有人，全姓展的，是一族人，我问起他们是不是还有保留族谱，却被人狠狠嘲笑了一顿，我又追问如今住在这屋

子中的人，上代祖先的名字，可是说出来的也全不对。”

“我已经找对了地方，可是却没有人知道小展，也没有人知道翠莲，这真令我发狂，我不断的向每一个人追问，并且说，如果有人能提供消息的，我可以送他们生产大队每个中队一架收音机，可以送他们抽水机，总之是他们需要的东西，我都可以送。这样，过了将近两个月，许多人，附近百余里的人人都知道了，一天中午，一个中年妇人，扶著李得富来问我。

我和李得富对话全部用录音机录了下来，你要不要听？”杨立群一面说，一面已取出了一具小型录音机来，望著我，我骂道：“废话，快放出来！”

杨立群取过一只盒子，盒中有几卷微型录音带，我留意到盒上全有编号，他取过了第一个带，放进机内，按下了掣。

我立时听到了一个苍老沙哑的声音，讲的是鲁南的土语。如果不是我对各地方言都有一定程度的了解，根本听不懂。

为了方便起见，我讲录音带上，杨立群和李得富的对话，一字不易，录在下面。录音带中除了杨，李对话之外，还有一个女人的声音，那是带李得富来的那个妇女。另有一个鲁南口音也相当重浓的男人声音，那是陪杨立群的那个姓孙的。

以下就是录音带上的对话：

李：(声音苍老而模糊不清)先生，你要找一个叫展大义的人？

杨：(兴奋地)是，老太爷，你知道有这个人？

李：(打量杨，满是皱纹的脸，现出一种极奇怪的神色来)先生，你是展大义的甚麽人？你怎麽知道有展大义这个人？

杨：(焦急地)我不是他的甚麽人，你也别管我怎麽知道有这个人，我先问你，你是是不是知道有展大义这个人？

李：俺怎麽不知道，俺当然知道，展大义，是俺的哥哥！(神情凄楚，双眼有点发直)

杨：(又惊又喜，但立时觉出不对)老太爷，不对吧，刚才那位大娘，说你姓李，展大义怎麽会是你哥哥？

孙：(声音很凶，指著李)你可别胡乱说话！

李：(激动，向地上吐痰)俺才不扯蛋哩！俺本来姓展，家里穷，将俺卖给姓李的，所以俺就姓李，展大义是俺大哥，俺哥俩，虽然自小分开，可是还常在一齐玩，展大义大俺七岁。

杨立群在这时，按下了录音机的暂停掣：“我那时，拼命在回忆，是不是有这样一个弟弟，可是却一点印象也没有了。或许，前生的事，要印象非常深刻才能记得起来。”我没有表示异议，杨立群放开了暂停掣。

杨：(焦急莫名地)你还记得他？

李：俺怎麽不记得？他早死哩……(屈指手指来，口中喃喃有词，慢慢地算)他死那年……俺……好像是韩大帅发号施令，是民国……

孙：(怒喝)公元 李：(有点恼怒)俺可不记得公元，是民国九年，对哩，民国九年，俺那年，刚刚二十岁，俺是属……(想不起来了)……

杨：老大爷，别算你属甚麽，展大义……他……(声音有点发颤)他是怎麽死的？

李：(用手指著心口)叫人在这里捅了一刀，杀了的，俺奔去看他，他两只眼睁大，死得好怨，死了都不闭眼

杨：(身子剧烈地发著抖)他……死在甚麽地方？李：死在南义油坊

里，俺到的时候，保安大队的人也来了，还有一个女人，在哭哭啼啼，俺认得这个女人，是镇上的“破鞋”。

杨立群又按下了暂停掣，问我：“你知道“破鞋”是甚麽意思？”我有点啼笑皆非：“快听录音带，我当然知道！”

“破鞋”就是娼妓。杨立群可能是第一次听到这样的名词，所以才觉得奇怪。而且我也可以肯定，那个在哭哭啼啼的“破鞋”，一定就是翠莲。翠莲的造型，在刘丽玲第一次向我提及之际，我就知道她不是“良家妇女”！杨立群笑了一下，笑容十分奇怪，道：“破鞋，这名词真有意思。小展也算是可怜的了，他所爱的，是一个……一个……风尘女子！”

杨立群对小展和翠莲当年的这段情，十分感兴趣，他又道：“小展是一个甚麽都不懂的毛头小伙子，翠莲却久历风尘，见过世面，卫先生，你想想，这两个人碰在一起，会有甚麽样的结果？”我闷哼了一声，不予置评，而且作了一个手势，强烈的暗示他，别再在这个问题上兜圈子，还是继续听录音带好。

可是杨立群却极其固执，还是继续发表他的意见：“那情形，就像猫抓到了老鼠，小展一直被玩弄，直到死。”

杨立群在这样说的时侯，面上的肌肉跳动著，现出了一股极其深刻的恨意。我看了心中不禁骇然。

第一次遇到杨立群，我就看出，杨立群有严重的精神病。在精神病学中，很常见的病例是“精神分裂症”。而杨立群的情形，却恰好与之相反。我不知道精神病学上，以前是不是有过杨立群这样特异的例子，只怕也没有一个专门名词。所以只好姑妄称之为“精神合并症”。

杨立群的症状是：他将他自己和一个叫小展的人，合而为一了！小展的感情，在他身上起作用。小展叫一个女人给杀死，临死之前，心中充满了恨意，如今在杨立群的身上延续。

本来，这只是杨立群一个人的事，大不了是世上多了一个精神病患者而已。我那时由於不知道事态这样严重，向杨立群讲了刘丽玲的梦。

那使得杨立群知道，杀小展的翠莲，就是某一个人。

既然在精神状态上和小展合而为一，他自然也会将翠莲和刘丽玲合而为一。也就是说，如果他知道了刘丽玲在梦中是翠莲，或者说，他知道了刘丽玲的前生是翠莲，那麽会对刘丽玲采取甚麽行动？毫无疑问：报仇！这种推论，看来相当荒诞，但是在杨立群如今这样的心态下，却又极其可能成为事实。

我庆幸只说了刘丽玲的梦，而未曾讲出做梦的是甚麽人，我也相信，杨立群没有机会找出做相同的梦的人是刘丽玲。

当时，我听得杨立群这样讲，一面心中骇然，一面觉得有必要纠正一下他的这种想法。

我想了一想：“杨先生，你心中很恨一个人？”杨立群的反应来得极快：“是的。那破鞋！我曾这样爱她，迷恋她，肯为她做任何事，可是她却根本不将我当一回事，她杀了我！”我听得杨立群咬牙切齿地这样讲，简直遍体生寒。我道：“杨先生，你弄错了，那不是她，那是小展。”

杨立群跽地站了起来，然後又重重坐下，指著录音机：“听完之後，你就可以肯定，以前确实有这件事发生过。”我点头：“我同意。不必听完，也可以肯定。”杨立群一字一顿，说得十分吃力，但也十分肯定：“我就是

小展，小展就是我！”我瞠目结舌，无话可说。我的反应还算来的十分快，我停顿了极短的时间，就道：“你这种想法，是一种精神病”

我的话才讲到一半，他就十分粗暴地打断了我的话头：“我就是小展，小展就是我！”他又将他的心态表达了一遍，接下来他所说的话，更令我吃惊。

杨立群道：“而且，我假定在梦中是翠莲的那个人是女人，我还不知道她是谁，只好暂时称她为某女人，这个某女人就是翠莲，翠莲也就是某女人！”杨立群在这样讲的时候，直瞪著我，紧紧握著拳，令得指节骨发出“格格”的声音，看来，我如果是女性，就有可能被他当作是某女人。

我吸了一口气，试探著问道：“我问你一个问题。”

杨立群冷笑了起来：“我知道你想问甚麽。”我“嗯”地一声，杨立群立时接下去道：“你想问我，如果见到了某女人，会怎麽样，是不是？”我无话可说，只好深深地吸了一口气。然後，点点头，表示我的确想这样问。

杨立群跼地笑了起来，他的笑声，听来十分怪异，像是他已经报了多年的深仇大恨一样，有一股极大的快意。他一面笑著，一面高声说道：“要是叫我遇上了某女人，要是让我遇上了她，那还用说，某女人曾经怎样对我，我也要怎样对她。”

当杨立群在高声纵笑和叫嚷之际，我的全副注意力都被他吸引，以致未曾觉察到就在那时候，白素已经用钥匙打开大门，走了进来。

我一直瞪著杨立群，杨立群也一直瞪著我，我们两人都没有白素的进来。要不是白素先开了口，我们可能很久都不知道。

白素的声音十分镇定：“那个某女人，曾经对这位先生，做了些甚麽？”

白素显然是听到了杨立群的高叫，才这样问。杨立群的精神极其不正常，白素的话，令得我和杨立群都跼地震动了一下，杨立群立时向白素望去。眼光之中，甚至充满了敌意。

我忙道：“这位是杨立群先生，这是白素，内人。”杨立群“哦”地一声，神态恢复了正常，向白素行礼，白素伸出手来，和他握了一下。

杨立群向我望来，低声道：“卫先生，向你讲一句私人的话。”白素十分识趣，一听到杨立群这样讲，立时向楼上走去，一面走，一面回过头来向我说道：“我拿点东西，马上就走，门外有人在等我。”

杨立群压低了声音：“卫先生，我将你当作唯一的朋友，所以才将这一切告诉你，你明白”我不等他说完，就明白了他的意思。我道：“我必须说明一点，当日，在简云的医务所中，听你叙述了梦境，回来曾和白素讨论过。”

杨立群的神情大是紧张：“那麽……她知道我就是小展？”我摇头道：“我想她不知道，她只知道你经常做一个怪梦，绝想不到你的精神状态不正常。”杨立群对我的批评，绝不介意，呼了一口气：“那还好。还有，她……尊夫人是不是知道某女人和我有相同的梦这回事？”某女人的梦，我就是因为白素认识刘丽玲而知道的。可是这时，我想到杨立群一定会用尽一切方法去找某女人，虽然以白素的能力而论，应付有余，可是何必替她去多惹麻烦呢？所以，我在听到杨立群这样问之後，我撒了一个慌：“不，她不知道。”

杨立群“哦”地一声：“只有你一个人知道！”我冷冷道：“当然不止我一个人，至少某女人本身也知道。”杨立群闷哼了一声，又道：“我求你

一件事，刚才我对你讲的一切，哪些照片，你听过的录音，这件事，别对任何人提起。”我道：“当然，没有必要。虽然你搜集到的一切，证明了一种十分奇妙现象的存在，证明了一个人的记忆，若干年后会在另一个人的记忆系统中出现。”我所用的词句，十分复杂，我自认这样说法，是最妥当了。

可是，杨立群听了之后，却发出了连声冷笑：“洋人学中国人说的笑话，你可曾听过？洋人忘了如何说“请坐”，就说：“请把你的屁股放在椅子上””我多少有点尴尬：“一点也不好笑，而且和我刚才讲的话，不发生任何关系。

杨立群道：“事实上，只要用简单的一个名词，就可以代替你的话。我证明的奇妙现象是：人，有前生。”我摊了摊手：“好，我同意。这是一个极了不起的发现，有如此确实证据的例子，还不多见，你的发现，牵涉到人的生死之迷，牵涉到灵学，玄学种种方面”我讲到这里，略顿了顿，才道：“你是不是要等白素走了，才继续听录音带？”

因为看到他已将那小录音机收了起来，所以才这样问他。

谁知道杨立群立时答道：“不。”我又道：“那你为甚麽”我这样说的时候，指了指录音机，表示不明白他为甚麽要将之收起来。

我再也想不到杨立群竟会讲出这样的话来，他道：“我不准备再让你听下去。”我跣地一呆：“那怎麽行？我只听到了一半，那老人曾经确实知道当年发生的事，我还没有听完，怎麽可以不让我听？”

杨立群不理睬我的抗议，只道：“还有很多发现，更有趣，可以完全证明人有前生的存在，确确实实的证明，不是模棱两可的证明。”杨立群的话，听得我心痒难熬。证明人有前生，是一个极其重大的发现。这个发现所牵涉的范围之广，真是难以形容。而最重要的是可以肯定灵魂的存在。这是我近年最感兴趣的问题，当然不肯放过一个能在这方面得到确实证据的机会。

我连忙道：“那麽，让我们继续听录音带，听完录音带之后，再”杨立群一挥手，打断了我的话头：“不，不再听，让你去保持你的好奇心。”我跣地一怔，杨立群又道：“你的好奇心，得不到满足，就像我的好奇心得不到满足一样。如果你想满足你自己的好奇心，你就必须同时满足我的好奇心。”杀那之间，我明白他这样说是甚麽意思了。

我心中怒意陡生，提高了声音：“杨立群，你这个王八蛋，你”杨立群立时抢过了我的话头去：“卫先生，我是一个商人，我相信任何事，都应该公平交易。”他在讲了这句话之后，压低了声音：“你告诉我某女人的下落，我讲全部我所搜集得到的资料，毫无保留地交给你。”我已经料到杨立群的意图，这时，这个意图又自他的口中，明明白白讲了出来，那更令我怒意上扬，我不由自主地扬起拳来。

就在这时，门外突然传来三下短促的汽车喇叭声响，白素来的时候，曾说门外有人在等她，那自然是等她的人，觉得她进来太久，在催促她。

同时，白素也自楼梯上走了下来：“怎麽一会事，我好像看到有人丧失了他的绅士风度。”我闷哼了一声：“去他妈的绅士风度。”杨立群用手指著我：“记得，我现在是杨立群，一个成功的商人，不是一个愚蠢的乡下小伙子，你想在我身上得到点甚麽，一定要付出代价。”我瞪著他，拿他一点办法也没有，杨立群已经收拾好一切东西，向我和白素挥了挥手，向门外走去。白素来到我的身前，大约这时我的神情，沮丧气恼到了极点，所以逗得白素笑了起来：“噢，怎麽了？看样子你打了一个败仗。”我有点啼笑皆非：“杨立群这小子”我才讲了一句，外面又传来了两下按喇叭的声音，

我道：“送你回来的是甚麽人，好像很心急。”白素道：“刘丽玲。”送白素回来的是刘丽玲，这本是一件极其普通的事，白素和刘丽玲本来就是好朋友。可是这时我一听之下，整个人直跳了起来，像是遭到了电极。

刘丽玲！刘丽玲的车子，显然就停在我住的门口，而杨立群，正从我住所走出去。

杨立群一走出去，一定可以看到刘丽玲。

杨立群看到刘丽玲，本来也没有甚麽特别，人生这样的遇合，不知每分钟有多少宗。可是，他们两个人的情形却不同。

刘丽玲的前生是翠莲。

杨立群的前生是小展。

杨立群要尽一切力量找寻的某女人就是刘丽玲！白素看到我神态如此异特，她也怔了一怔，她可能还不完全明白，或者是我刚才向她介绍“杨立群”这个名字之际，她未曾留意。可是这时，她看到了我吃惊的程度，她一定已经明白。

她在刹那之间，神情也变得十分吃惊，以致我们两人，不由自主握住了手，白素低声道：“他们两个——”我压低了声音：“希望杨立群走过去，没看见就算了。”白素吸了一口气：“我们出去看看。”我点著头，我们一起走向门口，推开门，一推开门，我们就呆住了。

我们所看到的情景，其实普通之极，不过是一男一女在交谈，一个在车内，一个在车外，但是这一男一女，是杨立群和刘丽玲！我的心头怦怦乱跳，脸色泛白。

看刘丽玲和杨立群两人的神情，显然由於初次见面，在有礼貌的交谈，但是我却已像是看到了一种极其凶险的凶兆。

这种看到凶兆的感觉，强烈之极。

刘丽玲的前生，曾杀死了杨立群的前生，杨立群已经肯定地提到过，如果他找到了某女人，他就要报仇。而如今，他就和某女人在讲话。

当然，杨立群不知道如今在和他讲话的那个人就是他要找的某女人，但如果他们从此相识，交往下去，他总会有知道的一天。而当他知道了之後，结果如何，真叫人不寒而栗。

一时之间，我僵立著，心中乱成一片，所想到的只是果报，孽缘这一类的问题。本来，人海茫茫，杨立群和刘丽玲相识的机会，讲起或然率来，真是微乎其微。可是，偏偏一个凑巧的机会，他们相识了，而他们的前生，又有著这样纠缠不清的关系。

我突然又想起，杨立群曾向我提及反证明的事，而他也根据反证，证明了他和刘丽玲的前生。

杨立群和刘丽玲，由於前生有纠缠，所以今生无论如何，总有机会相识。这样的因果，如果反过来说，是不是一个人的一生，和他发生各种各样不同关系的其他人，全在前生和他有过各种各样的纠缠？想到这里，我心中更乱，无法想下去。

我只看到，白素想向前走去，但是神情犹豫，也走得很慢。我敢断定，她心中一定在想著我所想的同一个问题。

而眼前的杨立群和刘丽玲两人，也好像讲得越来越投机，刘丽玲打开车门走出来。

刘丽玲本来就是一个极能吸引人的美女，这时，她只不过随随便便穿著

一条白色的长裤，和一件碎花衬衣。可是却衬的玉腿修长，织腰细细，再加上长发飞扬，风姿之佳，任何男人看了，都会自心中发出赞叹声来。

而杨立群一看到刘丽玲自车中跨出来，显然是整个人都叫刘丽玲吸引过去，他双眼之中露出的那种光芒，简直就像是一个在热恋中的少男。我相信任何女性一接触到这种眼光，就可以立时感到：这个男人，心中正对我感到极度的兴趣。所以，我看到刘丽玲一接触杨立群的眼光之后，立时现出了一种矜持的神态，避开了杨立群的目光。而杨立群，也显然压制著他心中的热情，维持著绅士的礼貌。

当刘丽玲向他伸出手来之际，他们只是轻轻地互握著，而且立时松开了手。

接著，我又听到他们在互相交换著名字，刘丽玲作了一个“请”的手势，杨立群探进头去，看看车子。

在这时候，我和白素两人，互望了一眼，只好苦笑。我们都想问对方一句话：“怎么样？”可是都没有说出口来。

我向前走去，尽力维持镇定，向刘丽玲挥了挥手：“原来你们认识的？”刘丽玲掠了掠头发：“才认识。他走出来，说女人不应该开这种跑车，我反问他为甚麽，他讲了一些不成理由的理由。”杨立群在察看车子的仪表，听得刘丽玲这样说，自车厢中缩回身子来：“这种高级跑车，专为男人驾驶设计。”刘丽玲一昂头：“我用了大半年，没有甚麽不对劲。”杨立群笑了起来：“当然，它可以行驶，但是它的优越性能，全被埋没。”刘丽玲侧著头，望著杨立群：“请举出一项这车子的优越性能。”杨立群道：“从静止到六十哩，加速时间是六点二秒，有一种更新型的，已经进展到五点九秒，我看你就无法发挥这项性能。”刘丽玲的微笑，挂著一丝高傲：“要不要打赌试一试？”杨立群和刘丽玲虽然在争执，但是一男一女发生这样的争执，那正是感情发展的开始。

而我极不愿意看到杨立群和刘丽玲有感情发生。所以，当我看到刘丽玲一问，杨立群像是迫不急待想要答应，我忙道：“不必赌了，刘小姐有高级驾驶执照，一定可以发挥这车子的最佳性能。”同时，我又推著白素：“刘小姐刚才催了你几次，你们一定有急事，你快上车吧。”我是想推白素上车，刘丽玲载著白素离去，那麽，就算杨立群一看到刘丽玲就双眼发光，也许从此以后，他们两个人再也没有相遇的机会，那麽，自然一切天下太平了。

白素的反应，在我的意料之中，她一被我轻轻推了一下，立时想跨进车去。可是，刘丽玲却一下把她拉住：“我不能送你去了，这位杨先生轻视女性，应该得到一点教训。”杨立群随即仰天打了一个哈哈，一副不以为然，只管放马过来的神态。刘丽玲立时作了一个“请”的手势，杨立群也老实不客气地上了车，刘丽玲坐上了驾驶位，关上了车门，向白素说了一声“对不起”。“轰”地一声，车子已经绝尘而去，转眼之间，便已经看不见了。

我和白素像傻瓜一样地站著，一动也不动。两个人之间，我更像傻瓜一些。

过了好半晌，白素才道：“他们认识了。”我重复道：“他们认识了。”白素又道：“他们相互之间，好像很有兴趣的样子。”我苦笑道：“何止有兴趣！”白素道：“那怎麽办？”我搓著手：“没有办法。刚才我想到过，由於他们前生有纠缠，今生一定会把纠缠继续下去，所以，不论怎样，他们

总会相识。”白素苦笑著，望著我：“我和你成为夫妻，是不是前生也有纠缠的缘故？”我叹了一口气：“照我刚才的想法，岂止是夫妇，子女、父母、朋友，甚至邻居，以及一切相识，更甚至是在马路上对面相遇的一个陌生人，都有各种因果关系在内。”

白素的神情有点发怔：“那，是不是就是一个《缘》字呢？”我摊著手：“缘、孽、因果，随便你怎麼说，反正就是那样。”白素叹了一口气：“杨立群和刘丽玲两人，如果有了感情，发展下去，会怎麼样？”我苦笑了一下：“如果杨立群知道刘丽玲的前生是翠莲——”白素打断了我的话头：“不要做这样的假设，要假设杨立群根本不知道。”

我想了一想：“结果一样。刘丽玲的前生是翠莲，杨立群的前生是小展。在前生，翠莲杀了小展。照因果报应的规律来看，这一生，当然是杨立群把刘丽玲杀掉。”白素跣地一震，叫了起来：“不！”白素平时绝不是大惊小怪的人，可是这时，她感到了真正的吃惊。不但是她吃惊，连我也一样吃惊。

一件可以预见的坏事，可是我们却一点办法也没有。

白素道：“我们应该做点甚麽，阻止这件事发生！”我苦笑了一下：“白大小姐，你再神通广大，只怕也扭不过因果规律吧！”白素不断道：“那怎麼办？那怎麼办？”我想了一会：“我们不必站在街头上讨论这件事，你想到那里去？”白素道：“本来想去买点东西，现在不想去了。”我挽著她，回到了屋子中，坐了下来，两人默然相对半晌。

我道：“让刘丽玲知道，比较好些？她和杨立群交往会有危险！”白素苦笑著：“怎麼告诉她？难道对她说，和杨立群维持来往，结果会给杨立群杀掉？”我被白素的话逗得笑了起来：“当然不是这样对她说，我们可以提醒她，杨立群就是她梦里的小展！”白素道：“那有甚麽作用？”

我道：“有作用，她自己心里有数，她前生杀过小展，小展今生是杨立群，有前世因果的纠缠，杨立群会对她不利。她如果明白，就不会和杨立群来往，会疏远他。”白素苦笑著，望著我，她的神情也十分苦涩：“如果有因果报应这回事，难道可以籍一个简单的警告就避免？”我呆了半晌：“恐怕……不能。”白素道：“既然不能的话，那我们还是——”我不等她讲完，就接下去道：“那我们还是别去理他们好。”白素喃喃道：“听其自然？”我道：“这是唯一的办法，只好听其自然。”

白素叹了一口气：“听其自然！事情发展下去会怎麼样？我们已经预测到会有一个悲惨的结局，但是却无能为力，等到惨事发生之後，我们是不是会自咎？”白素问的，正是困扰著我的问题。但是我没有答案。我相信白素也不会有，任何人在我们这种情况下，都不可能有什么答案。

我苦笑了一下：“我们会很不舒服，但我想不必内疚，因为事情并不是我们促成的，前世的因果纠缠，今生来了结，那是冥冥中的一种安排，不是任何人力所能挽回的。”白素又叹了一口气，说道：“也只好这样了。不过，我还想做一点事。”我用疑惑的眼光看她，白素的神情很坚决：“我要尽一切可能了解她和杨立群之间感情发展的经过，和他们相处的情形。”我瞪著眼：“那又有甚麽用？”白素道：“现在我也说不上来，但是我希望在紧要关头，尽一点力，尽可能阻止惨事的发生。”我没有再说甚麽。

反正照白素的计划去做，也不会有害处。我道：“可以，最好不要太著痕迹。”

## 第六部 热恋

很快过去了三个月。

在这三个月之中，杨立群和刘丽玲的感情，进展得十分神速，三个月之後，杨立群和刘丽玲两人，有了第一次的幽会。

刘丽玲和杨立群两人之间的感情发展的经过，如果落在一个撰写爱情故事的人手中，可以成为一个极其动人的爱情文艺长篇小说。只可惜我不擅於描述这类故事，所以只好将他们从相识到第一次幽会间感情的发展，做一个简略的叙述。当然，他们在第一次幽会之後，感情继续发展，也会用同一个方式写出来。

刘丽玲对杨立群第一个印象很不好。当时杨立群从我家里出来，他才从北方来，困苦的生活，令得他看来憔悴，风尘仆仆，十足像一个流浪汉。

可是杨立群毕竟是一个成功人物，憔悴疲倦的外型，并不能掩饰他那种独特的神采，所以，当他被刘丽玲的艳光所吸引，而走到车子附近，一开口，谈到车子之际，刘丽玲也立时被他所吸引。

刘丽玲的最大兴趣之一是开快车，而杨立群也恰好是这方面的专家，所以开始的时候，他们虽然对於刘丽玲所驾驶的那种跑车，在意见上发生争执，而当刘丽玲载著杨立群疾驶而去之後不久，杨立群竟对这种跑车的性能，了若指掌，已经使刘丽玲佩服的难以形容。

等到杨立群坐上了驾驶座，将这种跑车的性能，发挥到淋漓尽致的时候，刘丽玲的更加佩服，直到几小时之後，他们已经尽了兴，双方才互相介绍自己。当刘丽玲拿著杨立群的名片，看著名片上一连串衔头，心中更是惊讶，她望著名片，又望了望眼前几乎有点衣衫褴褛的杨立群：“你在干甚麽？微服私访？”（我知道这些经过，全是白素事後了解到，向我转述的，而我用他们两人直接交谈的方式写出来，以便各位容易明白当时的情形。）杨立群笑著，说道：“当然不是，我到了一个你做梦也想不到的地方，去做一件你做梦也想不到的事。”刘丽玲睁大眼，望著杨立群：“哦？甚麽事？”

（刘丽玲这样问，可能是由於真的好奇，也可能只是顺口一问。但当我听到白素这样叙述，心中十分紧张。因为我见过刘丽玲，知道她是一个美女。美女有异样的魅力，会使一个男人对她滔滔不绝地讲了许多话来。要是杨立群将他做过的事，到过的地方讲出来，刘丽玲就可以知道两个人的梦是一样的。）（谢天谢地，杨立群没有讲。）杨立群笑了笑：“讲出来你也不相信，十分荒诞无稽。”杨立群所做的是：去寻找一个他从小就不断在做的梦，这种事，当然不容易使人相信，杨立群这样回答，十分得体。而刘丽玲也没有再追问下去，或许是她觉得，初相识，不应该对他人的私事，寻根究底。而以後，刘丽玲也没有再问及为何初见面的那天，杨立群的装扮，神情，那样特异。

而且，以後，杨立群和刘丽玲之间，也没有再在这件事上作过任何谈论。

所以，从他们相识起，到第一次幽会的三个月中，他们两个人之间，还不知道相互之间有一个同样的梦。杨立群当然也绝想不到，几乎和他天天见面的美女，就是他千方百计要寻找的那个某女人。

第一次交往的经历极其愉快，他们在分手时，订了下一次的约会。那一天晚上，当他们两人尽兴在公路上飞驰之後，由刘丽玲送杨立群回家。

杨立群和刘丽玲共处的那几小时之中，精神愉快之极。可是当刘丽玲驾

著车，转过街角，已经可以看到杨立群那栋精致的小洋房之际，杨立群的情绪，迅速转变，他甚至有点粗暴，叫道：“停！停车！”

刘丽玲立时煞车，车子高速前进，突然停车，轮胎和路面磨擦，发出了“吱吱”声。停下车之後，刘丽玲转过头，望向有点心神恍惚的杨立群：“考验我的驾驶技术？”杨立群苦笑了一下：“不，我到家了，谢谢你送我回家。”刘丽玲四面看了一下，她停车的地方，四面全是空地，她笑了一下：“我不知道你住在草地上，好像也看不到你搭的帐幕。”杨立群向前面那栋小洋房指了一指，表示那才是他的住所。刘丽玲笑了起来，说道：“第一次送你回家，我也不敢希望你请我进去喝一杯酒，但是送到门口，轻轻吻别，总可以吧？”

刘丽玲讲的话，通常是男性在第一次约会之後送女性回家时说的。

刘丽玲这时，当然是看出杨立群的神情有点尴尬，而且也猜到是怎麼一回事，所以才故意这样讲，逗杨立群。

杨立群望了刘丽玲片刻，才道：“我很想请你去喝一杯酒，可是，有人不肯。”刘丽玲“哦”地一声：“对，杨太太。”杨立群道：“是的，她。”

他停了一停，才又道：“对不起，我早没有对你说。”

刘丽玲极大方，摊了摊手：“没有必要早对我说，而且当初我们也没有机会谈到你的婚姻状况。”杨立群没有再说甚麽，他一手推开车门，在准备跨出去的时候，他突然转过身来，身子倾向刘丽玲，刘丽玲立时向後侧了侧身子。

刘丽玲对白素说：“当然，他想吻我，可是我却避开他，他一看到我身子向後侧，便停止了行动，只是伸手在我的手背上，轻轻按了一下现出一个极其无可奈何的笑容，跨出车子，轻轻关上车门，直了直身子，然後又弯下身来，隔著车窗，望了我一眼，才一步一步，向他的住所走去。每一步都转过头来，望我一下，他走进屋子，我才驾车离去，在回家的途中，我驶得十分慢。”白素没有表示甚麽意见，只是“嗯”地一声。

刘丽玲坐得更舒服一点，脸向上：“从那一刻起，我就知道，我爱他，他也爱我，奇妙到极点，偶然的相遇，互相吸引。”到这时候，白素不能不表示意见了，她小心提起来：“可是，杨先生已经有了妻子，而且，我想你也不至於相信男人的“妻子不了解我”！”

“刘丽玲道：“当然我知道他有妻子，可是夫妻是夫妻，爱情是爱情，爱情和婚姻是完全两回事。”白素“哦”的一声：“我不知道原来你还擅长写爱情文艺小说！”对白素这样讲法，刘丽玲的心中非常不高兴，她道：“不是写小说，这是人生。这真是人生，我遇到了他，他遇到了我，我们彼此，在第一小时的交往中，就可以互相明白的知道，我们在一起，无比快乐。人生除了追求快乐，还能追求甚麽？”

白素叹了一口气，没再说甚麽。

至於杨立群那天回家後的情形，後來杨立群讲给刘丽玲听，刘丽玲也转述了出来。由於整件事发展到後來，错综复杂之极，所以杨立群和他的妻子之间，发生了一些甚麽事，也很有记述一下的必要。

门打开，杨立群走进门，门内是个小小的花园。杨立群一进门，就不禁皱了皱眉。

杨立群在的时候，小花园的花草树木，由他亲自打理，一切都很整洁，这时，他看到的是杂草丛生的一幅草地，一圈玫瑰花，大都已经枯黄，几朵

瘦小的花朵，正在挣扎著开放。

杨立群略停了一停，抬起头来，就看到他的妻子，站在建筑物的门口。

简单地介绍一下杨立群的妻子孔玉贞女士。她受过高等教育，出身富裕家庭。父亲是本地一个十分有名望的工业家，发迹甚早。老一代的工业家在经营方式上比较保守所以近几年来，好像有点黯然失色。不过孔家的企业，仍然实力雄厚。

孔玉贞和杨立群在美国留学时认识，两个人念的大学不同，但是留学生之间互相常有来往，所以成了密友，然後成为夫妇。

结婚之後回来，杨立群开创事业，成就一天比一天大，当年谈情说爱时热情，却一天比一天减退，夫妇间感情开始减退，事实上，不能怪任何一方，由男女双方性格所造成。有的男女，可以长期相处，但是有的，却不能长期相处，孔玉贞和杨立群，不幸属於後者。杨立群极其好动，有永无止境的活力，而孔玉贞一点也不好动，只希望享受丈夫给她的温馨。對於丈夫兴高采烈的活动，尤其是事业上的活动和成就，每当杨立群向孔玉贞提及时，在孔玉贞看来，实在没甚麽了不起，因为她自小就生长在一个事业成功德家庭之中。

孔玉贞反应冷淡，每一次都令得杨立群为之气沮，极不愉快。

另一方面，他们的性生活不协调，孔玉贞保守，使得杨立群到外面去结识女人。等到事情一次两次被孔玉贞知道後，夫妻之间的感情，自然更加冷淡。

感情冷淡，是极其可怕的恶性循环，只是越来越向坏方面滚下去，而不会有奇迹式的向好方面情形出现。杨立群和孔玉贞站在楼梯口，冷冷地望著他。杨立群走向楼梯，说道：“我回来了！”

出远门回来，夫妻小别重逢，在正常的情形下，有许多话可以说。但是他们夫妇关系不正常，所以杨立群在讲了那一句话後，竟然没有别的话可以说下去。而且这时候，如果有另外有一条路可以上楼的话，他一定会绕道而行，避开孔玉贞。

孔玉贞神情冰冷，冷冷地道：“送你回来的那个女人，怎麼不请她进来坐坐？”以孔玉贞的教养而言，“那个女人”这样的话不应该出口，她至少应该说“那位小姐”，但是由於她心中极其不满，所以连带讲话也粗俗了许多。这种说话的语气，令得杨立群立时起了极大的反感，他也没有了风度，冷笑道：“或许人家根本不喜欢见到你。”孔玉贞提高了声音：“像你一样，不喜欢看到我？”

杨立群才从和刘丽玲相处的极度愉快之中回来，孔玉贞的那种态度，就令他更反感，他毫不考虑地道：“是，我不喜欢。”

孔玉贞的脸色更难看，声音也变的更尖锐：“那你为甚麽要回来？”

杨立群立时转身，大踏步走向门口，才转过身来，对扶著了楼梯扶手，身子不由自主发抖的孔玉贞道：“是的，我不应该回来，我做错了，现在，我改正错误。”

杨立群说完了这句话，一脚踢开门，向外就走，孔玉贞直了直身，想叫住他，可是自尊心令她没有发出任何声音。杨立群出了房子，当晚住宿在酒店中。第二天回公司处理事务，一方面又和刘丽玲通电话。他们有了第二次的约会。第二次约会，据刘丽玲的叙述，十分隆重。那是在第一次偶遇之後的第一次正式约会，刘丽玲刻意打扮，而杨立群，也精心修饰。

精心修饰的杨立群，看起来一切随随便便，但是却又令人感到极度的舒适。打扮得恰到好处的刘丽玲，更是艳光四射。

从黄昏时开始，一直到午夜，才想到该分手了，时间在他们相聚时，几乎不存在，一分钟像一秒钟那样快速地溜走，蓦然之间，已是午夜。

他们在刘丽玲的车子中，刘丽玲的头向後略仰，令得她的一头长发，瀑布一样地向下泻，衬著乳白色的汽车坐椅背，看来极其迷人。

她眨著眼：“还是我送你回家？”

杨立群也将身子向後靠，靠成了一个和刘丽玲身子倾斜度平行的角度侧著脸，望著刘丽玲，道：“那天，我一进去就出来，以後一直住在酒店。”刘丽玲“哦”地一声：“酒店，不是家？”“酒店当然不是家，可是……”杨立群的声音变的低沉：“酒店也有酒店的好处。”刘丽玲娇笑了起来：“譬如说，可以招来各种各样的女人！”

杨立群微笑著，并不否认，他很明白，在刘丽玲这样的女性面前，不必自认为道德君子。一个浪子型的男人，更能够令得刘丽玲倾心。他道：“是的，像昨天，就有两个金发美人。”“两个？”刘丽玲扬起眉来，眼望著外面。

“两个。”杨立群的声音很低沉。

刘丽玲没有说甚麽，只是突然之间，发动车子，车子直冲向前，由郊外到达市区。然後，又突然停车，仍然不望杨立群，说道：“请下车。”

杨立群一言不发，打开车门，将刘丽玲的手轻轻拉起来，在她的手背上吻了一下，关上车门，头也不回，就向外走开去。

刘丽玲在车子里，一直望著杨立群的背影，咬著下唇，心中一片迷惘，实在不知道自己应该想些甚麽才好。不过在紊乱的心情中，有一点她倒可以肯定，她爱上了杨立群，另一点也可以肯定的是，杨立群也爱她。

这样的爱情，在成年人之间，应该没问题，问题是在於两个人如何在一个适当的场合之下，打破双方的矜持，迅速地使双方的关系变的更直接，不必再依靠筑起提防的语言，来保护自己的自尊心。

这样的机会，在以後的数次的约会之中，都没有出现，但是杨立群和刘丽玲之间的感情，却越来越进展，直到那一天，在杨立群的游艇的甲板上，夕阳西下，游艇停在远离尘嚣的海面上，他们两人并头躺著，让海风围著他们的身子。

杨立群的眼向下，陶醉在刘丽玲修长润滑的双腿上，刘丽玲的头发，被风吹起，抚在杨立群的脸上。杨立群伸了伸手臂，刘丽玲自然而然，抬了抬头，枕在杨立群的手臂上。

两人的呼吸，都开始有点急促，刘丽玲道：“昨天，我在律师那里，签了字。”杨立群转过脸去刘丽玲也恰好转过脸来，杨立群现出一个询问的神色来，刘丽玲的声音很低：“我签了字，他也签了字，我的离婚手续已经完全办好了。”杨立群“哦”地一声，没有别的反应。

曾经结过婚，这是刘丽玲的一个秘密，她不想人家知道这个秘密，也不会轻易对人讲起，但这时，她认为应该对杨立群说明这件事。这是一种十分微妙的人与人之间的关系，到了一定的时候，在一定的场合下，有了一定的机缘做基础，一个人会向另一个人，吐露一些心中的秘密。

杨立群的反应，看来不经意和冷淡，这令刘丽玲有点尴尬。

刘丽玲略带自嘲地道：“我曾经结过婚，你想不到吗？”杨立群的神态，看来一本正经：“是的，真想不到。”他讲到这里，略顿了一顿，刘丽玲的

心中，正在不知甚麼滋味之际，杨立群已经立时道：“因为我还是一个处男，想不到那麽多。”他讲完这句话之後，就哈哈大笑起来，刘丽玲一跃而起，作势要踢他。他抓住了刘丽玲的脚，刘丽玲倒了下来，两个人紧紧拥在一齐，在甲板上打著滚，一直滚到一堆缆绳旁边才停止。

游艇在海上，一直到第二天下午才启航回市区，刘丽玲在两天後，和白素一起吃午饭时，偷偷地讲经过告诉了白素。

白素当时正在喝汤，她不是不过镇定的人，可是听了之後，手也不禁有点发抖，她忙道：“丽玲，我认为，不论你多爱一个男人，在他面前，多少还是保留一点最後秘密的好。”刘丽玲满脸春风：“我不想在他面前，保留任何秘密，我想他也是一样。”白素更加吃惊：“你准备对他说一切关于你的事？甚至……包括……那个梦？”

白素在说到“那个梦”之际，声音变的十分沉，而且充满了神秘。刘丽玲的脸色，在听了白素的话之後，迅速变得忧郁，低下头，过了好一会，她才道：“这个梦，我不会对他说。可是如果我们生活在一起，他一定会知道。”白素盯住她：“难道你一直……”刘丽玲道：“是的，除非我不做这个梦，不然，一到最後，我一刀刺进了……”白素忙道：“不是你刺人，是梦中的那个女人用刀刺人。”刘丽玲苦笑了一下：“那个女人就是我！一定就是我！”白素按住她的手臂：“你绝不能这样想，那不过是一场梦，那个女人，是你在梦中的化身。”刘丽玲的神情更苦涩：“为甚麽我会有这样的梦？梦中的那个女人，一定是我……我在甚麽时候的经历，或许，是我的前生？”

这是在刘丽玲口中首先提出“前生”两个字来，白素一听，连忙用旁话打岔：“前生？人对于今生的事，尚且不能知道，还谈甚麽前生？”刘丽玲呆了片刻：“总之，每次有这样的梦，梦醒之後，我一定会发出极其惊恐的叫声，在惊叫中醒来，并不是每一个人都有，他一定会问我，我该怎麽说？”白素又吃了一惊：“丽玲，你才跟我说你们在游艇上……怎麽那麽快就讨论到同居了？”

刘丽玲大方地笑了一下：“不是讨论到同居，而是已经同居了。”白素“哦”地一声，有点不知怎麽回答才好，过了一会，她才道：“可能我的脑筋太古老了，有点不适合这个时代的男女关系。”刘丽玲道：“当然，因为你有十分美满的幸福婚姻，不需要再去追求可以给自己快乐的男女关系，所以你才觉得意外。像我这样，可以让我快乐的男女关系，简直是生命的组成部分，一旦有了这样的爱情，我可不愿意浪费半秒钟。”白素似是“哦哦”地应著。刘丽玲道：“我们既然已经相爱，又全是成年人，何必再忸怩，他已经搬到我的住所来。”

白素总算明白了刘丽玲和杨立群之间的最近关系，她试探著问：“那麽，在你们在一起的几晚之中，你并没有做那个梦？”刘丽玲道：“还没有，但是我知道，迟早，我一定会做这个梦，一定会在尖叫中醒过来。”白素紧握著她的手：“就算是，也不要紧，你就说做了一个恶梦，任何人都会做恶梦，他也不会追根寻底。”刘丽玲用汤匙搅著汤，低声道：“惟有这样解释，唉，真不知为甚麽会有这样的梦。”

白素没有再说甚麽，刘丽玲在忧郁了一会之後，又开朗了，像是一个初恋的小女孩向白素说了许多有关杨立群的事，在她眼中看来，杨立群没有一样不好，每一个小动作都很可爱。沉醉在爱河的人，看起对方来，全是那样。

白素在向我转述这些情形之後，摇著头：“杨立群和刘丽玲还完全不知

道他们前生有纠缠，看来杨立群也很小心，不至於将自己的梦对刘丽玲提起。”我叹了一口气：“正如你所说，知道和不知道，结果一样，他们相识，相爱甚至已经生活在一起了。”白素想了片刻：“如果他们知道，可能不同，杨立群会由爱转恨，把她杀了报仇！”我打了一个寒战：“你说得太可怕了。”白素喃喃地道：“但愿永远不会发生。”事情是总会发生的。正如刘丽玲所说，只要她和杨立群生活在一起，只要她

再做这个梦，这个秘密，就很难维持下去。

那一天晚上，和刘丽玲，杨立群同居之後的其它日子，并没有分别，下午五时半，他们两人的车子，在一个十字路口会合。然後，就像繁忙的都市马路，只有他们两人在驾车，他们像顽童一样地追逐，甚至突然停下来，两架车靠在一起，然後自窗中探出头来，迅速地一吻，而不顾前後左右人的大声器骂或吹口哨。

到家之後，还是刘丽玲的住所。刘丽玲本身事业极成功，她过著豪华的生活，她的住所，布置得十分舒适。刘丽玲和杨立群的同居生活，有一个其他男女所没有的优点，就是他们两个人全不在乎钱，所以谁住在谁的屋子里，都不会有自卑感。

一进门，他们两人就热烈地拥抱，然後，是炽热得连钢板也会融化的一个多小时，他们才嘻哈笑著沐浴，开始播放音乐，一起煮熟，进餐，然後再沉浸在音乐之中。

在他们两人的天地之中，只有欢乐。

午夜，他们并头躺了下来。不久，刘丽玲先睡著了。才睡著不久，她就开始做梦，梦一开始，她在一口井旁，从水中的倒影之中看著自己。

在梦中，刘丽玲不再是刘丽玲，是一个叫翠莲的女人。

梦境一丝不变，到了最後，翠莲一刀刺进了小展，小展用那种怨恨之极的眼光，望向翠莲，梦醒了。

和以往无数次一样，刘丽玲是在极度的惊恐之中，尖叫著惊醒的，而且身子立时坐了起来，睁大了眼。

事後，刘丽玲对白素这样说：“我一坐起来，立时睁大眼，但是在最初的杀那间，我甚麽也看不到，只感到梦里面，那个小伙子怨毒无比的眼光，仍然在我的面前，我实在太惊恐了，意识到，立群就在我的身边，我不应该尖叫，他会问我为甚麽，我不想他知道我经常做这样的梦，可是我却实在忍不住。”

白素问道：“为甚麽？你是一个很有自制力的人。”刘丽玲苦笑道：“因为那时，我已经完全清醒了，完全从梦中醒了过来。”白素听得莫名其妙：“既然完全醒了过来，那你更应该……”白素的意思是，既然完全清醒了，就更可以忍住尖叫，忘掉梦中的惊恐。

刘丽玲在不由自主地喘著气：“是，我已经完全清醒了，可是我却清楚看到，有一对充满了怨毒的眼睛，就是梦中的那一对，就在我的面前，就在我的面前！”

当时，这样的情景，一定令得刘丽玲骇惧已极，所以她向白素讲到这里，她不由自主，用手遮住了眼。白素也听得心头乱跳，勉强说一句：“那……怎麽会，不会的。”刘丽玲道：“一看到那对眼睛，又尖叫起来，但是我立时发现，用那种眼神望著我的是立群，他也坐著，满头是汗，甚至额上的青根也现了出来，而且，在大口喘著气，样子极其痛苦。”

白素“啊”地一声，她已经猜到发生甚麽事了，但是却没有说甚麽。

刘丽玲又道：“我叫了两声，立群一直望著我，我勉力定了定神：“立群，你干甚麽？”立群又喘了几声，才十分软弱无力地道：“对不起，吓著你了，我才做了一个恶梦。”立群的神态，迅速地恢复了正常，他抹著额上的汗：“一定是太疲倦了，所以才会做恶梦。”

我表示同意，我们又躺了下来。”白素听得十分紧张：“他没有问你做甚麽恶梦？”刘丽玲道：“没有，为甚麽要问？我也没有问他，恶梦就是恶梦，每一个人都会做，有甚麽好问？”当白素向我转述之际，我听到这里，不禁叹了一口气：“偏偏他们两人的恶梦不同。”白素吸了一口气：“你有没有留意到刘丽玲叙述，他们两人，同一时间惊醒？”我怔了一怔：“是，这说明他们两人，同时进入梦境，在梦境所发生的一切，完全配合，翠莲一刀刺进小展胸口，也正是小展中刀的时候。”白素出现了骇然的神情来：“以前就是这样？还是当他们两人睡在一起之後，才是这样？”

我苦笑道：“谁知道！”我讲了之後，顿了一顿，才道：“第一次，他们两人互相不问对方做了甚麽恶梦，第二次可能也不问，第三次呢？以後许多次呢？只要一问，杨立群就立刻可以知道他要找的“某女人”是甚麽人！”白素苦笑道：“照他们两人如今热恋的情形来看，就算杨立群知道了，怕也不会怎麽样吧？”我重复著白素的话，语音苦涩：“怕也不会怎样吧，谁知道事情发展下去会怎麽样！”白素苦笑道：“最安全的方法，当然就趁现在拆开他们，但是我想，世界上没有人，没有任何力量可以做到这点。”我叹了一口气。我也相信是。杨立群和刘丽玲都不是少男少女，他们都极有主见，这一类的人，绝不轻易爱，而一旦爱情将他们连在一起，也就没有甚麽力量可以拆开他们。我又叹了一口气：“只好由得他们，看来，不论事情如何发展，都不是人力所能挽回的。”白素的神情很难过：“我们两人最难过，明知会有事情发生，却一点办法也没有。”我也神情苦涩：“那有甚麽法子，或许这也是前生因果。说不定你的前生，就是那个瘦长子。”

白素“呸”地一声：“你才是那个那旱烟袋的。”这样一说，气氛轻松了许多，反正也是没办法的事，也只好丢开一边。

在刘丽玲和杨立群同时做恶梦的第二天，刘丽玲就向白素叙述了经过，白素在中午向我转述，下午，她不在家，我正在整理一些文件，和另外一件怪异的事情有关，日後我会记述出来。

下午三时，门铃突然响起，我听到老蔡去开门，又吩咐来客等一等，我伸手翻了翻记事簿，今天下午三时，我并没有约会，可知来人是不速之客，并未经过预约。

我听到老蔡拒客的声音，而来人则在嚷叫：“让我见他，有要紧的事。”我一听声音，那是杨立群。

我站了起来，打开书房门，看到杨立群正推开老蔡，向上走来，我沉下脸：“杨先生，你有所谓要紧的事，我没有！”杨立群呆了一呆，他当然听出我言词中的不满，可是他还是迅速向上走来，来到我的面前，直视著我。

我也瞪著他，足有半分钟之久，他才道：“好，我认输了。”

我一听，失声笑了起来：“杨先生，我和你之间，并无任何赌赛，有甚麽输赢？”杨立群一怔，趑然叫道：“有，我赌你会忍不住好奇心，想继续知道我收集到的资料。”我一面让他进书房坐，一面哈哈大笑：“你证实了人有前生，对於你前生的细节问题，怎麽会有兴趣？”

杨立群才坐下，又跣地站了起来：“你一定有兴趣，一定会有。”

我摊开双手，道：“好吧，你一口咬定我会有兴趣，我也不妨一听。”杨立群立时道：“可是，你得告诉我，那个某女人是谁，在哪里？”我又笑了起来：“杨先生，你曾自称自己是个商人，我看你是不太成功。你有一批水货，每天白付仓租，有人肯代你免费运走，已经是上上大吉，你还有甚麽条件讨价还价？”

杨立群睁大著眼，望著我，大口喘著气。他那时候的样子，和上次收拾录音带离去的那种狡猾神情相比，有天渊之别，看来可怜的很。

我正想开口劝他，别再枉费心机去寻找某女人，也别将前生的事，纠缠到今生来。可是我还没开口，他已经哑著声叫了出来：“我一定要找到她，一定要！”我有点厌恶：“你这个人，怎麽……”我的话还没有讲完，杨立群又叫了起来：“非找到她不可，要不然，我就不会有幸福。”他叫著，停了一停：“我目前极幸福，我不想这种幸福生活，遭到破坏。”杨立群这样说。我真有点发怔。他说他目前的生活极幸福，那自然是指他和刘丽玲之间的关系。而他却拼命去找这个某女人，那才真的没有幸福！当然，我绝不会向他说明，我望著他，他喘的更激烈：“昨天晚山，我又做那个梦。”我仍然只是哦的一声，杨立群捏著拳，叫道：“我从恶梦中惊醒，将睡在我旁边的人，吓得惊叫起来。”我竭力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，心中不知是甚麽滋味。

杨立群以为刘丽玲的尖叫，是被他吓出来的。不知道刘丽玲的尖叫，完全是由於她自己的梦。

我心中在想，杨立群的这种误会，不知道可以持续多久？正当我在想的时候，杨立群已经粗暴地推了我一下：“你现在明白了？”我假装糊涂：“我一点也不明白，睡在你身边的人，是谁？”

杨立群像是想不到我会有次一问，呆了一呆：“刘丽玲。”我装出诧异的神情来：“你们的感情，进展神速。”杨立群闷哼了一声：“第一次，我可以向她解释，我做了一个恶梦，但如果次数多了，每次半夜三更，将她惊醒，她会以为我有神经病，会离开我。”

我喃喃道：“你的神经本来就不正常。”杨立群跣地叫了起来：“告诉我那个女人是谁，我就可以终止那个恶梦。”我不禁大是恼火，厉声道：“放你的狗臭屁！就算你知道那女人是谁，你用甚麽办法可以不使自己再做恶梦？照样刺她一刀？”杨立群给我一骂，脸涨的通红，张大了口，一句话也说不出。

我继续对他毫不客气地骂道：“别做你的春秋大梦了，你是一个神经病人，我建议你好好地去接收治疗，离开刘小姐，她是一个好女孩，你这种神经不健全的人，完全不配和他在一起。”杨立群被我的话激怒，他跣地狂叫了起来，跳著，冲向我，挥拳向我打来，我一伸手，抓住了他的拳头，用力一推。

那一推，将他推得向後连跌出了七八步，重重地撞在墙上，令得他的神智清醒了一些。

所以，当他再站定的时候，狂怒的神情不见了，他喘住气，抹著汗，垂著头，向外走去。当他走到门口的时候，他才向他带来的那个小包，指了一指：“全部录音带都在，你可以留著慢慢研究。”我正想拒绝他的“好意”，他又神态十分疲倦的挥了挥手：“你当是可怜我，让我去见一见那个在前生

杀了我的女人。”

我这时，倒真有点同情他，忙道：“你见了她，准备怎样？”杨立群叹了一口气：“我？我当然不会杀她。我只不过想知道，她为甚麽要杀我，让我解开心这个结，或许不会再做同样的梦。”我苦笑著，明知道自己绝无可能答应他的要求，但我还只是暂且敷衍著他：“我看也未必有用，不过可以考虑。”

杨立群无助地向我望了一眼，再指了指录音带：“你听这些录音带，可以知道我的发现，其中有一些极其有趣。”我不知道他这样说有甚麽意思，而且关于他的事，我也必须和白素商量一下，所以我道：“明天你有没有空？这个时候，我们聚一聚？”杨立群望了我半晌：“好！”

## 第七部：几十年前的严重谋杀案

平时，日子一天天过，如果没有什么意外发生，一个隔天的约会，是十分平常的事。

我当时是准备听了录音带之后，再好好劝解杨立群，不要再谈前生的事，和今生的生活纠缠不清的。我绝想不到，明天，到了约定的时候，我会在一个决料不到的场合见到他。自然，这是明天的事，在记述上，应该押后。

杨立群答应一声之后，向外走去。我送他出门，看他上了车，驾驶离去。他才一走，我就以一百公尺冲刺的速度奔回来，抓住录音带，直冲进书房。我想听杨立群追录他前生经过的过程很久了，上次杨立群卖了一个关离去，恨得我痒痒的。但由于他提出的条件我无法答应，所以只好心中怀恨，无法可施。这时能够得偿所愿，我真是半秒钟也不愿再耽搁。

我打开那小包，取出录音带，装好，将以前听过的部分快速卷过去，找到了上次中断的地方，才继续用心听。

以下，就是录音带我未曾听过的部份。

李：死在南义油坊，俺到的时候，保安大队的人也来了，还有一个女人在哭哭啼啼，俺认得这个女人，是镇上的“破鞋”。

杨：那“破鞋” 李：人生得挺迷人。这女人在哭著，对保安大队的人说，她来的时候，大义哥已经中了刀，不过还没有断气，对她说出了凶手的名字。

杨：（失声）啊 （我知道杨立群为什么听著李老头的话，会突然失声惊呼一下的原因，因为他知道翠莲是在撒谎。）（翠莲的谎言，杨立群可以毫不思虑，就加以指出，但在当时，是完全没有有人可以揭穿她的谎言的！）

李：（继续地）那破鞋告诉保安大队，大义咽气时，说出来的凶手名字是王成！杨：王成是什么人？

孙：（声音不耐烦地）杨先生，你老问这种陈年八股的事有什么意思？

杨：（愤怒地）你别管我，要是你对我有什么不满意，可以向你的上级去反映！老大爷，王成是什么人？

李：王成是镇上的一个二流子。

（如果杨立群在一旁，他可能又会按下暂停键，问我明不明白“二流子”是什么意思。二流子，就是流氓混混，地痞无赖。）

李：保安队的人一听就跳了起来，嚷著，快去抓他！快去抓他！当时俺

一听……一听……（在这里有杨立群的声音作补充，李老头的神情变得十分忸怩，像是有难言之隐。）

杨：请说，你怎么了？

李：（声音很不好意思地）俺一听保安队要抓王成，就发了急……孙：  
（插口）那关你什么事？

李：（声音更不好意思）王成……平时对俺很好，经常请吃点喝点什么的，所以，俺一听要去抓他，心中很急，拔脚就奔，要去告诉王成，叫他快点逃走

杨：等一等，老大爷，你是怎么啦？展大义是你哥哥，你想叫杀你哥哥的人逃走？

李：（激动地）这是那破鞋说的，俺根本不相信王成会杀人。那破鞋不是好人！孙：哼，老大爷，这你可不对了。

李：俺那时是小孩，也不知什么对不对！俺奔出去，也没人注意。奔到镇上，冲进王成的家，他家里很乱，人也不在，邻居说他好几天没回家了，再去找他，也没找著，以后也没见过他！

杨：那么，以后展大义的事呢？李：（迟疑地）草草地葬了大义，镇上的人议论纷纷，王成一直没露面，保安队也不了了之，以后，也没有什么人再记得了。

杨：（声音焦切地）你再想一想，是不是还有记得起来，有关展大义的事？

李：（陡然大声）对了，有。保安队有一个小鬼队员，年纪比我大不了多少，一天突然对俺说，要是展大义不死，应该是个大财主。俺问他这是什么话，他说，早半年，镇西有一伙客商，全都中毒死了，所带的钱、货不知下落，就是展大义干的。俺听了，恨不得一拳打落他的两颗门牙。

杨：这并不重要，那个……破鞋，后来怎么样来了？

李：那破鞋在镇上，又住了一个来月，忽然不知去向，以后也没有再见过她。

杨：你就知道这些？

李：是，还有两个人，对了，还有两个人，经常和王成一起的，也不见了，那两个，也是镇上的混混。

杨：王成……那王成是什么样的人？

孙：（大声）杨先生，你究竟在调查甚么？

杨：告诉你，你也不明白！老大爷，请说王成是什么样的？

李：这……这……时间太久了……

杨：你尽量想想！

李：是一个瘦子，个子很高，我看他的时候，是定要仰著脖子才能看到他，样子……我真记不起了。

杨：（声音很低，喃喃地）那瘦长子！

孙：你说什么？

杨：老大爷，谢谢你，谢谢你，很谢谢你。

这一卷录音带，就至此为止。

杨立群在李老头口中，不但证实了当年在油坊中发生过的事，而且还具体地证明了几个人的存在：展大义、翠莲、王成（那殴打小展的三个人之中的瘦长子）。

若干年前，的确，曾有杨立群梦中的事发生过。这是杨立群前生的经历，我绝对可以肯定这一点。我又取走了第二卷录音带，一放出来，全是杨立群的声音。

杨立群的声音道：“在和李得富谈过话之后，我已经可以完全肯定，我的梦，是我前生的经历。本来，事情到这里，已经可以告一段落，可是我总有一种强烈的感觉，感到我前生和那个毒打我的人（其中一个叫王成）之间，和翠莲之间，似乎还有一种不可了解的纠缠。

我还想弄明白这件事。

“时间已经相隔那么久，而且在这段时间内，兵荒马乱，不知曾经过了多么变动，实在是没有什么可能有新的发现。”“但是我还是继续努力，一直在查，又查了十多天，没有结果。姓孙的已经极不耐烦，我只好回到县里。在县里，我无意中知道，还有一批相当旧的档案保留著。我忙要求查看这些档案，又等了半个月，才得到批准。这些档案，对当年发生的事，多少有一点帮助了解的作用，所以我将其中有关的，全抄了下来。”

我听到这里，不知道杨立群所指的“档案”是什么东西。我拿起一个牛皮纸袋，抽出了一叠纸来。档案所记的，是两件严重的案件。其一，是展大义死在油坊里的一宗。另一宗，更加严重，一共牵涉到了四条人命。由于原来档案所用的文字，半文不白，十分古怪，而且相当凌乱，所以我不原文照录，而是经过整理之后，简单地说明一下这些档案的内容。

第一宗案，展大义被人刺死，行凶人王成在逃。档案中有详细的“尸格”，那是死者的受伤部位大小形状，以及由何凶器致死的描写。展大义的死，并没有新的可供叙述之处，只是说明凶手王成，一直未曾抓到而已。

（在早年，很少用“疑凶”这个字眼，档案中用的一直是“凶手”字样，可想而知，幸而王成未被抓到，若是抓到了，一定是一宗冤狱。）第二宗案件，极其骇人，有四个过路的客商，在经过多义沟的时候，被发现一齐倒毙在路边的一个茶棚之中，七孔流血，肤色青黑，显然是中毒毙命。

（这种“茶棚”，在北方乡下常见，并没有人管理营业，只是一桶茶，在穷乡僻壤，茶有的是泡浸著榆树叶子，并非茶叶。茶的来源是一些好心人挑来的，方便过往途人，口渴了可以取饮。有时，也有好心的老太太，用炒焦了的大麦冲水来供应途人饮用。）中毒毙命的四个人，显然是喝了茶桶中的茶之后致死的。经过调查，证明桶中剩余的茶中，有毒，可以令人致死。

（档案中没有说明是什么毒，而且验出有毒的方法，也相当古老，是用银针浸在桶里的茶中，确定有毒的。）茶桶中的茶有毒，当然是有人故意下毒的。而且，客商随身所带的东西，尽皆失盗。

在尸体被人发现之后，有一个人曾在事先经过那个茶棚，说是看到有一男一女，在茶棚中坐著，但未曾留意那一男一女的样子。经过茶棚的那人，因为急于赶路，也未曾逗留。事后竭力回忆，讲出那个人的样子来，像是一个叫展大义的小伙子。

可是，传了展大义来问，却有一个叫王成的人，竭力证明展大义在那天，整天都和他在一起赌钱。一起赌钱的，还有两个人，一个叫梁柏宗，一个叫曾祖尧。

那死了的四个商人，身份后来被查明，全是皮货商，才将货物脱了手回来，经过多义沟。根据各方面的了解调查，合计四人身边，至少有超过四百两的金条，可能还有其他的珍饰，这些财货，全都不知所终。

这件案子，也是悬案。档案中还有好几位保安队长的批注，看来，他们都想破这件案，但一点结果也没有。自然，时间相隔一久，就再没有人提起了。

我看完了这些档案之后，不禁呆了半晌。杨立群不辞辛苦，将这些档案全都抄了下来，我相信他的想法，和我是一样的。

这件四个商人被毒杀的案件，当然是一宗手段十分毒辣的谋财害命事件。这宗谋财害命的事，唯一的疑凶，是展大义。

除了展大义外，还有曾在现场出现的一个女人，这个女人是什么人？是翠莲？更令人启疑的是，王成竭力证明展大义不在现场，而王成，已可以肯定，是曾在油坊毒打展大义的三个人之一。还有两个人，曾祖尧和梁柏宗，是不是就是三个人中的另外两个？可以肯定的是，王成、展大义和翠莲之间，一定有著巨大的瓜葛，他们之间，曾经做过一些什么事，因为做这件事而得到了一些东西。王成等三人在油坊会展大义，目的就是逼展大义说出东西的下落，而展大义却宁愿捱毒打也不肯说出来。

展大义不说，是因为他曾答应翠莲不说的，可知那王成等三人要逼下落的東西，是在翠莲的手中。翠莲可能曾经甜言蜜语，答应展大义分离的，但结果，她却一刀刺死了展大义！事情的轮廓，已经可以勾勒出来了。

从王成等三人的凶狠，和翠莲行事的狠辣上，倒不难推断出，四个商人被谋财害命一案，就是王成等三人，翠莲和展大义五个人干出来的。

我得到了这样的推断之后，心中惊喜交集，因为我已经想好了明天见到杨立群时，如何去劝他别再追寻那个“某女人”的言词了。

傍晚时分，白素回家，我忙将一切全告诉她，也包括了我的推断。白素想了一想之后，道：“很可能。不过，展大义是一个老实人，好像不会参加那么凶狠的谋财害命的勾当。”

我摇头道：“也很难说，谁知道当时经过的情形是怎么样的？”白素又想了一会，忽然笑了起来，道：“我们怎么啦？几十年前的事，还去研究它干什么？你明天见了杨立群，准备怎么对他说？”

我笑了笑，道：“你看过三国演义？”

白素瞪了我一眼，道：“越扯越远了。”

我笑道：“一点也不远。关公死后显灵，在半空之中大叫：‘还我头来！’他当时得到的回答是什么？”

白素道：“嗯，一个老僧反问他：你的头要人还，颜良、文丑，过五关斩了六将的头要谁还？”我一拍手，道：“我就准备用同样的方法，去劝杨立群。”白素十分高兴，道：“这是最好的办法了。”

当晚，我们两人的情绪都十分轻松。第二天中午起，我就等杨立群来，可是等来等去，杨立群一直没有来。一直到过了约会的时间，才突然接到了一个电话。电话是刘丽玲打来的，她的声音十分急促，道：“卫先生，请你立刻到中央警局来。”我呆了一呆，一时之间，我甚至未曾听明白“中央警局”是什么。

我可以将杨立群的名字，和许多稀奇古怪的地方联在一起，什么多义沟，什么油坊，但是决无法和警局联在一起。

当刘丽玲又重复地讲了一次之后，我才“哦”地一声，道：“警局？为什么要到警局去看杨立群先生？”

刘丽玲的声音极焦急，道：“你来了就知道，请你无论如何来一次。”

从刘丽玲的声音之中，我已经可以听出，杨立群一定是惹了什么麻烦了。不过，我也没有怎么放在心上。因为杨立群是一个在社会上十分有地位的人，事业成功，前途美好，就算有麻烦，也不会是什么大麻烦的。

所以我道：“好，我立刻就来，要不要我找白素一起来？”

刘丽玲道：“能找到白素最好，找不到你快来。”她再三强调要我快来，我放下电话，立即驾车，大约在十五分钟之后，车已驶进了中央警局的停车场。车才停下，我就看到刘丽玲向著我直奔了过来。

当她向我奔过来之际，我只觉得她穿的衣服，颜色十分特别，或者说，颜色的图案十分特别。那是一件米白色的西装，上面有著许多不规则的红色斑点。

我看到她奔得十分之快，简直像是不顾一切在向前冲过来一样。这样的急奔，是随时可以跌倒的。所以，我连车门也未及关上，就向她迎了上去，来到她的面前，一把将她扶住。

也就在将她扶住的那一瞬间，我陡地吃了一惊。那种吃惊的程度之甚，令得我一时之间，只是张大了口，一句话也讲不出来。

刘丽玲的神情，也是惊恐莫名，脸色煞白，喘著气，也讲不出话来。而令得我如此吃惊的，倒不是她惊恐的神情，而是她身上的衣服。起初我以为是不规则的红色图案，但到临近，我立时可以肯定，那不是红色的不规则图案，那是血。

刘丽玲的衣服上，染满了血。

我在大受震惊之余，所想到的只是一件事：刘丽玲被杨立群知道了，她已遭到了杨立群的毒手。

是以我陡地叫起来，道：“他刺中了你哪里？快找医生，快！”

我一叫，刘丽玲震动了一下，道：“你说什么？”被刘丽玲这样一反问，我的头脑，在刹那之间，清醒了过来。刘丽玲是不可能受伤的，她刚才向奔过来的时候，步子如此之快，一个人要是受了伤，怎么还能奔得那么快？一定是我刚才一看到了血渍，由于连月来所想的，都是有一天杨立群向某女人报仇的事，所以才立时有了这样的想法。

我忙吸了一口气，道：“对不起，我被你身上的血渍吓糊涂了！别理会我说过什么，究竟发生了什么事？”

刘丽玲喘著气，道：“可怕，可怕极了。”我双手抓住她的手臂，用力摇著她的身子，希望她镇定下来，道：“究竟发生了”我的话还没有讲完，刘丽玲已叫了起来，道：“他杀了他……他杀了他！”

刘丽玲在叫著，可是我却听得莫名其妙。

“他杀了他。”那是说明了有一个人，杀了另一个人，可是，谁杀了谁呢？我忙道：“刘小姐你镇定一下，谁杀了谁？”由于我和警方的高层人员关系十分好，那男警官又认识我，所以我的问题，立时得到回答。男警官道：“一个叫杨立群的男子，刺伤了一个叫胡协成的人。”

我呆了一呆，道：“这其中只怕有误会，杨立群是我的朋友，他绝不是一个行凶伤人的。”

男警官望了我一下，道：“杨立群被捕之后，一句话也不说，伤者还在急救中，医院方面说伤势十分严重，如果伤者死了，那么，这就是一件谋杀案了！”

我苦笑道：“这个胡协成是什么人？”

警官道：“伤者的身份，我们也没有弄清楚。杨立群一句话也不肯说，刘小姐是当时在场的，我很需要她的证供，可是她却又坚持，要等你来了，她才肯作供。”我的心中，疑惑到了极点，向刘丽玲看去，看到那女警官正以半强迫的方式，在拖著刘丽玲向前走去，而刘丽玲正在挣扎著。

我忙道：“刘小姐，你放心，我会和你在一起。”刘丽玲听得我那样说，才不再挣扎，可是那女警官却还在用力拖她。我忍不住大声斥责，道：“她自己会走，你不必强迫她。”女警官呆了一下，松开了手，刘丽玲挺了挺身子，向前走去，我和男女警官跟在后面。

进了警局的建筑物，又看了几个高级警务人员，如临大敌一样，迎了上来，和我打了招呼之后，各自用疑惑的眼光望著我。

我还未曾出声，又看到一个中年人，提著公事包，满头大汗，奔了进来，叫道：“我的当事人在哪里？”那中年人一眼看到了刘丽玲，立时又大声叫道：“刘小姐，你可以什么也不说。”

刘丽玲苦涩地笑了一下，道：“方律师，你终于来了。”那中年人一面抹著汗，一面道：“我已经尽一切可能赶来了。”刘丽玲也没有说什么。当时的情形十分乱，那个方律师，立时和几个警方高级人员争吵了起来。他们大约是在争执著法律上的一些问题。我还未曾听清他们究竟在争什么，就已经跟著很多人，一起进了一间房间之中。

一进入那间房间，我就看到了杨立群。

杨立群手捧著头，脸并不向下，只是直视著前面，一片茫然的神情，双眼之中，一点神采也没有，一动也不动地坐著。他身上穿著一件丝质的浅灰色衬衫，可是上面染满了血迹。

在他的旁边，坐著警方的记录员。我注意到，记录员面前的纸上，一个字也没有，这证明了杨立群的确一句话也没有说过。

一进房间，我和方律师，同时来到杨立群的身前，方律师先开口，道：“杨先生，你可以不说什么，我已经来了，法律上的事，由我负责。”他一面又大声向一个高级警官嚷叫道：“保释手续，快开始。”

那高级警官摇著头，道：“我恐怕不会在保释手续上签字。”

方律师怒道：“为什么？我的当事人，是一个信誉良好的商人，在社会上有地位，有身份。”那高级警官冷冷地道：“他也有很好的用刀技巧，伤者中了三刀，全在要害。”

方律师伸出手来，手指几乎碰到了高级警官的鼻子，道：“你这样说，已经触犯了法律，你绝对无法可以肯定，伤者是被我当事人刺伤的。”高级警官的忍耐力，显然也到了顶点，他大叫了一声，道：“我就是可以肯定。”

他一面叫著，一面回头向身后的一个警官道：“你说说到了现场之后的情形。”那警官立时道：“是。我负责一七六号巡逻车，接到了一个女人的报警电话，车恰好在出事地点附近，在接到报告之后三分钟，我就到达现场。”高级警官问：“现场情形怎样？”

那警官道：“现场是一栋高级住宅，我到了之后，按铃，没有人开门，只听得里面有一个女人在尖叫：‘你杀了他！你杀了他！’于是，我和一起到达的两个警员，一起撞门，撞开门后，冲进去。”

高级警官又问：“进去之后，看到了什么？”那警官吸了一口气，道：“我看到他。”他说到这里，指了指杨立群，续道：“看到他的手中握著一柄刀，身上全是血，也看到这位小姐，身上也全是血，想去扶一个人。那

一个人身上的血更多，显然已受重伤，已经昏过去了，那位小姐，转过头，望著他——”那警官又指了指杨立群：“又说了一句：‘你杀了他！’我立即打电话，召救伤车，并且，扣起了疑凶。”

那警官讲到这里，方律师的脸色已经难看到了极点。高级警官阴阴地说：“律师先生，我看你还是快点回去，准备辩护词吧。”方律师闷哼一声，道：“这种情形，我见得多了，那是自卫。”高级警官怒不可遏，几乎想冲过去打方律师，我忙道：“别争，现场只有三个人？”那警官道：“是。”我作了一个手势，道：“伤者在医院，杨先生在这里，他既然什么也不肯说，只有请小姐说说当时的经过，才能了解事情的经过。”方律师立时道：“刘小姐，你可以什么也不说。”

高级警官怒道：“在法律上，刘小姐一定要协助警方，向警方作证供。”方律师还想说什么，我又拦住了他，大喊道：“为什么我们不听听刘小姐自己的意愿？”

一时之间，所有人全向刘丽玲望去。刘丽玲本来已经在另一个女警官的扶持下坐了下来，这时，又站了起来，然后，再坐下。在她的脸上，现出了一个极疲倦的神色来，道：“我当然要说，如果不是胡协成向立群袭击，立群不会夺过他手中的刀来。”方律师“啊哈”一声，向高级警官望去，高级警官忙向记录作了一个手势，示意他开始记录，同时道：“刘小姐，请你详细说。”一个警官拿了一杯水到刘丽玲面前，刘丽玲喝了一口，望了杨立群一眼。杨立群仍是一动不动，一片茫然的神情，也不知他在想什么。

刘丽玲道：“中午，我和杨立群一起回家——”

高级警官问道：“你和杨立群的关系是——”刘丽玲立时道：“我们同居。”高级警官没有再问下去，刘丽玲续道：“一出电梯，我们就看到胡协成站在我住所的门口——”高级警官又问：“胡协成就是那个伤者？他和你们两人有什么关系？”

刘丽玲道：“和立群没有关系，和我有，胡协成是我的前夫。”一直到这时，我才知道这个受了伤，在医院之中，生命垂危的人的身份。原来他是刘丽玲的前夫。刘丽玲曾经结过婚，白素告诉过我，看来这件事十分复杂，事情对杨立群很不利。

我——一想到这里，向杨立群看去，杨立群几乎维持著同一种姿态，根本未曾动过。

刘丽玲在警局中讲的话是这件事发生的经过，由于她讲得十分详细，所以后来，在法庭上提出来之际获得全体陪审员的接纳，相信她所说的，全属事实。

刘丽玲的讲述，我不用对话的形式来叙述，而采用当时发生的情形，来将经过呈现在眼前。

那天中午，刘丽玲和杨立群一起回家，由于是星期六，所以他们中午就回家。

（杨立群显然未曾向刘丽玲提及和我有约会，而我也根本未曾注意这一天是星期六。）他们一出电梯门，就看到胡协成。杨立群和刘丽玲，是搂著一起走出电梯来的，一看到胡协成，刘丽玲立时推开了杨立群。

杨立群并不认得胡协成，但是他也立时可以觉出，这个站在大堂之中，獐头鼠目，神情猥琐到难以形容的男人，一定和刘丽玲有著某种联系。他想伸手去握住刘丽玲的手，但刘丽玲却避开了他，只是用冰冷的证据，向胡协

成道：“你来干什么？”

胡协成涎著脸，装出一副油滑的样子来，一面斜著眼看杨立群，一面砸著舌，道：“来看看你！”一个如此獐头鼠目的男人，在装出这样的神情之际，惹人厌恶的程度，可以说是到了顶头。尤其刘丽玲曾和他有过一段极不愉快的婚姻，深知他为人的卑鄙，厌恶之情，更是难以自制，她语气更冷，道：“有什么好看的，你走！”

杨立群已经忍不住了，大声道：“丽玲，这是什么人？”他又瞪向胡协成，喝道：“让开！”胡协成一听杨立群喝他，立时歪起了头，用手指著自己的鼻子，道：“我是她的什么人？我是她的丈夫！”

你是她的什么人，姘夫！”胡协成的样子不堪，话更不堪，全是杨立群无法忍受的。杨立群立时要冲向前去，刘丽玲伸手拦住了他，向胡协成道：“我们已经离婚了。”胡协成冷笑道：“一夜夫妻百日恩，何况我们做了将近三年夫妻，你想想，在这三年之中，我们——”胡协成接下来的话，不堪之极，也无法复述，杨立群大喝一声，一伸手，就抓住了胡协成的衣领，将胡协成拉了过来，在胡协成的脸上，重重抽了一下。

胡协成发出了一下怪叫声，突然一扬手，手上已多了一柄锋利的西瓜刀，刀尖抵在杨立群的头上。杨立群显然未曾想到对方会出刀子，他一被刀尖抵住，也僵呆了无法再有任何行动。

刘丽玲一看到这种情形，陡地叫了起来。但是她才叫了一声，胡协成便已恶狠狠道：“再叫，我就一刀刺死他，再叫！”

刘丽玲想叫，又不敢再叫，她用手按住了自己的口。这时候，胡协成的神情，凶恶到了极点，一面紧紧地用刀尖抵住了杨立群的咽喉，一面喝道：“开门，进去说话。”刘丽玲忙道：“没有什么好说的，你要钱，我给你好了。”胡协成又喝道：“开门，要不我就杀人！你知道我什么都没有，连老婆都跟了人，我怕什么！”刘丽玲又惊又生气，身子在发著抖，以致她取出钥匙来的时候，因为拿不稳而跌到了地上。这时候，如果有人经过，那就会好得多。可惜刘丽玲所住的地方是高级住宅大厦。越是高级的住宅，人越是少，在这几分钟之内，并没有别的人出现。

刘丽玲眼看杨立群在刀子的胁迫之下，一动也不能动，毫无反抗的余地，而又素知胡协成是什么也做得出来的流氓，所以，她只好打开门。

门一打开，胡协成押著杨立群进去，刘丽玲也跟了进去。胡协成一脚踢开了门，四面看看，冷笑道：“住得好舒服啊。”

刘丽玲怒道：“全是我自己赚回来的。”胡协成冷笑道：“靠什么？靠陪男人睡觉。”杨立群怒道：“住口，你要钱，拿了钱就走。”

胡协成将手中的刀向前略伸了伸，令得杨立群的头，不由自主向后仰去。胡协成十分得意地笑了起来，道：“好神气啊，我不走，你怎么样？”

他说著，陡地转过头来，向刘丽玲喝道：“快脱衣服，我们继续夫妻前缘！”刘丽玲脸色煞白，胡协成的笑声中，充满了邪恶，厉声道：“快点，在我面前，你又不是没有脱过衣服，你有哪些花样，你身上有几根毛——”胡协成盯著刘丽玲，才说到这里，事情就发生了。杨立群陡地向胡协成的手臂一托，刀扬向上，胡协成立时一刀向杨立群刺来，杨立群避开了一刀，伸脚一勾，将胡协成勾得跌向前去，杨立群立时趁机扑向前，两个人在地上扭打著，杨立群个子高大，力气也大，夺过了刀来，向胡协成连刺了三刀。

胡协成中了三刀之后，血如泉涌，杨立群首当其冲，自然染了一身血，

刘丽玲看到胡协成倒地，想去扶他，也染了一身血。

刘丽玲拨电话报警，警员赶到，破门而入，看到的情况，就如同那个警官所述一样。

当时，在警局中，一听得刘丽玲讲述了事情发生的经过，我和方律师就不约而同，大大松了一口气。因为照刘丽玲的叙述来看，毫无疑问，杨立群是自卫，胡协成先行凶，杨立群不会不什么事。

高级警官反复盘问，一直到一个小时之后，口供才被肯定下来，那时，白素也赶来了。

杨立群的保释要求被接纳，和我们一起离开了警局。

在警局门口，白素提议要送杨立群和刘丽玲回去，杨立群仍然是一副茫然的神色，几乎一句话也未曾说过。刘丽玲神态极度疲倦，道：“我不想再去那可怕的地方，想先暂时到酒店去住。而且，我们两人，也想静一静，不想和旁人在一起。”我和白素，当然没有理由坚持要和他们在一起，所以只好分手。

胡协成被刺伤，在医院中，留医三天，不治身死，案子相当轰动。

## 第八部：前生有因今生有果

在胡协成伤重期间，我和他还发生了一点小关系，是一段相当重要的插曲，但期间经过的情形，容后再叙，先说这件案子的处理经过。

杨立群自然被起诉，可是一切全对杨立群有利。刘丽玲的证供有力，胡协成有三次犯罪的记录，并且三次都被判入狱。

那柄刀，又是胡协成带来的，出售那柄刀的店家，毫不犹豫地指证，胡协成是在事发前一天，才买了这柄西瓜刀的。

一切全证明，胡协成图谋不轨，杨立群因自卫和保护刘丽玲而杀人，所以在法庭上，陪审员一致裁定杨立群无罪。当他和刘丽玲相拥著，步出法庭之际，甚至并不避开记者的摄影。

我花了不少笔墨来记述这件案子，表面上看来，好像和整个故事，并没有多大的关系，只不过是杨立群、刘丽玲两个人生活中的一件事情而已。但是其中却还有一段事，是和他们两个人的梦境有关的。

当日，在刘丽玲作了证供之后，警方当然不能单听刘丽玲的一面之词，尤其，刘丽玲和杨立群的关系是如此特殊。

警方想要杨立群说话，但杨立群一直不开口，警方于是转向胡协成口中，弄清楚当日发生的事，是不是确如刘丽玲所说的那样。

胡协成在中了三刀，送医院急救之后，一直昏迷不醒。警方为了想得到他的口供，派人二十四小时守著他，希望他一醒，就能回答问题。

警方对这项工作处理得十分认真，派去守在胡协成病榻之旁的，全是最能干的人员。在警方人员等候胡协成醒来期间，整件案子是最轰动的社会新闻。而在这两天之中，刘丽玲和杨立群两个人，像是横了心一样，不但不避人，而且故意公然出入。

到了第三天上午，我忽然收到了一个电话，是一位高级警务人员打来的。那位先生我和他不很熟，只知道他接替了原来由杰克上校担任的职务，专门

处理一些怪诞的事。

他在电话中道：“卫先生，我负责等候胡协成的口供。我姓黄，叫黄堂，是警方人员。”我一时之间，有点莫名其妙，问道：“那和我有什么关系，黄先生？”黄堂象是迟疑了一下，才道：“我在警方的档案中，知道你的很多事。而且，你和杨立群、刘丽玲都是好朋友，现在……事情……有点……好象……”

我听到这里，忍不住道：“请你爽快一点讲，不要吞吞吐吐。”黄堂吸了一口气，道：“好，卫先生，我在医院，胡协成醒过来了，讲了一些话。”我“哦”地一声，道：“那你就该将他讲的话记录下来，他是不是为自己辩护？照我看，整件事，他很难找到什么话替自己辩护的了，他……”黄堂打断了我的话，道：“卫先生，胡协成讲的话极怪，你最好能来听听。真有点不可思议，我完全不懂他说的是什么，你或许可以有点概念。”

我实在不明白黄堂的邀请是什么意思。这一天，如果我有别的事要做，我一定会拒绝他的邀请。但是我恰好空著，而且又想到，胡协成是案中的主要人物，他的证供，对整件案子起著十分重要的作用。他如果完全否定了刘丽玲的证供，案子的发展，就大不相同了。而杨、刘两人的事情，我是十分关心的。

所以，我当时就道：“好，我就来。”黄堂又叮嘱了一句，道：“你要来，最好快一点。医生说，胡协成的伤势十分重，已经没有希望了，他忽然醒来，可以说话，是一种临死之前的回光反照的现象。”我一听，连忙抓起外衣，飞冲下楼。

同时，我的心中，已形成一个概念。我想，一个人在临死之前，是很可能胡言乱语的，警方人员听不懂他在说些什么，也很可以理解。因为我抱著这样的想法，所以我虽然急急赶著路，但是并不起劲。

当我才一走进医院的大门时，就看到一个十分壮健的年轻人迎了上来，向我伸出手，紧握住我的手，道：“我叫黄堂，快跟我来。”

他只说了一句话，转身便奔，将迎面而来的人，不客气地推了开去。我只好跟在他的后面，奔进了一间病房之中。

一进病房，我就看到了胡协成。这是我第一次见到这个人。这个人的样子如何，由于在我见到他之后，大约只有半小时的时间，便已死去，所以不值得形容了。值得一提的，是他的神情。

他是一个身受重伤的人，躺在床上，可能连挪动一下脚趾的力气都没有。生命正迅速远离他的身子。可是他脸上的那种神情，却令人吃惊。他的双眼睁得极大，面肉在抽搐著，更奇的是，他不断在讲著话，声音不算是宏亮，可是十分清晰。

我一进去，就听得他在说：“小展不知道我们给他的是毒粉，他还以为是蒙汗药。”

只听得这一句话，我已经呆住了。黄堂可能注意到了我的神情，立时向我望来。

后来，我和这位黄堂先生，又有若干次的接触，知道了更多他的性格和为人。而这时，我已经可以肯定，他是一个十分机智的人，反应极快。他一看到我听到了这句话之后的神情，立时问道：“卫先生，你懂得他这句话是什么意思？”我连百分之一秒都没有考虑，就道：“不懂，这是什么话？”

黄堂用疑惑的神情看著我。我急步来到病床前，凑近胡协成，道：“你……”

你是谁？”我在问这一句话的时候，声音忍不住在微微发颤。

胡协成刚才讲的那句话，我相信全世界听得懂的，只有我、白素和杨立群三个人。

他提到了“小展”，提到了“毒粉”，又提到了“蒙汗药”。

若干年前，在北方一个乡村的茶棚中，有四个客商，因为中毒而死！这样的事情，怎么会出自胡协成之口呢？而且，档案上并没有列明是什么毒，他怎知是“毒粉”？所以，我的第一个问题，是要弄清楚胡协成是以什么人的身份在说这句话的。

胡协成瞪大了眼望著我，眼神异常空洞，道：“我是王成！”我的震动，真是难以言喻。刹那之间，我的身子，剧烈地发起抖来。

如果胡协成第一句话就这样说，我可能一时之间，根本想不起“王成”是什么人来。但是现在的情形却不是这样，他先讲的话，已经使我想起很多事来，这时，他再自称是王成，给我的震动之大，可想而知。

王成，就是那个二流子。翠莲说他是杀死展大义凶手，保安队一直要将他缉拿归案的那个人。

事情隔了那么多年，不论王成躲在什么地方，他能够逃得过保安队的缉拿，也一定逃不过死神的邀请，他自然是早已死了。那么，自胡协成口中讲出来的“我是王成”，又是什么意思呢？在我一听到了这句话之际，由于所受的震动，实在太甚，是以一时之间，竟然什么都不能想。但是这样的情形并没有维持多久，只不过是几秒钟的时间，我立刻想到：胡协成的前生是王成。

一想到了这点，我心绪更是紊乱不堪，刹那间，甚至连呼吸也感到困难。

我想到的事太多了。一时之间，绝理不出一个头绪来。在我发怔间，黄堂在旁道：“他又自称王成了。他一直自己说是王成，真不知是什么意思。”我苦笑了一下，心忖，要向你解释明白那是什么意思，实在太不容易，还是别解释的好。我只好喃喃地道：“或许，他的神智根本不清醒。”我说著，在病床上的胡协成，忽然一伸手，抓住了我的手背。

看胡协成的样子，象是想籍著抓住我的手背而坐起身来，可是他连用了几次力，都未能达到目的。他大口喘著气，道：“小展，我们不过骗你，那婊子……那婊子才是真正害你的人。她倒咬一口，说我杀你，害得我背井离乡，那婊子将七百多两金子全部带走了。小展，你要找，得找那婊子，别找我！”胡协成这一番话，虽然说来断断续续，可是却讲得十分清楚，人人都可以听得明白。黄堂的神情疑惑到了极点。我知道，他的疑惑，是由于我对这番话的反应而来的。这一番话我完全听得懂，黄堂当然一点也不懂。黄堂是在疑惑我何以听得懂。

我实在不知说什么才好。胡协成将我的手背抓得更紧，突然又叫了起来：“我们全上了那婊子的当！全上了她的当！事情本来就是她安排的，我们去顶了罪，她得了金珠宝贝。”胡协成说到这里，不停地喘著气。在旁边的两个医生摇著头，其中一个道：“你们不应该再问他了，他已经快断气了。”我道：“你应该看得出，我们并没有问他什么，全是他自己在说。”那医生没有再说什么，胡协成在喘了足足三分钟气之后，又道：“小展，你倒楣，我不比你好，老梁、老曾他们也一样，全叫这婊子害了，全叫”他讲到这里，所发出的声音，已是凄厉绝伦，听了令人汗毛直竖。然后，叫了一半，陡地停了下来，喉际发出了一阵“咯咯”声，双眼向上翻。两个医生连忙开

始急救，一个拉起了胡协成的衣服来，准备打针，但另一个医生摇头道：“不必了。”

我也可以看出，任何针药，都不能挽回胡协成的生命了。他喉间的“咯咯”声，正在减低，而圆睁著的双眼之中，已经冒现了一股死气。

前后大约只有一分钟，医生拉过床罩，盖住了胡协成的脸，然后，向我们作了一个无可奈何的手势。

胡协成死了。

在那时，我由于思绪的紊乱和极度的震惊，所以在神情上，看来如同呆子一样。这一点无疑令得黄堂十分失望。他本来以为找了我来，可以解答他心中的疑问。谁知我的表现是如此之差。

不过，黄堂还是不死心，当我和他一起走出医院之际，他还是不断地在问我，道：“胡协成究竟是怎么了？他忽然讲那么多话，是什么意思？”我的回答是：“不知道。”

他一直在向我提著问题，而我的回答，也全部是“不知道”。所以，我只记下他的问题。

我之所以要记下黄堂的问题，是因为黄堂是一个归纳推理能力十分强的人。黄堂根本不知道胡协成在讲些什么，但是却也可以在胡协成的话中，归纳出某一件事的轮廓来。黄堂问道：“他好象伙同几个人，做过一件伤天害理的事，用毒菰的粉毒人？”

黄堂又问：“和他同伙的人，一个叫小展？还有一个‘婊子’？另外两个人，好象一个姓梁，一个姓曾？”

黄堂再问：“结果，好象只有那‘婊子’得了便宜，其余的人都受骗了？”

黄堂不断在问：“可是，为什么警方的档案里，根本没有这件案子？”最后，黄堂有点发火，说道：“不知道，不知道，你什么都不知道。”我的回答是：“我的确什么都不知道！你不能因为我不知道而责怪我的，因为你自己也什么都不知道。”

黄堂苦笑了一下，我自顾自上了车，回家，找到了白素，要她立刻回来，然后，将胡协成临死之前的那番怪异的话，讲给她听。

白素也听得脸色发白，道：“胡协成……就是王成？”

我忙道：“不，你不能这样说，就象不能说杨立群就是小展，刘丽玲就是翠莲一样。”白素“嗯”地一声，道：“胡协成的前生是王成？”

我点头道：“这样说，听起来至少比较合理一点。”白素吸了一口气，道：“我们先象拼图一样，把以前所发生的事拼凑起来。”

我对白素这个提议，表示同意，并且发表了 my 第一个意见，道：“多年之前，有四个商人，带著他们赚来的钱，大约是七百多两金子和其它的珠宝，由南向北走。他们身怀巨资的事，被人知道了。”

白素道：“是。一般来说，身怀巨资的商人，对自己身边的财物数字，是十分小心保密的，普通人不容易知道。”

我接下去道：“可是如果面对著一个美丽动人的女人，在得意忘形之际，就会透露一下，来炫耀他的身份。”白素一挥手，道：“对，知道他们身边有黄金珠宝的人是翠莲。”那四个商人是怎样会和翠莲相识的，当然过程绝

不会复杂。翠莲是“破鞋”，商人旅途寂寞，需要慰藉，这两种人的相遇，是自然而然的事。

我道：“翠莲一知道了他们有金银珠宝，就起了杀机，商人不知道自己透露了身边有钱，已伏下了死因。”

白素皱著眉，说道：“这样说法，可能不是很公平。我想，翠莲当日，未必有杀机，只是起了贪念，她一定和王成等三人提起了这件事。”

我想了一想，道：“唔，这样推断比较合理，王成等三人一听，就起了杀机，并且想到了小展可以利用。”白

素道：“我不明白，整件事情之中，小展这样的老实小伙子，似乎不应该牵涉在内的。”我来回走了几步，道：“首先，小展和翠莲，是有密切关系的，小展一定在迷恋著翠莲。”白素说道：“这一点，毫无疑问。”我又说道：“从已经获得的资料来看，他们的计划，十分完美，其中也需要一个象小展这样的老实人。”

白素的神情仍然不明白，道：“为什么？”我道：“他们将毒下在茶桶里，出外经营的客商，在世途不太平的时候，行事会特别小心，对路边茶棚的茶水，多少有点戒心。但是小展在茶棚，正在喝著茶。小展在喝的，当然是还未曾下毒之前的茶水，那四个客商，看到有人在喝，当然不会再起疑，于是，他们就喝下了有毒的水，中毒身亡。”

白素“啊”的一声，道：“计划真的周详之极。而且，小展也不知道他放在茶桶中的是毒药，只知道那是蒙汗药。那当然是王成等三人骗他的。小展不想害人，他们一定利用了什么言辞，说动了小展，夺取那四个客商身边的钱财。”我闷哼了一声，道：“我相信说客一定是翠莲。所说的话，大抵是小展有了钱，就可以和她双宿双飞之类，这才令迷恋她的小展动了心。”白素叹了一口气，道：“结果，四个客商中了毒，翠莲先出现，取走了客商身边的财物，她可能还对小展说过，财物先由她保管。”

我点头道：“是的，因为她一上来，就没安著好心。”白素再道：“可是，王成等三人，却以为小展得了财物，所以一直在逼小展。”我苦笑了一下，道：“其中一次逼问，就是杨立群的那个梦，南义油坊中的拷问。”白素吸了一口气，道：“那是最后一次逼问。”

我手握著拳，在空中陡地一挥，愤然道：“翠莲这婊子也太狠心了，小展这样维护她，她和小展分享这笔钱财也罢了，如何杀了小展！”

我的情绪太激动了，是以白素瞪了我一眼，我忙不好意思地笑了笑。白素道：“事实上，事情一开始，翠莲就将那四个男人玩弄于股掌之上。她杀了小展，嫁祸王成，令得王成等三个人非逃走不可，而钱财一直在她的身上，等到没人注意她了，她才带著钱财走了。”

我道：“从此之后，没有人再知道她的下落，也没有人再知道王成等三人的下落，而在若干年之后，他们当然全死了。”我讲到这里，并没有再讲下去，神情也变得相当程度的怪异。“若干年之后，他们全死了。”这样，应该整件事，全告结束了。

可是，事实上，情形却不是这样的，事情并没有结束，而延续了下来。

小展变成了杨立群，杨立群保留了一部分小展的记忆。翠莲变成了刘丽玲，刘丽玲也保留了一部分翠莲的记忆。胡协成的情形怎么样，我不清楚，因为根本不认识这个人，但胡协成的前生是王成，已是毫无疑问的事。可能在胡协成的一生之中，也有著重复的怪梦，也有可能是胡协成在临死之前的

一刹那，才想起前生的事。这些，都不必去深究了。

而奇妙的事，胡协成和刘丽玲，今生曾经是夫妇。刘丽玲是这样美丽出色的一个女子，她如何会嫁给胡协成这样一个一无可取、外形又如此猥琐的男人，不但旁人不明白，只怕连她自己也不明白。世上有许多这样的配偶，旁人只好叹一声：“感情是没有道理可以讲的。”

但，真是“没有道理可讲”？古老传言，有“不是冤家不聚头”之说，刘丽玲和胡协成，看来就是冤家，所以才聚了头。翠莲曾做过许多对不起王成的事，甚至诬陷王成是凶手，害得王成要逃亡。这一点，是不是刘丽玲莫名其妙做了胡协成三年妻子的理由？我一面想著，一面将自己所想的讲出来。白素一直在用心听著，没有表示什么意见。直到听到我提出了刘丽玲嫁给胡协成这一点，才皱著眉，道：“你的意思是，凡是今生成为夫妇的，都有前生的因果在？”

我想了好一会，因为白素的这个问题，并不容易回答。在想了至少三分钟之后，我才道：“常言道：不是冤家不聚头，‘冤家’的意思，并不单指在冤仇而言，有过异常的关系，都可以总称冤家。也就是说，这是一种因果纠缠，‘果’是好是坏，要看‘因’是如何而定。”

白素喃喃地道：“越说越玄了。”她讲了一句之后，忽然望定了我，道：“我和你前生又有什么‘因’？”我苦笑了起来，道：“谁知道，或许我是一个垂死的乞丐，你救了我！”白素几乎直跳了起来，道：“什么话？今世你是在报恩？好不知羞！”我双手高举，做投降状，说道：“别为这种无聊的问题来争好不好？”

白素的神情变得严肃，道：“前生有因，今生有果，这是可以相信的。但是我不认为如今发生的每一件事，都由于前生的因。”我有点不明白，道：“请你举一个具体一点的例子。”白素道：“譬如说，一个劫匪行劫，伤了事主，难道可以说是因果？难道可以说是这个事主前生一定有著被这个劫匪刺伤的‘因’在，所以才有这样的‘果’？”

那么不论做任何坏事，都可以有藉口了。”我深深地吸了一口气，拍了几下手，道：“说得好！当然不是每一件事都由‘因’而来。但是，有‘因’一定有‘果’，‘因’是可以有开始的。劫匪伤人，那是他种了恶因的开始，结果一定会有恶果！而恶果的严重，比恶因一定更甚。象刘丽玲，莫名其妙做了胡协成三年妻子，我想她在这三年内所受的苦痛，一定比当年王成逃亡的过程更痛苦。”白素没有再说什么，只是长长地叹了一口气。我又道：“而王成当年，拿毒药欺骗了小展，后来又曾几次毒打小展，那是他种下的恶因，结果是胡协成死在杨立群的刀下，那是恶果。”白素见我一直讲不停，连连挥著手，道：“别说下去了。我们对于这方面的事，可以说一无所知，你先别大发谬论。”我瞪著眼，道：“怎么见得是谬论？”

人有前生，已经可以绝对证明。”白素摇头道：“我不是否认这一点，而是其中的情形怎样，我们一无所知。人有前生，那是说，人死了之后的记忆，有可能进入另一个人的脑子之中？”我迅速地来回走著，想用适当的字眼，来回答白素的问题。可是我发现要找到适当的字眼，十分困难。想了好一会，我才道：“我们可以先假定，人死了之后，灵魂就脱离了肉体”白素道：“然后呢？”

我挥著手，道：“然后呢，这个灵魂就飘飘荡荡，直到机缘巧合，又进入了一个新生的肉体之中，这就开始了他另外一生。”白素冷笑著，现出了

不屑的神色来，道：“你这样说法，比乡下说书先生还差。照你这样讲，应该每一个人都记得他的前生。事实上为什么只有极少数的人可以忆起他的前生，绝大多数人都不能？”我干咽著口水，答不上来。在受窘之后，多少有点不服气，道：“那么，照你说呢？”

白素道：“我早已说过，对于这些玄妙的事情，不单是我们，整个人类，还一无所知。

我要说，也只不过是我想的一种想法。”我笑道：“别说那么多开场折，就说说你的想法。”白素笑了笑，道：“好，首先，我反对用‘灵魂’这个名词。”我呆了一呆，想不到白素会从这一点开始。我道：“为什么？这个名词用了很多年，有什么不妥？”白素说道：“正因为灵魂这个名词用了很多年，所有，任何人一听到，就形成一种错觉，好象真有灵魂这样一个‘东西’的存在一样。”我叫了起来，道：“你是说灵魂不存在？”

白素道：“你别心急。灵魂这个名词的不妥当，就是容易叫人以为那是一种‘东西’，是有形象的。死去了的人，他的灵魂和他生前一样，等等。可是事实上，人死了之后，脱离了躯壳之后的，绝不是任何‘东西’，只是一组记忆。”我又呆了一呆，一时之间，接不上口。所以只好“嗯”地一声，道：“一组记忆？”白素道：“是的，一组记忆。这组记忆，是这个人脑部一生活动的积聚，脑电波活动的积聚。”我大摇其头，说道：“我不明白。”白素道：“事实还得从头说起。我们每一个人，都有每一个人的记忆，你认为我们每一个人的记忆，是储存在人体的哪一部分？”

我嗤之以鼻，道：“是在大脑皮层。”白素道：“这是最流行的说法。可是在解剖学上，发现不到记忆的存在。在各种其他方法的探测试验上，也找不到记忆的所在。人脑和电脑不一样，可以一件一件抽出来，但是人脑的资料，是在什么地方的，却找不到。”

我失笑道：“一定是存在的，不然，人可就不会有记忆了，是不是？”白素说道：“当然是存在的，有一派人研究的结果，认为人的记忆，根本不在人体之内，而是在人体之外。”我也听过这种说法，所以我点了点头，道：“这一派人的理论是，人的记忆，是一组电波，这组电波，只和这个人的脑部活动发生作用，所以每一个人才有每一个人不同的记忆，是不是？”白素道：“是这样。当人死了之后，大脑停止活动，不能再和这组记忆发生作用。但是这并不等于这组记忆已经消失。正象一架录音机坏了，绝不等于录音带上的声音消失了一样。”

我明白白素想说什么了，是以立时接下去道：“人死了之后，这组记忆，仍然存在。”

白素道：“是的，记忆存在。一组记忆，本来属于独特的一个人，只和这个人的脑部活动发生作用。这个人死了之后，记忆依然存在。至于以什么方式存在，无人知晓。或许是以远离电波的方式。总之，一定是以‘能’的方式存在，而不是以‘物质’的方式存在。”我大声道：“对于这一点，我并无异议！”

白素又说道：“这组记忆，虚无缥缈，不可捉摸，当然也更看不到。”我听到这里，咕哝了一下，道：“称之为‘一组记忆’和称之为‘一个灵魂’，实在没有多大的分别。”

白素没有和我争论这一点，只是自顾自说下去，道：“一组记忆可以存在多久，也没有人知道。或许可以存在千百年，也或许只能存在三年五载，

也或许每组记忆存在的时日完全不同。总之，记忆如果在没有消失之前，忽然又和另一个人的脑部活动发生了作用，那么，另一个人就有了这组记忆。假设这组记忆本来属于 A，后来又和 B 的脑部发生了作用，那样的情形下，A 就是 B 的前生！”

白素侃侃而谈，以她的想法来解释前生和今世的关系。我听了之后，觉得其中有许多地方，是难以成立了。可是一时之间，又不容易指聘为。想了一想，我才道：“照你这样说法，人根本没有前生？”

白素道：“谁说没有？象杨立群，就是因为有小展的记忆和他的脑部活动发生了联系，所以，小展就是杨立群的前生。”

我道：“刘丽玲和翠莲，胡协成和王成的情形，也全是这样？”白素道：“当然。”我又大摇其头，道：“如果只是一种巧合，A 的记忆，和 B 的脑部活动发生了关系，为什么前生有纠缠的人今世又会纠缠在一起？”白素叹了一口气，道：“我已经说过了，其间错综复杂的关系，现在根本没有人知道。或许在若干年之后，看起来好象十分简单，但现在不会有人明白。就象一千年前的人，不会明白”我

接下去道：“不会明白最简单的手电筒的原理一样。”这正是我最喜欢举出来的一个例子，用来说明时间和人类科学之间的关系。手电筒，如今看来，是最简单的东西。但在三百年前，世界上最聪明的人，想破了他的脑袋，也不会明白手电筒的道理。

白素道：“是啊，若干年后，这种问题的真相可能大白，现在，谁也不知道。”我喃喃地道：“一组记忆，一组记忆……记忆和记忆之间……”忽然，我笑了起来，道：“会不会本来有关系的记忆，容易和现在有关系的人发生接触？”白素提高了声音，道：“别去想，你想不通的。”我实在不能不想，可是也实在无法再想下去。

在会见了胡协成之后，我和白素的长时间的讨论，就到此为止。以后，我们又曾讨论了几次，但是说来说去，也脱不了这一次长谈的范围，所以也不必重复了。我和白素都作了一个决定，胡协成临死之前所说的一切，我们都决定不向杨立群、刘丽玲提起。

胡协成死了，警方以杀人罪起诉杨立群，但由于一切证据都对杨立群有利，所以陪审员一致裁定杨立群的罪名不成立。

杨立群和刘丽玲的关系，本来还是秘密的，但在经过了这次事情之后，他们两人的关系已完全公开了。杨立群根本不再回家，公然和刘丽玲同居，两人的感情，也越来越炽烈。

白素仍然保持和刘丽玲的接触，了解她的生活，观察她和杨立群生活、感情上的变化。

接下来的几个月中，并没有什么可以记述的事。杨立群和刘丽玲外出旅行了好几次，足迹几乎遍及全世界，两个人出现在任何地方，他们相互之间的亲热程度，都足以令人欣羡。

我也曾和他们偶遇过几次，每次看到他们两人，象扭股糖一样搂在一起之际，心头的阴影始终不能抹去。他们两结果会怎样呢？杨立群是不是已经放弃了寻找“某女人”？

如果给他发现了“某女人”就是刘丽玲，他会怎么样？不过，既然从各方面来看，他们两人都要好得如同蜜里调油一样，似乎也没有理由为他们再担心下去。我也渐渐不再花太多的注意力在他们身上了，只是断续地听白素

说起他们生活的情形，一切好象好象很正常。杨立群和他的妻子孔玉贞，已经协议分居，一旦分居期满，就可以离婚，到那时，杨立群和刘丽玲毫无疑问会结成夫妇。

## 第九部：人人都有前生纠缠

约莫在胡协成死后四个月，在一个酒会之中，我正和一个朋友在倾谈，那朋友的目光，忽然转向右，久久不回过头来。我循他的目光看去，看到容光焕发、艳光四射的刘丽玲，正自入口处走进来，陪在她身边的是风度翩翩的杨立群，看来有点疲倦。

我笑著，用拳头在我的朋友脸际轻击了一下，道：“别这样看女人！”我那朋友的脸红了一红。杨立群发现了我，迳自向我走了过来，神色凝重。一看到杨立群这种神情，我知道一定有什么事发生了。

果然，杨立群一来到我身前，便压低了声音，道：“我正想找你，我们可以单独谈谈？”

我道：“可以。”杨立群一副迫不及待的样子，一听我答应，立时拉著我走开去。我道：“现在？”

杨立群道：“立刻。”

我向和其他人寒暄的刘丽玲望了一眼，道：“上次你留在我那里的东西，还在我手上。”

本来我有一番话要对你说的，可是第二天就发生了胡协成的事，所以我一起没机会对你说。”

当我说这几句话的时候，杨立群已将我拉出了会场，进了电梯。一进了电梯之后，他的神情就变得十分异样，道：“你还记得胡协成的事？”

杨立群这样说法，实在是十分滑稽的。他杀了胡协成，这是轰动全市的新闻，又不是过去了十几二十年，谁会不记得？不过我并没有说什么，怕太刺激他。我只是道：“啧啧，不容易使人忘记。”

杨立群象是根本没有听到我的话，只是皱著眉，不知在想些什么。我发出了几次声音，提示他如果有什么话要对我说，该快点讲了。可是他仍然不出声。

一直到出了电梯，我们进了一家咖啡室，在一个幽静的角落处坐了下来。杨立群先向回面看了一下，才压低了声音道：“卫先生，我对你说的话，你能保证不泄露出去吗？”

我最怕人家这样问我，因为事情若涉及秘密，总有泄露的一天，就算你遵守诺言，他也一定不止对你一个人讲起的。何苦负日后泄露秘密的责任？所以我一听之下，就双手连摇，道：“不能保证，还是别对我说的为好。”

杨立群象是想不到我会有这样的反应，呆了一呆，神情很难过地望著我，道：“我……不对你说，那么对谁说好呢？”

我顺口说道：“你可以根本不说。”

杨立群叹了一口气，道：“不说，我心里不舒服。这件事，日日夜夜令我心中有说不出的不舒服，我一定要讲出来，才会舒服。”我看著他那种愁眉苦脸的样子，心里也相当同情他，道：“或许，你可以对你最亲近的人，

象刘丽玲说 ”

我的话还未讲完，杨立群已陡地叫了起来，道：“不，不能对她说！”他的神情显得如此惊恐，甚至在不由自主喘著气，又补充道：“万万不能！”

我用疑惑的眼光望著他。杨立群点著了一支烟，狂吸了几口，才道：“如果我对她讲了，她一定会以为我是神经病，会离我而去。”

我吞了一口口水，试探著问道：“你要对我说的，是和……你的前生有关？”杨立群大力点著头。

我叹了一口气，道：“好吧，如果你不讲，这种事一直在折磨你，总不是味道。是不是你又做同样的梦了？”

杨立群苦笑：“同样的梦一直在做，每次都把丽玲吓醒，幸而她一直没有问我。”我忙将头偏过去，不敢和他的眼光接触。因为我知道一个秘密，每当杨立群做这个梦的时候，刘丽玲也在做同样的梦。

杨立群显然全副心神都被他自己的事困扰著，所以全然未曾注意我的神态有异。他忽然将头凑近了些，压低了声音道：“我杀了胡协成。”

他忽然又讲了这样一句话，我不禁怔了一怔。刹那之间，我想到的是，这件事一定在他的心中，造成了极大的阴影，以致他的精神受到极度的困扰。我想劝他几句，先讲了一句，道：“这件事，人人都知道，而且已经过去了。”

杨立群将声音压得更低，而且，语音之中充满了神秘。他道：“其实，事情的真相，只有我和刘丽玲两人知道。不应该说，事情的真相，只有我一个人知道。”

一听得他这样讲，我不禁呆了半晌。杨立群这样说法，是什么意思？“事实的真相”

只有他一个人知道？那么，刘丽玲的供证，难道全是假的？我在呆了半晌之后，吸了一口气，道：“你可以不必担心，同样的罪名，是不能被检控两次的，你已经被判无罪了。”

在这样的情形下，我只能假设“事实真相”另有别情，所以也只好安慰他。

杨立群神情苦涩，道：“这我明白，可是……是我杀了胡协成。”他一面说，一面望著我。我只好摊了摊手，道：“这一点是无可否认的了，你是自卫。”杨立群缓慢地摇了摇头，道：“不是。”我又震动了一下，立时想起了事情发生之后，杨立群在警局中的情形。当时，他只是目光空洞地坐著，动也不动，不知道在想些什么。而如今，他说他杀胡协成，不是自卫杀人，那是什么？我也压低了声音，道：“你是蓄意谋杀？”

杨立群又现出了一种十分茫然的神情，道：“也……不是，那天以前，我只知道胡协成这个人存在，从来也没有见过他。”

杨立群的话，令我感到极度的迷惑。我实在猜不透他想说些什么，只好不再打断他的话头，由得他去说。他又连吸了几口烟，然后，将烟头在烟灰缸上，一点点弄熄，望著桌面，道：“丽玲在警局讲的话，只有第一句是真实的情形！那天中午，我们回家，一走出电梯，就看到胡协成”

杨立群讲到这里，略顿了一顿，才又道：“我一看到有人站著，我根本不认识他。我的第一个印象，就是对这个人起了一种极度的厌恶感。我很少这样讨厌一个人的，而且这个人是我从来也没有见过的。可是那时候，那种厌恶感是如此强烈，以致他虽然并没有挡著我的路，在跨出电梯之际，我还

是厉声喝著：‘让开！’”

我摇著头，道：“胡协成是一个外形极猥琐的人，这样的人，是很惹人讨厌的。”

杨立群侧著头想了片刻，道：“外形？我可以肯定，不关外形的事，我只是憎恶他。当我第一眼看到他而厌恶他的时候，还不知道是为了什么，可是当我动手杀他的时候，我就明白了。”

我吃了一惊，一时之间，不知如何搭腔才好。当时我的样子，也只有“张口结舌”四个字才能形容。

杨立群又道：“他听到我一喝，连声道：‘是！是！是！’而且立即退了开去。我只当他是一个不相干的人，让开了，本来也就算了。可是他却目不转睛地望丽玲，这使我极愤怒，而丽玲则在避开他的目光，也现出极厌恶的神情来。这种情形，使我立时感到，他们是认识的，那使我更愤怒，我问他：“喂，你是什么人？”

杨立群喝了一口咖啡，又点著一支烟，才又道：“他态度极恭敬，说道：‘杨先生，我姓胡，叫胡协成’我一听他的名字，就知道他是什么人了。这时，丽玲也开口了，不但声色俱厉，而且充满了厌恶，道：‘你来干什么？我和你什么关系都没有了！’胡协成神情苦涩，道：‘刘小姐，我，我……’”

我用心听，根据杨立群的话，想像著当时的情景。胡协成毫无疑问，生活潦倒。他去找刘丽玲，多半是想弄点小钱，一个男人到这种地步，还要低声下气，没出息是没出息到了极点，可怜也算是可怜到了极点。

杨立群继续道：“我一面挽著丽玲，向门口走去，一面回头看著象乞丐一样跟在后面的胡协成，喝他：‘快走，我们不想听你任何话！’在我这样喝的时候，丽玲已经打开了门，走了进去，用行动向胡协成说明了她更不愿听他的任何话。胡协成僵立著，神情很苦涩，喃喃地道：‘我真是无路可走了！我……买了一柄刀……想去抢劫，可是……我又没有勇气……’”杨立群向我望来，面肉抽动著，道：“卫先生，在听到胡协成这句话之前，我一辈子没有起过杀人的念头，可是一听得他那样讲，我望著他，心中对他的厌恶和憎恨，升到了顶点，我突然想到要将这个人杀掉。真的，在此之前，杀人，我想都没有想过。”

我闷哼了一声，道：“未必没有想过，你千方百计想找到‘某女人’，不是想回刺她一刀么？”

杨立群被我的话刺激得跳动了一下，苦笑道：“没有。我只是想到这个女人，绝未想到要杀她。我只是想知道……当初她为什么要杀我！”

我闷哼了一声，道：“废话。你怎么知道这个女人还能记得前生的事？”

杨立群立时道：“是你告诉我她也有这样的梦的。”

我道：“梦中是片断，和你一样，我看你就不记得前生曾做过一些什么具体的事。例如那四个皮货商人中毒死亡的事，就和你的前生有关。”

杨立群在刹那之间，脸涨得通红，额上的盘也露了出来，鼻尖在冒著老大的汗珠。他的这种神态，倒叫我叫了老大一跳。我忙道：“先别讨论下去，你起了要杀胡协成的念头之后，怎样行动？”

我在讲到“要杀”两字之后，几乎讲出了“王成”的名字来。还好，我在停了一停之后，立时改了口，心中暗叫了一声好险。虽然不久之后，我就知道我的担心，是全然多余的。

杨立群过了至少两分钟之后，神态才渐渐恢复了正常，慢慢喝著咖啡，

道：“我当时哼地一声冷笑，道：‘你想去抢劫？看你连刀都拿不稳！’胡协成的手发著抖，真的取出了一柄刀来，打开包在刀外的纸，道：“杨先生，你看，其实我不要太多，我只要三千元，只要三千元就够了，你能不能帮帮我？象你这样有钱人，三千元根本不算什么，可是已经可以救救我了。”

’不知道为什么，他越是卑词曲颜，我心中对他的憎恶便越来越甚。我甚至装出一副同情他的神情来，道：‘好吧，你进来，我给你！’他一听之下，大是高兴，连声道谢，跟著我进了屋子。”

杨立群的双手互握著，放在桌上。他的手握得极紧，以致手指泛白。他道：“我在看到他这柄刀的时候有了杀他的全部计划。”我听杨立群讲得这样坦白，真有心惊肉跳之感。

杨立群又道：“他跟著我进了屋子，丽玲就十分恼怒，道：‘你带他进来干什么？’我低声在也耳际道：‘我替你永远解决麻烦！’丽玲一时之间，还不明白我这样说是什么意思。那时，胡协成站著，有点不知所措的样子。屋中豪华的布置，显然令他目眩。象牙色的地毯，也令得他站在那里，不知道该脱鞋子好，还是继续向前走来的好。”杨立群描述当时的情形，倒将一个穷途潦倒的人，讲得十分生动。

杨立群继续道：“我向他作了一个手势，道：‘请坐。’胡协成忙道：‘不必了，我站著就好。’

我向他笑道：‘那你至少将刀放下来，不然，人家会以为你进来抢劫。’他一听，立时手足无措。想将刀藏在身上，但是包在刀上的纸已被他抛掉，刀又十分锋利，没有法子放。我在这时向他伸出手去，他就自然而然，将刀交到我的手上”

杨立群讲到这里，大口大口地喘著气，脸色也苍白到了极点，声音也在不由自主地提高。我忙道：“请你稍为压低声音。”

杨立群点了点头，声音又放得十分低，道：“刀一到了我的手中，我杀人的念头，更是不可抑止。突然之间，突然之间……突然之间……”他一连讲了三声“突然之间”，由于急速地喘著气，竟然讲不下去。

他在叙述他快要动手杀人时的心态，我自然不能去打断他的话头，只好由得他去喘气。

过了好一会，他才道：“突然之间……我觉得自己变了，我变得不再是杨立群，我变成了展大义”

我听到这里，陡地吸了一口气，身子也震动了一下，连杯中的咖啡都溅了好些出来。杨立群的神情，更是古怪莫名，他仍然一再喘著气，一面讲道：“我自觉我是展大义，而理不可理解的是，我看出去，胡协成不再是胡协成，是……是……”我只感到遍体生寒，不得不打断了他的话头，道：“你所讲的，你……的神智是不是清醒。”

杨立群道：“当然清醒。”我咽了一口口水，道：“好，那你就继续讲。”

杨立群道：“胡协成不再是胡协成，而是王成。”

我早就知道他会讲出王成的名字来，而我心中害怕的就是这一点。所以我才在刚才打断了他的话头。可是，他还是讲了出来。

他在讲出了王成的名字之后，望著我道：“你对王成这个名字，是不是有印象？”

我当然有印象，而且印象太深刻了。在经过胡协成临死之前的那番话之后，怎么会没有印象？可是我只是点了点头，道：“是，好象就是当年在南

义油坊打你的那三个人中的一个。”

杨立群道：“就是他！我也立即明白了我一看到他就这样憎恶的原因。他是王成！他是王成！我握刀在手，所想到的就是这一点，所以，我毫不犹豫地 将手中的刀向他刺出去，刺了一刀双一刀”

我忙阻止他道：“行了。你一共刺了三刀，不必详细讲述每一刀的情形了。”

杨立群道：“是，我连刺了他三刀，血溅出来，他的身子倒向我，我扶住了他，他向我望来。”

杨立群讲到这里，陡地停了下来。我道：“就这样？”

杨立群道：“不，在他向我望来之际，最奇怪的事情的发生了。”

我也苦笑道：“还会有什么奇怪的事发生？你又不是给了他三千元，难道他还会谢谢你？”

杨立群挥著手，道：“他倒向我，我扶住了他。那时，丽玲一定被眼前发生的事吓呆了，我也不知道她做了些什么……”

杨立群道：“胡协成被我扶住之后，望著我，以几乎听不到的声音道：‘小展，是你！’”我的声音几乎象呻吟一样，道：“你……听清楚了？”

杨立群道：“绝对清楚。我绝想不到他会讲出这四个字来的。当时，我真正呆住了。我的前生是小展，这件事，只有你知道，尊夫人知道，胡协成是绝对没有理由知道的，可是他却叫我小展。”杨立群讲到这里，用充满了疑惑的眼光望著我，象是希望我给他答案。

我自然知道答案。胡协成的前生是王成，在他临死之际，他已经知道自己的前生是王成，也认出杨立群的前生是小展。

我不知道为什么会有这种情形发生，或许，人临死的一刹间，对于前生的一切，会一起涌上心头；或许，正如白素所说，这里面的种种复杂因素，如今根本没有人可以明白，只能凭假设去揣测而已。

我知道答案，但我并不准备讲出来，所以，我只是不出声。

杨立群道：“他在说了这四字之后，四面看去，眼珠转动著。我随著他去看，看到他的视线，停留在呆立著的丽玲身上。当他望著丽玲的时候，他忽然现出极诧异的神情来，一个身受重伤的人，是无论如何不该有这样的神情的。”我听到这里，心中紧张到了极点。

因为

，胡协成在临死之前，既然有一种神奇的能力，可以使他看出杨立群的前生是小展，当然也能看出刘丽玲的前生是翠莲。要是胡协成也叫出了“翠莲，是你”

这样的话来，那么，杨立群立时知道他要找的“某女人”就是刘丽玲了。

但是我的紧张，只是极短时间的事。我立时又想到，刚才，杨立群和刘丽玲手挽著手进来参加酒会的情形，形态如此亲热，那显然是他还不知道。

我松了一口气，道：“他重伤昏迷，神智不清，神情诧异一点，也不足为奇。”

杨立群对我的解释，显然不是怎么满意，他道：“胡协成看著丽玲，忽然道：‘怪不得……怪不……得’他的声音极低，在连讲了两声‘怪不得’之后，好象还讲了一句什么，可是丽玲就在这时，尖叫了起来，所以我没有听到他又讲了什么。丽玲一叫，胡协成昏了过去，我们由他倒在地上，丽玲过去，想扶他起来，也弄得一身是血，丽玲只是不断道：‘你杀了他！’当

时，我极是镇定，忙扶住她，教她应该怎么做。”

我又大大松了一口气。

照杨立群的形容，胡协成在那时，一定已经认出了刘丽玲的前生是翠莲。胡协成连说了两下“怪不得”，那也很容易理解。因为一直到那时，他才知道何以刘丽玲会嫁给他这样的男人三年之久。在接连两声“怪不得”之后，最有可能的一句话，是“原来你是翠莲！”

或者类似的话。这句话，杨立群没有听到，自然最好了。

我道：“原来，刘丽玲的口供，是你教的。”

杨立群道：“是。我知道虽然我杀了人，但一切全对胡协成不利，我可以安然无事。”

我哼地一声，道：“你在警局一言不发，那种神态也是做作的了？你的演技倒真不坏。”

杨立群道：“不。我那时，心中确实一片茫然。我在想，为什么在突然之间，我会将他当作王成，而他又叫我为小展？我也在想，他忽然神情怪异，说了两声怪不得，是什么意思。”

我问：“有结论没有？”杨立群叹了一口气，道：“我不知想了多少遍，可是没有结论。你……能提供些什么？”

我几乎不等杨立群把话讲完，就道：“什么也不能提供。一个重伤昏迷的人，所讲的话，有什么意义？”

杨立群固执地道：“可是他叫我小展。”我道：“你一直想著自己是小展，可能是你听错了。”杨立群道：“绝不。”

我没有再说什么，只是道：“你讲这些给我听，有什么用意？”杨立群挪了挪椅子，离得我更近一些，道：“我在想，胡协成的前生，会不会是王成？”我不作任何表示。

杨立群叹了一口气，道：“我想很可能是。王成一定曾经做过很多对不起我……小展的事，所以他才会莫名其妙地死在我刀下。”对于杨立群这样企图为他自己开脱的话，我心中实在起了极大的反应。本来，我可以狠狠地用言词刺激他的。可是我却知道，胡协成的前生，确然是王成，而王成也的确曾做过不少对不起小展的事。所以，我竟然变得无词以对，只好也跟著叹了一口气，道：“这种虚无缥缈的事，谁知道！”

杨立群的神情，平和了许多，道：“在经过了这件事之后，我倒想通了很多了。”

他忽然这样说，我倒感到有点意外，道：“你想通了什么？”

杨立群说得十分缓慢，道：“我和胡协成根本不认识，和他第一次见面，他就死在我的刀下，这是不是一种因果报应呢？”

我不置可否，只是“嗯”了一声。杨立群又道：“如果是这样的话，我实在不必致力去找‘某女人’。

我们前生既然有过生与死的纠缠，今生一定也会在因果规律之下相遇的。”

杨立群道：“我根本不必去找她，我们一定会相遇，而且也一定会有了断，你说是不是？”

我的脊背骨上，冒起了一股寒意。但是我却竭力表示镇定，道：“根据虚无缥缈的理论来看，倒不是没有这样的可能。”

我的话，讲得模凌两可至于极点，可是那并没有支援杨立群的信念，他

道：“一定会的，一定会！”

我的寒意更甚，忍不住问道：“如果有这一刻，你准备怎么样？”杨立群深深地吸了一口气，道：“我不知道。作为杨立群而言，我根本不想对‘某女人’怎么样。但到时，小展会对翠莲怎么样，我完全不知道。”杨立群的回答，可以说十分实在。但那种实在的回答，更增加了我心中的隐忧。

根据已得的资料，王成对小展，做过一些什么呢？王成将一种毒菌的粉，对小展说那只不过是蒙汗药，叫他放在茶桶中，给那四个皮货商人吃，令得那四个皮货商人中毒而死。

杀那四个皮货商人的直接凶手是小展，但小展是受蒙骗的，他以为只不过是将四个商人迷倒而已，真正的凶手是王成。

王成还曾伙同其他两个合谋者，毒打小展。毒打可能不止一次。王成对小展，只不过做了这些，已使杨立群在下意识中变成了小展之后，起了杀他的念头，而且，这念头是如此强烈，立即付诸言行。

而翠莲，却是小展热爱的对象。小展为翠莲牺牲了那么多，坚守诺言，结果翠莲却杀了小展。翠莲对付小展的手段，比王成对付小展的手段严重、恶劣了不知道多少。

这实在是一个无法想下去的问题。我不禁为刘丽玲冒冷汗。而就在这个时候，我却看到刘丽玲走了进来。刘丽玲一进来，杨立群立时看到了她，他一面站了起来，一面道：“别提起刚才说过的任何话！”

我只发出了一下呻吟似的答应声。看看刘丽玲来到近前，杨立群离开座位，迎了上去。

任何人都可以看出这一男一女是一对恋人，而且他们之间的爱情，如此炽烈，因为在他们的眼光之中，除了专注自己所爱的人之外，几乎不注意任何其他人的存在。

一直到来到了近前，刘丽玲才向我点了点头，算是我和打了一个招呼，然后，用埋怨的口吻道：“你怎么啦，一转眼，就人影都看不见了。”杨立群道：“对不起，我有一点要紧的事，要和卫先生商量。”他又补充道：“是商务上的事情！”他一面说，一面已向我作了一个再见的手势，接著，他就和刘丽玲互相紧搂著，走了出去。

他们互相将对方拥得那么紧，真叫人怀疑在这样的姿势下，如何还能向前走动。可是他们显然已经习惯了，居然毫无困难地向外走了出去。

这是一家十分高级的咖啡室，在这样的咖啡室中的顾客，一般来说，是不会对任何其他的人发出好奇的眼光来的。可是当杨立群和刘丽玲向外走去的时候，所有的人，还是忍不住向他们望了过去。

我也望著他们的背景，心中不知是什么滋味。

我绝不怀疑杨立群和刘丽玲这时的爱情。在胡协成被杀死之后，可以看出他们两人之间，变得更疯狂、更热烈，简直到了世界上只有他们两个人的程度。

可是，爱和恨，只不过是一线之隙的事。这样深切的爱，在一旦知道了前生的纠缠之后，会不会演变为同样深切的恨呢？我想到这里，不禁长长地叹了一口气。杨立群已经走了，我也不准备再坐下去，我扬起手来，准备召侍者来结账，可是，就在此际，我看到一个女人，向我走来。

这个女人是一个陌生女人。我可以肯定，我从来也没有见过她，可是她却的确向我走过来。

她约莫三十出头年纪，样子相当普通，可是却有著一股淡雅的气质，衣著也极其高贵。

她的神情，带著一种无可奈何的哀怨和悲愤。

在她向我走来之际，我只礼貌地向她望了一眼，她却一直来到了我的面前。

她一到了我面前，就现出了一个礼貌的笑容，道：“对不起，能不能打扰你一阵？”我并不感到太错愕，因为我的一生之中，经过很多同样的事情，就算一个女人走过来忽然打我一拳，我也不会感到太奇特，何况这个女人看来很有教养。

我作了一个请坐的姿态。她坐了下来，道：“真对不起，我实在想和你谈谈。你是卫斯理先生，是不是？其实你和杨立群，也不算是什么朋友，不过我必需和你谈一谈，请原谅。”

她的话，令我感到十分疑惑，我道：“小姐是——”

她道：“太太，我是杨立群的太太，我的名字是孔玉贞，杨立群和我还没有离婚，我不肯，这……是不是很无聊的行动？”她说著，又显露出一个十分无可奈何的笑容来。

我一听得那女人自我介绍，就吃了一惊。刚才，我只是留意杨立群在讲他如何杀了胡协成的经过，并没有留意到咖啡室中的其余人，根本不知道孔玉贞在什么地方。想来，孔玉贞一定坐在一个极其隐秘的角落，因为连杨立群也没有发现她。

那样看来，杨立群对我讲的那些话，我们全是压低了声音来讲的，她一定没有听到。

想到这一点，我心略宽了一些，哦了一声，说道：“杨太太，请坐！”

孔玉贞坐了下来，道：“人家还是叫我杨太太，刘丽玲想做杨太太，可是做不成！”

我忍不住说道：“杨太太，男女之间，如果一点感情也不存在，只剩下恨的时候，我看还是离婚的好——”我讲到这里，看到孔玉贞有很不以为然的神色，我忙作了一个手势，示意她等我讲完了再说。我又道：“而且，我看刘丽玲绝不在乎做不做杨太太。他们两个人在一起，觉得极快乐，那就已经够了。你坚持不肯离婚，只替你自己造成苦痛，杨先生就一点也不感到痛苦。”

或许是我的话说得太重了些，孔玉贞的口唇掀动著，半晌出不了声，才道：“那你叫我怎么办？我还有什么可做的？除了不肯离婚之外，我还有什么武器，什么力量可以对付他们？”我十分同情孔玉贞，可是我也绝想不出什么话可以劝慰她，只好叹了一声，道：“我只指出事实，你这样做，并没有用处。”孔玉贞低叹了几声，看来她也相当坚强，居然忍住了泪，而且还竭力做出一种不在乎的神情来。

她道：“你和他一进来，我就看到了，我看到你们一直在讲话。当初才结婚的时候，他也常对我讲许多话，可是后来……后来……”孔玉贞断断续续地说著。我对于一个失去了丈夫爱情的女人的申诉，实在没有兴趣。那并不是我没有同情心，而是这是一件无可奈何的事，讲些空泛的话，和听她的倾诉，同样没有意义。

所以，我打断了她的话头，道：“杨太太，或许你放弃杨太太这三个字，恢复孔小姐的身份，对你以后的日子，要快乐得多。”孔玉贞望了我片刻，

才道：“你的话很有道理，很多人都这样劝过我。”她讲到这里，顿了顿，道：“卫先生，你是不是相信前生和今世的因果循环？”我听她突然之间讲出了这样一句话来，不禁吓了老大一跳。我只好道：“这

种事 实在很难说，你为什么这样问？”

孔玉贞神情苦涩，道：“你刚才说到恨，其实，我一点不恨立群，只是感到这是命里注定，无可奈何的事，我甚至感到，我是前世欠了他什么，所以今生才会受他的折磨，被他抛弃。”这样的话，本来是极普通的，尤其是出自一个在爱情上失意的女人之口，更是普通。可是这样的话，出自孔玉贞的口中，听在我的耳里，却另有一番感受。因为杨立群、刘丽玲和胡协成三个人之间的错综复杂的关系，的而且确，是和前生的纠缠有关的。

当我一想到这一点的时候，我心中又陡地一动。孔玉贞和杨立群的关系，也够密切的了。他们曾是夫妇，一直到如今，还挂著夫妇的名义，那么，他们的前生，是不是也有某种程度的纠缠？我忙道：“杨太太，你为什么这样想？可有什么具体的事实支持你这样想？”

孔玉贞呆了半晌，道：“具体的事实？什么意思？”

“具体的事实”是什么意思，我也说不上来，就算我可以明确地解释，我也不会说。我只好含糊地道：“你说前生欠了他什么 为什么会这样想？”

孔玉贞苦涩地道：“人到了无可奈何的时候，想想我和他结婚之后，一点也没有对不起他的地方，而他竟然这样对我，我只好这样想了。”孔玉贞的回答很令我失望，这是一个十分普通的想法。我所要的答案，当然不是这样。

于是我进一步引导她，问道：“有些人，可以记得前生的片断，你是不是也有这样的能力？”

孔玉贞睁大了眼，用一种极期奇讶的神情望著我，道：“真有这样的事？你真相信人有前生？”

我可以肯定孔玉贞不是在做作，是以我忙道：“不，不，我只不过随便问问而已。”

孔玉贞又叹了一口气。我改变了一下坐姿，道：“杨太太，你刚才来的时候，好象有什么话，非对我说不可？你只管说！”

孔玉贞的神情很犹豫，欲言又止。我不说话，只是用神情和手势，鼓励她将要讲的话讲出来。她又犹豫了好一会之后，终于鼓起了勇气，她道：“在我们结婚的第二年，有一天晚上，他喝醉了酒，先是拼命呕吐，后来，他忽然讲起话来，讲的话极怪，我根本听不懂，好象在不断叫著一个女人的名字，那女人叫什么莲！”

我双手紧握著拳，要竭力忍著，才能避免发出呻吟声来。原来杨立群脑中，前生的回忆是如此强烈，不仅在梦境中会表现出来。一般来说，人在醉酒之后，脑部的活动，呈现一种停顿的状态。此所以很多人在醉之后再醒过来，会有一段时间，在记忆上是一片空白的。

如果白素的理论是正确的，前生的一组记忆，醉后进入了脑部，也不是没有可能的事。

当时我的思绪十分紊乱，但是外表竭力维持镇定，不让孔玉贞看出来。我只是道：“喝醉了酒，胡言乱语，那也不算什么！”

孔玉贞道：“当时，我只是十分妒忌。任何女人，听到丈夫在酒醉中不

断叫著另一个女人的名字之际，都会有同样反应的。所以我去推他，问他：‘你在叫什么人？那个什么莲，是什么人？’他被我一推，忽然抬起头来，盯著我，那样子可怕极了。”

孔玉贞讲到这里，停了一停，神情犹有余悸，接连喘了几口气，才又道：“他盯著我，忽然怪叫起来，用力推我，推得我几乎跌了一交，而且叫了起来，道：‘老梁，我认识你！你再用烟袋锅烧我，我还是不说！’”

他一面叫著，一面现出极痛苦的神色来，好象真是有人在用什么东西烧他一样。

我听到这里，已经有一阵昏眩的感觉。

在酒醉的状态中，杨立群竟然称呼玉贞为“老梁”！

在和王成一起失踪的两个人，就有一个是姓梁的，在档案上，这个姓梁的名字是梁柏宗。而且，杨立群又提到了烟袋，那么，毫无疑问，这个梁柏宗，就是那个持旱烟袋的人了。

难道这个拿旱烟袋的人，是孔玉贞的前生？我脑中乱成了一片，神情一定也十分惊骇，所以孔玉贞望著我，道：“这种情形实在很骇人，是不是？”我忙道：“不，不算什么，人喝了酒，总是会乱说话的。”

我已经第二次重复这样的解释了。事实上，我除了这样讲之外，也没有别的话可说。因为我可以肯定，孔玉贞对于自己的前生，一无所知。既然她一无所知，我自然没有必要讲给她听，所以只好如此说。

孔玉贞叹了一口气，道：“可是，他说得如此清楚。他说这句话时的情景，我记得极清楚。他叫我‘老梁’，真令人莫名其妙。”

我道：“后来怎么样？”

孔玉贞道：“后来我看看情形不对，当时我真给他吓得六神无主，所以我叫了医生来，给他打了一针，他睡著了。第二天醒来，他完全不记得酒醉后说过些什么，我也没有再提起。”

我笑了笑，竭力使自己神态轻松，道：“你才说有一件怪事，可是据我看来，那算不了是什么怪事。”

孔玉贞苦笑了一下，道：“不瞒你说，后来，我请了私家侦探，去调查他是不是有一个叫什么莲的女人。可是调查下来，根本没有。”

我又重复说道：“那也不是怪事。”

孔玉贞又道：“是。可是在隔了大约几个月之后，有一次我父亲来看我。我父亲是抽烟斗的，我们一起坐在客厅里，好好地在说话，我一面说著话，一面玩弄著我父亲的烟斗，谁知道立群他忽然现出骇然的神情来。当时，他的神态，不正常到了极点！”孔玉贞望著我。我道：“他怎么样？”

孔玉贞道：“他忽然跳了起来，指著我，喉间发响，讲不出话来，身子在发抖。我和父亲都被他这种神情吓呆了。我叫了他几声，他才突然坐了下来，双手抱住了头，等我拉开他的手去看他时，发现他满头大汗，我问他怎么了，他回答说：‘刚才……我以为你会拿烟斗来烧我。’”她讲到这里，略停了一停，道：“卫先生，这是为什么？我怎么会拿烟斗去烧他？是不是他的神经有什么不正常的地方！”

我苦笑了一下，心中暗忖，杨立群下意识里知道孔玉贞的前生是“老梁”，还是他清清楚楚地知道？杨立群未曾对我说起过他对妻子的感觉，我相信，还只是下意识中的事，连他自己也不能肯定。

我只是随口道：“说不定，或许是他童年时期，有过有关烟斗的不愉快

经历，也许是商场上的精神压力太重，造成了这种情形”

我讲到这里，略顿了一顿，才又道：“杨太太，这些事，其实全不是什么大事，何以你对之印象如此深刻？”

孔玉贞现出极迷惑的神情来，道：“我也不知道。我总觉得，那是一种强烈的感觉，他对我冷淡，开始是在那次醉酒之后。”我唯有再苦笑，道：“那或者是你的心理作用。”孔玉贞叹了一口气，怔怔地望著外面，然后，站了起来，道：“真对不起，打扰你了。我还以为将这些事讲给你听，你会有别的见解。”

我作了一个十分抱歉的手势。我是真正抱歉，因为我的确有我的见解，也知道其中一切的原由，可是我无法对她说。我何必对她说？让前生的事，纠缠到今世，实在是没有意义的。发生的事，已经发生了，何必让有关人等，都知道为什么？孔玉贞站了起来，慢慢走了开去，走开了两步之后，又转过身来，道：“他为什么这样讨厌我，我真不明白。实在不明白。”

我道：“感情的事，是没有道理可讲的。”孔玉贞没有再说什么，走了出去。我默然又坐了片刻，和白素在电话上取得了联络，赶回家去，将一切和白素说了一遍。

白素骇然道：“你不感到事情越来越严重了？”

我说道：“当然感到！杨立群会杀胡协成，如果他知道了谁是翠莲”

白素想了一想，道：“奇怪，他会在下意识中，知道胡协成的前生是王成，知道孔玉贞的前生是梁柏宗，何以竟不知道刘丽玲的前生是翠莲？”我苦笑道：“只怕是迟早问题吧。”

白素喃喃地重复著我的话。在重复了好几遍之后，她才叹了一口气。

既然是“迟早问题”，我和白素除了继续和原来一样，密切注意杨立群和刘丽玲两人的生活之外，也没有别的办法可想。

## 第十部：行为疯狂再度杀人

在以后的时日中，杨立群和刘丽玲曾外出旅行了很多次，有一年，他们俩人，几乎大半年的时间，是在外面的。他们两个人的感情，似乎越来越好。有几次，我和白素遇到他们那种亲热的程度，几乎谁都会兴起一种妒忌之感。

一年之后，我和白素的担心，已越来越少，因为照他们两人这样的情形，实在是不可能发生什么悲剧的。一直到了将近两年之后，一个午后，电话突然响起来，我和白素在梦中惊醒，我先拿起电话来，听到了杨立群的声音，道：“嗨，卫斯理，来不来喝酒？”

我呆了一下，看看钟，时间是凌晨三时四十三分。我不禁呻吟了一声，道：“老兄，你知道现在是什么时候？”

我没有听到杨立群的回答，却立时听到了刘丽玲的声音，显然是她抢了电话听筒来，她道：“别管时间，快来，我们想你们！”

杨立群和刘丽玲俩人都十分大声，在一旁的白素也听到了他们的话。白素在我耳际低声道：“看来他们俩人都喝醉了。”

我点了点头，对著电话道：“真对不起，我没有凌晨喝酒的习惯，祝你

们尽兴。”

我说著，已经准备放下电话了，可是电话那边却传来了刘丽玲的尖叫声音，道：“你们一定要来，立群说，他曾经对你讲过我们一个最大的秘密。”

我又呆了一呆，不知道刘丽玲是指什么而言，杨立群有太多的秘密是我所知道的。我还没来得及问，刘丽玲在电话那边的声音，已变得十分低沉，充满了神秘，道：“就是他杀胡协成，我给假口供的事。”

我道：“事情已经过去，大可不必再提。”刘丽玲道：“这证明你是我们最好的朋友，你不来，我们会很伤心。”我还想推却，在一旁的白素，已经自我手中，接过了电话听筒，大喊道：“好，我们立刻来。”

她说了一句之后，立时放下听筒。我嚷叫起来，道：“你疯了！这时候，陪两个已经喝醉的人再去喝酒！”

白素瞪了我一眼，道：“你怎么啦？我们不是曾经决定过要尽量关注他们的生活吗？当然要去。”

我无可奈何，咕哝著道：“包括凌晨四时去陪他们喝酒？这太过分了。”

虽然我十二分不愿，但是在白素的催促下，我还是穿好了衣服。我和白素一起，驾车到刘丽玲的住所去。我们到达时，大约是在接到电话的半小时之后，按铃之后，刘丽玲来开门。一身盛装，当然盛装已经十分凌乱，看来他们从一个什么宴会回来之后，一直在喝酒，没有停过。我一进去，开门的刘丽玲，脚步倾斜，指著客厅上的一幅地毯，道：“他就倒在这里！”

白素过去扶住她，道：“谁倒在那里？”

杨立群哈哈大笑了起来，说道：“还有谁？当然是胡协成倒在这里！”

我不禁听得气往上冲，道：“杨立群，你虽然逃脱了法律的制裁，但这并不是一件光荣快乐的事。”

杨立群一听，向我冲了过来，瞪著眼，道：“怎么不快乐？太快乐了，一刀，两刀，三刀，太快乐了，太……”

我看他简直已到了不可理喻的程度，对付这种酒醉的人，最好的办法，是使他清醒过来。所以我也不再说什么，抓住了他的手臂，直拖他进浴室去，扭开了水喉，向他的头上便淋。

杨立群在开始的时候，拼命挣扎，但是我用力按著他的头，他叫了起来，叫了半晌之后，忽然他道：“你们淹死我，我也不说。”

突然之间，他讲了这样一句话，令我更吓了一跳，忙松了手，杨立群直起身子，眨著眼，望著我。他的那种眼光，看得我有点发毛，唯恐在他眼中看出来，我不是我，是一个什么古怪的人，如“老梁”之类。我不由自主问道：“你认得我是谁？”

杨立群虽然讲话仍然大著舌头，可是经过冷水一淋之下，显然已清醒了许多，道：“当然认得，你是卫斯理。”

我听得他这样讲，才算大大松了一口气，我一面摇著他，说道：“你醉了，快上床睡吧！”

杨立群不理睬我的摇晃，大叫了起来，道：“丽玲！丽玲！”

刘丽玲在客厅中大声应著，杨立群托儿所著要向外走去，我只好扶他出去。到了客厅，我将他推倒在沙发上，他立时弹立起来，我再将推倒，如是者三四次，他才算安份点，坐了下来，伸手指著刘丽玲，道：“将今天我们听来的故事，向他们说。”

刘丽玲叫道：

“别……说！”

杨立群道：“我要说：今天我们参加一个宴会，有人讲了一个故事，真有趣。”

我和白素互望了一眼，相视苦笑。听喝醉了酒的人讲故事，那真是无趣之极了。

正在我想法子，如何把这件事推辞掉，早一点离开他们之际，刘丽玲忽然尖声叫了起来，道：“别说，一点也没有趣，根本不是什么故事。”刘丽玲的神态，极其认真，好象杨立群要讲的故事，对她有莫大的关系一样。

刘丽玲的神态，不但认真，而且有一种极度的紧张。我感到很奇怪，白素也觉得刘丽玲的神态，十分异样，忙道：“好，不说，人家的事，有什么好听的！”

以杨立群和刘丽玲两人的感情而论，本来是绝无理由为这些小事而吵起来的，可是这时的情形，正是异特到了极点，我处身其间，只觉得有一股极其妖异的气氛，真是文字所难以形容于万一的，只觉得所有完全不应该发生的事，都发生了，而且，发生得那么突然，那么迅雪不及掩耳，根本无法去阻止，明知道这种事是不应该发生的，可是当时，就没有人有力量阻止这种事发生。

杨立群本来已被我按得安安份份坐了下来，这时，一听得刘丽玲这样讲，他又霍地站了起来，样子不但固执，而且十分凶恶，道：“我一定要说！”

他在说那句话的时候，声音十分尖利，盯著刘丽玲，象是年头一个仇人一样。

刘丽玲的身子，忽然剧烈地发起抖来，道：“你敢说？你敢说！”

杨立群笑了起来，道：“为什么不敢？非但敢，而且非说不可。”我和白素看到情形越来越不对，我先说道：“算了，我根本不想听。”杨立群的态度更是怪异之极，盯著我，厉声道：“你一定要听，而且，你一定有兴趣听。”

白素道：“不，我们没有兴趣听，丽玲也不想你讲，你快去睡吧，你醉了。”

白素一面说，一面向我使了一个眼色，又作了一个手势。我明白白素这个手势的意思，她是要我一拳将杨立群打昏过去，好让这场争吵结束，等到明天酒醒之后，自然不会有事了。

我立时会意，而且也已经扬起手来。我是一个武术家，要一下重击，将一个人打得昏过去几小时，是轻而易举的事情。可是，就在我扬起手来之际，杨立群陡地叫了起来，道：“那个女人，从山东来到本地，带了一些钱来，开始经营生意，眼光独到”本来，他讲到这里时，我已经可以一掌向他的脑后击下去了，但是他的话，却令得我的手，僵在半空中。杨立群急速讲的话，提及了“一个女人”，

“从山东来”，带了一些钱”，这些话，都令得我感到震动。他说的那个女人是什么人呢？我立时向白素望去，白素也现出极其疑惑的神情来。我暂时不打下，刘丽玲却在这时，陡地冲了过来，扬手就是一个耳光，打向杨立群。

我刚才已经说过，发生的事，全有一种妖异之极的气氛，没有一件是人所能料到的，而且，来得疾如狂风骤雨，迅雪疾电，令人连防范的念头都不

容起。

刘丽玲忽然会恶狠狠跳起来，打杨立群一个耳光，这样的事，怎能想得到？我就在杨立群的身边，可是我想格开刘丽玲的手，已经慢了一步，“拍”地一声，杨立群已经重重地挨了一掌，杨立群挨了掌之后，大叫了一声，身子向后退了一步，叫了起来，道：

“我要说，我要说，就算你打死我，我也要说不！那个女人做地产生意，发了财，她来历不明，根本不知道她姓什么，从来也没有嫁人，只是收了几个干儿子，她就是出名的翠老太太。”

杨立群一口气讲到这里，才停了下来。我和白素，也不禁呆了一呆。“翠老太太”这个名字，我们倒一点也不陌生。她是本市一个传奇人物，死了已好多年，有许多地产，全属于她的。她的几个干儿子，在本市是十分有名的富翁，有的也已死了，有的还存在，不过年事也相当老了。

杨立群何以忽然之间，讲起了“翠老太太”的故事来了？真叫人莫名其妙。

刘丽玲厉声道：“你再说！”杨立群笑著，笑容诡异到了极点，道：“我当然要说，因为我认识这个翠老太太。”

刘丽玲转向我们，尖声道：“你听听，他在胡言乱语什么？这老太婆死的时候，他还没有出世，可是他却说认识她！”杨立群陡地吼叫了起来，道：“我认识她。”

我忙道：“你认识她，也不必吼叫，不过，你真的不可能认识她的。”杨立群向我凑过脸来，酒气冲天，压低了声音，神情更是诡异绝伦，道：“我认识她！她带了四百两黄金和一些珠宝，离开了山东，来到本市，竟然发了财，人人都尊敬她，叫她翠老太太，谁知道她原来是一个破鞋！”

杨立群的这几句话，讲得十分急骤，简直无法打断他的话头。

而我听到一半，已经完全呆住了。

杨立群说的是翠莲！“翠老太太”就是翠莲。

我也明白了刘丽玲为什么一定不让杨立群说，因为她也知道了“翠老太太”就是翠莲。

翠莲当年，离开了家乡之际，不知所终，原来她一直南下，来到了这里，经营地产，成了显赫的人物。

刘丽玲当然知道自己的前生是翠莲，所以她才不让杨立群说。

在这样的情形下，我和白素真的怔呆了，我忙道：“这没有什么有趣，本市这种传奇人物多得很，有一个巨富，就是摆渡出身的。”杨立群“咯咯”

地笑了起来，道：“这个翠老太太，发了财，人人都对她十分尊敬，有谁知道她原来竟是一个妓女？”

刘丽玲尖声道：“你怎么知道她是一个妓女？”

杨立群道：“我知道！我就是知道，我认识她，我知道她是一个不要脸的妓女”

我不等他再说下去，就强力将他拉过一边，在他耳际道：“杨立群，你再再说下去，刘丽玲就会以为你是神经病了。你在透露自己的前生，这是你要严守的秘密，不然，刘丽玲会离开你。”

我的话十分有力，杨立群陡地一震，神智象是清醒了不少，但是他立即又问我，道：“为什么丽玲不让我说？为什么当席间有人提起这个翠老太太的时候，她也失态地不让人说下去？”

我知道这事，十分难以解释，我绝不能告诉他刘丽玲的行动。看到她在大口喝酒，白素想阻止她狂饮，但不成功。刘丽玲已经醉得不堪了，用力抛出酒杯之后，人已向沙发上倒了下去。

我拉起杨立群来，杨立群喃喃地道：“我认识她，她就是那婊子，就是她！就是她！”

我推著杨立群进卧室，将他放在床上，杨立群又咕哝了片刻，也不出声了。我回到客厅，和白素相视苦笑，道：“我们怎么样？”

白素道：“我看，要留在这里陪他们。”

这时，我做了一个决定，道：“由得他们去。”我不知道如果照白素的意见，我们留下来陪他们，以后事情的结果会怎样，那是无法预测的。当时的结果是白素依从了我的意见，以致第二天发生了可怕的事。是不是我们留下来，就可以免得发生这可怕的事呢？我不知道，我也不知道是不是就算我们留下来，这种可怕的事还是一样会发生。

将来的事，是全然无法预测的，将来的事，受著各种各样千变万化的因素影响，全然是一个无法追求答案的求知数。

事后，我和白素再讨论事情的发展和结果时，我和白素的见解都是一样的。

而且，当时，杨立群和刘丽玲两人，醉得这样子，我们就算留下来，又有什么作用？当然只好离去。

在我和白素离开刘丽玲的住所之际，才关上门，又听得杨立群发出了一下愤怒的怪叫声，接著，又是一下重物撞击的声音。

白素立时向我望来，她并没有说什么，只是用她的眼色，作了一个征询的神情。我伸手指著升降机，神情坚决，表示离去。

白素在看了我的神态之后，略有惊讶的神色，但是她并没有表示什么，就和我一起走进了升降机。

事后，我们也曾讨论过我当晚的态度。

我自己也认为，当时坚决要离去，不肯留下来，这种情形，和我的个性不十分相合，白素在当时就感到奇怪。

白素是当时感到奇怪，我却只是在事后对自己的行动感到奇怪，在当时，我觉得理所当然，一点也不觉得有什么不对，也全然没有考虑到后果如何。

当时这种自然而然的感覺是基于什么而产生的，我到现在，事情过去很久以后，还不明白。只是在很久很久以后，我和简云又提起了杨立群的事，这个心理学家才提出了一个解释来。我也只好抱著姑妄听之的态度，不敢相信。

至于简云的解释是什么，我会在后面详细复述我的对话，在这里，就算说出来，也是没有意义的。因为在事件发生的先后次序而言，先要叙述了我们离去之后，在刘丽玲和杨立群之间，究竟又发生了一些什么事才好。

我和白素离开了刘丽玲的住所之后，由白素驾车回家。照白素的说法，我在回家途中，神情十分轻松，在车中，不住抖著腿，吹著口哨，甚至哼著歌，象是忽然之间，了却了一桩多年未了的心事一样。白素曾一面开车，一面频频以奇讶的目光望向我，但是我却未曾注意。

到了家，我也一点睡意都没有。虽然躺在床上，可是双手反托著头，睁大了眼，直到白素大声喝问：“你究竟在想什么！”

（据她说，喝问到了三遍，我才有反应。）我才陡地如梦初醒，道：“没

什么，我没想什么。”

我一面回答，一面看到白素的神情十分疑惑，我笑了一下，道：“真的，我没想什么。”

白素叹了一口气，道：“我倒有点担心。”

我挥著手，道：“担心什么？怕杨立群和刘丽玲吵起来，然后会。”

白素的神情更是担忧，道：“如果两个人起了冲突，那……照他们前生的种种纠缠来看，可能……可能……”

我苦笑道：“我们无法二十四小时在他们身边监视的，对不？那就只好由得他们去。”

白素叹了一口气，没有再说什么，就躺了下去，熄了灯，我也在朦胧中睡去。我不知道睡了多久，在感觉上，只是极短暂的一时间，床头的那具电话，突然又象被人踩到尾巴一样地叫了起来。

我弹坐了起来，睁大眼，忍不住骂了一句粗话。白素自然也被吵醒，揉著眼，我注意到窗缝中，略有曙光，大概是天才亮。

我一面骂著，一面拿起电话来，向白素道：“如果又是那两个王八蛋打来的，我不和他们客气！”

我所指的“那两个王八蛋”自然是指杨立群和刘丽玲而言。

白素向我作了一个“快听电话”的手势。我对著电话听筒，大声道：“喂！”电话那面传来的声音，却不属于“那两个王八蛋”里的任何一个，而是一急促的男人的声音，先是连声道歉，然后才道：“卫先生，我是黄堂！”

我呆了一呆，黄堂，那高级警务人员！我吸了一口气，道：“黄堂，现在几点钟？”

黄堂道：“清晨六点十二分，对不起，我非找你不可，请你来一下，本来，这是一件不应该由我处理的事，更不应该麻烦你，可是事情的当事人之一，是我们的熟人。”

他说之不已，我已急得大吼一声，道：“快点说，别绕弯子！”黄堂一连答了几声“是”，才道：“是这样，杨立群驾车，撞死了人。”我一听，“啊”地一声叫了出来，白素也听到了，她双手掩住了脸。

在那一刹间，我和白素的想法全是一样的。不幸的事终于发生了。杨立群报了前生的仇，他不是用刀子刺死刘丽玲，而是用车子撞死了她。

想到这一点之际，我张大了口，除了发出“啊啊”声之外，讲不出别的话来。

黄堂继续道：“怪的是，被杨立群撞死的……那位女士……”我呻吟了一声，说道：“刘丽玲！”

黄堂听得我说出了“刘丽玲”的名字，象是陡地呆了一呆，才道：“为什么会是刘小姐？不，不是她。”

我使劲摇了摇头，拉下白素掩住脸的手来，道：“不是刘丽玲，是谁？”黄堂道：“是孔玉贞，杨立群的太太。”

当我听说杨立群杀了人（用车撞死了人，也是杀人），而且被杀的又是一个女人之际，我第一个念头想到的，就是被杀的女人一定是刘丽玲。我的心情，是一种预知的，期待已久的悲剧终于发生了的心情，虽然惊讶，难过，但还有一种无可奈何的感觉。

可是这时，黄堂说出了被撞死的女人的名字，竟然是杨立群的太太孔玉贞！那真是令我感到意外到了极点。我惊讶到了连“啊”的一声，都发不出

来的地步。

黄堂在电话中又接连地“喂”了几声，道：“你听到了没有？”

我象是一个刚跑完了马拉松的运动员一样，一面喘著气，一面用软弱无力的声音道：“是，我听到了，杨立群用车子撞死了他的太太孔玉贞。”

黄堂又象是被我的话震动了一下，道：“卫先生，照你的说法，倒象是杨立群有意谋杀他的太太一样。”我的声音仍然一样软弱，道：“不是么？”

黄堂略为迟疑了一下，才道：“有目击证人，据证人的叙述，很难达成是谋杀的结论，应该是意外。”

”我和白素互望了一眼，一时之间，思绪极其紊乱。我和杨立群分手并不久，最多两小时，分手之际，杨立群已经醉得不堪，他是怎么会驾车出去，撞死了孔玉贞的？孔玉贞在凌晨时分，又为什么会不在睡觉，而在马路上面逛？真是难以令人相信！我勉力定了定神，道：“如果是一件普通的车祸，虽然丈夫撞死了妻子，令人感到疑惑，又何必来通知我？也不必你来管！”

黄堂道：“本来是，可是在出事之后，杨立群将自己锁在车子里，不肯出来。”

我有点生气，道：“可以撬开车门，拉他出来。”

黄堂苦笑了一下，道：“他用那种车子，无法撬开车门，要弄他出来，只好动用电切锯，我们又不想那样做，所以才想起了你。”

我已经一面在穿衣服，道：“好，在哪里？我立刻来。”

黄堂立时告诉了我一个地址。我一听之下，就又呆了一呆，那地方，是一处相当热闹的市区，临近一间戏院，离刘丽玲的住所，和杨立群原来的家都相当远。我不但想不出杨立群何以会到那地方去，也想不出孔玉贞何以在清晨会在那里出现。

我又说了一句立刻就来，放下电话，以最快的速度穿好衣服，然后，向白素做了一个要她在家等我的手势，就匆匆离家而去。

当我驾车驶近出事地点之际，由于那里是交通要道，虽然时间还早，交通已相当繁忙，更因为出了事，有一截道路被封闭，所以车辆挤成一堆，相当混乱。几个维护的秩序的警员，在叫其他车辆改道。我的车子驶近前，一个警官迎了出来，俯下身，大声道：“黄主任等得很急，卫先生请快来。”

我点著头，驾车驶向前，转了一个弯，就看到了杨立群的车子。

那辆车子，我有很深刻的印象。那应该说是刘丽玲的车子。当日，刘丽玲就是驾这辆车，才和杨立群勾搭上手的。

我也看到车中有一个人，双手抱著头，蜷缩在驾驶位上，而在车旁，有几个警方人员，正在用各种工具，想将车门弄开来。

黄堂也看到了我，向我急急迎了过来。我先向那些车旁的人指了一指，道：“你可以令他们不必再浪费时间了，这种跑车的特点之一，就是它的门锁，是不能用钥匙以外的东西打得开的。”

黄堂苦笑著，向车旁的各人挥了挥手，那些人都带著愤然的神色，退了开去。

我来到了车边，看著地上的血迹，车头有一盏灯被撞得粉碎，碎玻璃上，也有血迹，可知当时那一撞之力，极其猛烈。我也注意到，车子停的地方，在过了一个红绿灯位后不多远，大约是二十公尺左右。

自红绿灯位起，到车子停止处，有著极明显的煞车痕，由此可知，车子撞到人的正确地点，就是在交通灯的位置上！我略看了一下四周的环境，就

略低下身，去看车子中的杨立群。杨立群一动也不动地蜷缩在驾驶位上，至少我到了之后，他没有动过，双手抱著头，将头藏在手背中，根本看不到他脸上的神情。

我一面看他，一面用力拍著玻璃窗。可是杨立群却一点反应也没有。我冷笑了下，转身向黄堂道：“我有一个最简单的方法，可以打开车门了。”

黄堂道：“我知道，打碎一块玻璃，就可以打开车门了。但是，他究竟不是犯了法，我们的动作，如果一不小心，会令他受伤。”

我叫了起来，道：“他还不算犯法？他撞死了一个人！撞死了他的妻子，你也很清楚他的婚姻生活，那简直……简直……”我本来想说“简直是谋杀”

的，可是黄堂却止住了我。我在刹那之间，情绪会如此激动，当然是有道理的。杨立群和刘丽玲的恋情，早已公开，孔玉贞和他没有感情，也是尽人皆知。在这样微妙的关系下，如果说杨立群驾著车，“凑巧”撞死了孔玉贞，那无论如何是太过凑巧一点了。

我瞪著黄堂，怪他阻止我说下去，黄堂忙道：“有几个目击人证明，当时行人红灯，车子绿灯，那几个人在等著，可是在他们身边的孔玉贞，却向前直冲。虽然那时并没有别的车辆，可是你看，那里有一个弯角，杨立群的车子，自那疾转过来，速度相当高，但也没有超过限速，一转过来，恰好撞向闯红灯的孔玉贞，撞力十分猛烈”

黄堂道：“有各种不同的身份，有的是报贩，有的是公司经理，也有一个是某大亨的司机……等等，杨立群全然不认识他们。”

黄堂象是猜到了我想说杨立群可能收买证人一样，所以先解释给我听。我呆了一呆，照这样看来，那纯粹是孔玉贞不遵守交通规则，而造成的一项交通意外。

但是我不相信那是意外。

因为我所知太多了。我知道杨立群的前生是展大义。这个前生是展大义的杨立群，曾经用十分狡猾的方法谋杀了前生是王成的胡协成。

而孔玉贞的前生，从杨立群看到她拿起烟斗，就忽然大失常态这一点看来，极有可能，就是那个在南义油坊中毒打小展的人中的那个拿烟袋的梁柏宗。

杨立群撞死了孔玉贞，我不相信那是意外。

我一面想著，一面拍著车窗，同时大声叫著。可是车中的杨立群，仍然没有反应。我已经顺手拿起一个工具来，要向车窗砸去。

这时，我心中所想的，只有一点。我想到，杨立群的行为，必需制止。

杨立群的行动，几乎是疯狂的。

胡协成是死在他的冷血谋杀之下的，而杨立群所以要杀胡协成，是因为胡协成的前生是王成。

胡协成的前生是王成，这是一件极其玄妙的事。虽然胡协成在临死之前，也曾提及这一点，但根本没有确实的证明。何况，就算有了证明，难道杨立群就有权杀死胡协成？当然不能。

杨立群向我坦白他如何冷血谋杀胡协成之际，我已有忍无可忍的感觉，只不过在法律上，已无奈他何，我也只好忍了下来。

可是这时，他又杀了孔玉贞，而且在表面上看来，他又不需要负任何责任。

这种事情如果发展下去，下一个被害者是谁？多半是刘丽玲，因为在前

生，翠莲一刀刺进了小展的心口。

在刘丽玲之后，又是什么人？王成、梁柏宗之外，还有一个曾祖尧！这种情形，必需罅了，不能再任由杨立群去杀人，去报他前生的仇。

所以，我的心情与黄堂不同，我一定要将杨立群先弄出车子来，并好好教训他一顿，再高潮制止他继续那种疯狂的行动。

我抓在手中的那工具，是一个小型的起重器，足够可以打破玻璃。我扬起了起重器来，黄堂连忙叫道：“卫先生，等一等。”

我略停了一停。就在那时，车中的杨立群，忽然抬起了头。杨立群抬起了头之后，双眼之中，充满了茫然的神色。

他的那种神情，我熟悉得很。当日，胡协成死后，他在警局的口供中，就一直维持著这种神情。所以，此际看到他又现出这样的神情来，更令得我吃惊和厌恶。我不顾黄堂的阻止，还是用力将起重器挥了下来，击在玻璃上。我用的力十分十分大，一下打下去，将玻璃打得粉碎，破玻璃溅了开来，有不少溅在杨立群的脸上，立时造成了不少的小伤口。

血自那些小伤口流下来，一丝丝，令得他的脸，看来变得十分可怖了。

而这一来，他已陡然自梦中惊醒一样，叫了起来，声音十分尖厉，然后又急促地问道：“我撞倒了一个人，撞倒了一个人，是不是？那人呢？那人呢？”

他一面说，一面直起身，探头向外望来，象是想看被他撞倒的人在哪里。黄堂冷冷地道：“不必看了，被你撞倒的一个人，在救伤车到达之前，已经死了。”

杨立群张大了口，现出极其吃惊的神情来。

我一直盯著他看，看到他这样的神情，不禁苦笑，心想如果杨立群是假装出来的话，那么，他真是世上最好的演员了。

杨立群一面极吃惊，一面结结巴巴地道：“我……那人……是个女人？她突然……突然奔过马路，那时，分明是绿灯，我完全没有想到减速，也来不及，我撞上了她，立即停止，我……事情发生了多久？我是不是……昏了过去？”杨立群反而向我们发出了一连串的问题。我已经伸手进去，打开了车门，同时抓住了他的手臂，将他拉了出来，摇晃著他的身子，厉声问道：“我和你分手的时候，你已经喝醉了酒，你为什么还要驾车出来？”我的话，当然立即可以得到证明，因为杨立群直到此际，还是满身酒气，人人可以闻得到。

杨立群被我摇得叫了起来，道：“是的，我是喝了不少酒，可是我还能驾车，我一点没有违反交通规则，是她突然冲出来的，那是一个女人，是不是？”他一再问及，被撞倒的是不是一个女人，这一点，令我十分起疑，但是又抓不到他什么破绽，我只好大声道：“不错，是一个女人，你可知道被你撞倒的是什么人？”

我这样一问，杨立群陡地震动了一下，立时转过头去。虽然他立即又转回头来，可是他刚才那一刹间他吃惊神情是如此之甚，那是绝瞒不过我的。

为什么当我提及他撞倒的是什么人时，他会这样吃惊呢？他刚才不是一再表示，他撞倒的是不是一个女人，他也不能肯定？

对于杨立群这样的神态，我心中的疑惑，真是增加到了顶点，可是我又无法盘问人。我只好盯著他，他象是有意在回避我的目光。我不肯放过他，用极严厉的声音说道：“被你的车子撞倒，立即死亡的人，是你的太太，孔

玉贞！”杨立群一听得我这样说，所受的震动之剧烈，真是难以形容，我从来也未曾见过一个人因为一句话震惊到如此程度的。

刹那之间，他的脸色变得如此难看，在他的脸上，找不到一丝生气，他的眼中现出如何可怕的神情，口张得极大，急速地喘著气，简直就象是一条离了水的鱼一样，身子剧烈发著抖，非但身子在发抖，甚至连他的头发，也因为颤抖而在起伏。

这时，他仍坐在驾驶座上，他的双手，紧紧握住驾驶盘，他的样子，令得黄堂也吃了一惊，道：“你怎么了？”

杨立群的喉际，发出一种“荷荷”的声音来，道：“是真的，是真的！”

黄堂道：“是真的！”在这里，我必需说明一下的是，杨立群连说了两下“是真的”，在黄堂听来，象是他在问我，刚才我所说的话是不是真的。在黄堂听来，“是真的”三个字之后，是一个问号。

这三个字，听在我耳中，却有全然不同的感觉，在我听来，杨立群所说“是真的”三个字之后，是个惊叹号！那分明是他本来对某一件事，在心中还有所怀疑，但是在听了我的话之后，他心中的怀疑得到证实，所以才会这样讲的。

他本来在怀疑什么？在我的话中，又证实了什么呢？我实在忍不住，大声道：“杨立群，你究竟——”

他不等我讲完，就用一种哀求的目光望定了我，道：“别急，我会和你详细说的”

虽然他的神情和语气，充满了哀求的意味，但我还是不肯就此算数，我探头进车厢，用低沉而恶狠狠的声音道：“记住，你已经杀了两个人了！”

杨立群听得我这样说，身子又剧烈发起抖来。在一旁的黄堂，显然不知道我和杨立群之间在办什么交涉，他道：“杨先生，请你出来，你已经阻塞了交通要道三小时，不能再阻塞下去了。”

杨立群一听得黄堂叫他，如逢大赦似的，连声答应著。由于我始终堵著一边车门，所以他时打开了另一边车门，走了出去。

我挺直了身子，问黄堂道：“没有我的事了？”

黄堂连声道：“是，是。”我指著被我打碎了的玻璃，道：“以后，用这样简单的办法就可以解决的事，别来烦我。”

黄堂又连声道：“是，是。”

我向外走去，在经过杨立群的身边之际，我又压低了声音，狠狠地警告他，道：“别忘了你刚才的诺言。”

杨立群的神情，象是要哭出来一样。我不再与日俱增他，迳自上了车。才驶近家门，就看到白素迎了上来。白素的神情有点异样，向著门，指了一指，道：“刘丽玲在里面，她已接到杨立群的电话，杨立群告诉她，闯了祸，撞死了自己的太太。”

我吸了一口气，和白素一起走进去。一进门，刘丽玲脸色苍白，站了起来，道：“怎么样？是不是……警方会不会怀疑他是谋杀他的太太？”

我闷哼了一声，胡协成是死于杨立群的冷血谋杀，刘丽玲虽然不是帮凶，但是却在事后，编造了一套假口供，使杨立群逃过了法律的制裁，这件事，我心中也不很原谅刘丽玲。

所以我一听得她这样问我，就忍不住道：“那要看是不是又有人肯替他作假供了。”

刘丽玲一听，脸色变得灰白，坐了下来。白素瞪了我一眼。我问道：“我们走了之后，究竟发生了些什么事？他为什么要驾车外出？”

刘丽玲摇头道：“不知道，我真的不知道。我根本不知道他出去了。我醉得人事不省，一直到被他的电话吵醒，直到现在，我还觉得天旋地转。”

我看了她一会，道：“你真的什么都不记得了？”

刘丽玲道：“记得一点，那……是我们第一次吵架……是第一次。”

我俯下身去，道：“有第一次，就有第二次，第三次，我切切实实忠告你，快和他分手！他的神经有点不正常，你和他在一起，会有极大的危险！”当我在这样讲的时候，白素在我的身后，不住地拉著我的衣服，示意我别讲下去。可是我却不加与日俱增，还是把话说完。

我实在非说不可。当年，在南义油坊中出现过一共五个人，除了小展之外，全是小展的仇人，王成和梁柏宗已经死在杨立群之手，曾祖尧今世变成了什么人，根本不知道，那么，杨立群再要杀人，下一个轮到的，除了刘丽玲，还会是什么人？我对刘丽玲的警告，简直已经不是“暗示”，而是说得再明白都没有的。

或许是由于我发出的警告的内容太骇人了，刘丽玲用极其吃惊的神色望定了我，道：“不，不，我不能和他分开，他……爱我，我也爱他。”

我不肯就此算数，道：“你明知他是一个冷血的杀人犯，你还爱他？”

刘丽玲尖叫了起来，说道：“他……没有罪！胡协成算是什么东西，这样的人渣，怎么能和立群相比！”我又狠狠地道：“他又撞死了他的太太！当他凶性再发作的时候，下一个就会轮到你！”

我一面说著，一面伸手直指著刘丽玲。白素在一边，叫了起来，说道：“卫，太过份了！”

我指著刘丽玲的手，仍然不缩回来。她望著我的手指，身子发著抖，过了好半晌，她过渐渐恢复了镇定，道：“不，我不会离开他的，他也决不会离开我。”

我还想再说什么，电话突然响了起来。白素走过去听电话，向刘丽玲招著手。刘丽玲忙起身，接过电话来。我和白素都可以听到电话那边传来杨立群的声音。杨立群大声道：“丽玲，有很多目击证人，证明完全不是我的错，你放心，我不会有事！”

刘丽玲现出极其激动的神情来，说道：“谢天谢地，我马上来接你。”她说著，放下电话，就向外冲了出去。

白素叹了一口气，道：“你刚才何必那样！”

我只觉得极度疲倦，道：“我只是不想杨立群再杀人。为了虚玄的前生纠缠杀人。”白素道：“这次事情”

我不等好心讲完就叫起来，道：“我不相信是意外，绝不相信。这一对狗男女，他们所讲的话，我没有一句相信。”

白素苦笑了一下。我神态的激动，显然有点不寻常，她反问了一句，道：“不相信到何种程度？”

我想也不想，就脱口道：“可能那是早就计划好了的。什么同一的梦，前生的事，便一片胡言！目的就是要杀掉胡协成和孔玉贞，又可以令得他们逍遥法外。”

白素的神情极吃惊，道：“你太武断了。他们两人，是在我们家门口认识的，而杨立群又曾不辞万里，去追寻他的梦。”我仍然激动地挥著手，道

：“谁知道！或许这也是他们早安排好的。”白素断然道：“绝不会。”  
我瞪大了眼，道：“不管怎样，我不相信他们，也要制止杨立群再杀人。”  
我一面说，一面已准备向外走去。白素道：“你准备到哪里去？”  
我已经走到了门口，回头，大声道：“我去调查一下，孔玉贞为什么一大早会到那地方去杨立群撞死。”

白素叹了一口气，疲乏地道：“卫，似乎不关我们的事，是不是？”  
我的声音更大，道：“当然关我们的事。杨立群已经杀了两个人，根据他杀人的理由，至少刘丽玲也会被杀，怎么不关我们事？”

白素又叹了一口气，用很低的声音道：“你不应该否定他们之间，如今的纠缠，是和他们的前生无关的。”

我道：“我不是否定，我只是说，杨立群没有权利杀人，他不能藉著前生的纠缠，而一再杀人。”我再三强调著杨立群“杀人”，白素向我走了过来，道：“如果昨天晚上，我们不离开，杨立群当然不会驾车外出，也就不会导致孔玉贞的死亡。”我听得白素这样讲略惊了一惊。接下来，我们所讨论的事，前面已经提及过，在这里也不再重复了。

我们的结论是，就算孔玉贞不死在今天早上，也会因为某种“意外”而死亡，而且，她的死亡，也一定会和杨立群有“直接关系”。

“直接关系”是白素的用语。要是照我的说法，我会说，孔玉贞迟早会被杨立群所杀。

从胡协成、孔玉贞的遭遇来看，刘丽玲也毫无疑问，会被杨立群所杀，这就是我如今要尽一切力量，阻止发生的事。

白素带著一种极无可奈何的神情，望著我离开，我似乎听到她在喃喃地道：“别硬来，有很多事情，是人力不能挽回的。”

我并没有停下来再和白素争论这个问题，而是迳自向外走去。这时我想做的事，是去调查孔玉贞的真正死因。如果我能够证明，也玉贞是死于杨立群的刻意安排，那么，就可以将杨立群绳之以法。杨立群要是被证明有罪，刘丽玲不会再爱他，那么，刘丽玲的生命，就有了保障。不然，只怕不论我说什么，刘丽玲都不会相信，她有朝一日，会死在杨立群之手。

我驾著车，来到了杨立群的家。杨立群和刘丽玲同居之后，孔玉贞一直住在那幢小花园洋房之中。我才到门口，就看到屋子外，停著一辆警车，一个人正从屋内走出来。我一看到了他，就叫了起来：“黄堂！”

黄堂转过身来，我已停下车，自车窗中伸出头来望著他。他也望著我，我们两人的神情都显得十分惊讶，但是在对望了片刻之后，又不约而同，一起笑了起来。

我下车，向他走去，道：“你来”

他几乎同时也这样问我。我指了指屋子，道：“我想来了解一下，孔玉贞为什么会到出事的地方去，你也是为这个目的而来的？”

黄堂点头道：“是，而且，我已经有了结果。”我忙问：“是杨立群约她出去的？”

黄堂摇著头，道：“不，屋中所有的佣人，还有孔玉贞的一个无房亲戚，他们全说孔玉贞一直有早起散步的习惯，每天都不间断。”

我怔了一怔，道：“散步散到闹市去？”

黄堂道：“对常人来说，可能比较奇特。但是那却是孔玉贞的习惯。她习惯驾车外出，没有目的，停了车，就四处走走，有时，会在菜市附近，顺

便买菜回来。我们已找到了孔玉贞的车子，停在出事地点附近的一个停车场中。这件事，看来纯粹是一桩意外。”

我闷哼了一声，道：“是意外，你为什么来调查？”

黄堂现出一种无可奈何的神色来，道：“由于事情太凑巧了，杨立群杀了胡协成，又撞死了孔玉贞，而这两个人，正是他和刘丽玲结合的大障碍。”我冷笑道：“不单只为了这个吧。”

黄堂想了一想，又道：“是的。胡协成的死，我们有疑问，现在孔玉贞又死了，所以我才来查的。”

我以前已经说过，黄堂是一个厉害角色。他在那样讲了之后，又望定了我，道：“你知道不少内情，是不是？”

我维持著镇定，道：“内情？有什么内情？我只是和你一样，觉得胡协成和孔玉贞的死亡，对杨立群太有利了，而两个人又恰好一起死在杨立群之手，所以我也一样感到怀疑。”

黄堂叹了一口气，道：“以我的第六感而论，这两个人都是被杨立群谋杀的。”

我心中暗暗吃惊，但是表面上不动声色。虽然我觉得黄堂的“第六感”十分接近事实，但是如果要将杨立群、胡协成和孔玉贞之间的纠缠，从头细说起，只怕那不是个精明能干的警务人员所能接受的，所以我还是不说的好。我也跟著叹了一口气，道：“是啊，只可惜第六感不能定罪。”

黄堂现出十分懊丧的神情来，道：“我一定会继续查。”

他顿了一顿，才又道：“如果世上有十全十美的犯罪，那么，杨立群这两件案子就是典型的例子了。”我没有说什么，只好报之以苦笑，呆了片刻，我才又问道：“照你看来，孔玉贞的死，全然是意外么？”

黄堂道：“从所有的证据看来，那是意外，警方甚至不能扣留杨立群。”

我“啊”地声，道：“要是这样”

我的思绪十分紊乱，在讲了一句之后，不知如何说下去才好。我只好干笑著，道：“那我可以立刻找他长谈了。”黄堂瞪了我一眼，道：“你想在他口中得到什么？想他自己承认杀了孔玉贞，是蓄意谋杀？”

我本来想说“是的”，但是这两个字，在喉咙里打了一个转，又咽了下去。我迳自走了出去。一回家之后，我就开始找杨立群，可是我只知道已经和刘丽玲一起离开了警局。他们家里的电话没有人听，办公室则说他并没有去上班。

最终部：爆发！最终部：事情终于发生了我一直谋略和杨立群接触，白素也在找刘丽玲，这两个人，好象在空气中消失了一样。

一直到了午夜时分，我再打电话到刘丽玲的住所，那时，全市的晚报已经刊登了孔玉贞因车祸致死的消息。

这一次，电话总算有人接听了。我听到杨立群极疲倦的声音，道：“看在老天份上，别来烦我了。”

我忙道：“我没有烦过你，我不是记者，是卫斯理。”杨立群发出了一下呻吟声，道：“是你！”

我道：“是我，我一直在找你。如果你太疲倦的话，我们改天再谈好了。”

杨立群却急急叫了起来，道：“不！不！”

他的这种反应，很令我感到意外。我还没有接口，他又道：“现在，我就想和你谈谈，你等一等。”

他讲到这里，象是放下了电话，走了开去，没有多久，他的声音又响了起来，道：“丽玲已经睡著了，我立刻来你这里。”

我不知道杨立群何以这样心急来看我。本来我说想找他谈，他要来，我当然没有理由拒绝。所以我答应了他，放下电话，向著在楼下的白素叫道：“杨立群说他立刻就要来，他来了，让我来应付他。”

白素答应了一声，我也下了楼，在客厅中来回踱步，等著。

比我预算的时间来得早，我就听到了汽车在门口的急煞车声。我连忙打开了门，看到杨立群正下车，脸色苍白，向我走来，隔得还相当远，一蓬酒味，就喷鼻而来。

看这样子，他象是一整天都在喝酒。我过去，想扶住他，但是他的神智倒来清醒，推开了我的手，道：“我没有醉。”

他一面说，一面用手直指著我，道：“你也不可以以为我醉了，我所说的，所说的，全是在清醒状态之下说的。”

我作了一个无可无不可的手势，请他进去，在他还没有坐下来之前，我就在他的身边，低声道：“今早的事，不是意外，对不对？”

我以为我的话，一定会引起杨立群的极度震动，谁知道他听了之后，只是茫然地望了我一眼，道：“原来你早就猜到了。”

他那种冷静的神态，令得我极期激怒，我一伸手，就向他的衣领抓去，想将他提起来，狠狠给他两个耳光再说。可是我的手才扬起来，就有人在我的手肘上托了一下，令得我的动作，一下子失去了准头，手臂变得可笑地向上挥了一挥。

我回头一看，托我手肘的，正是白素。她向我使了一个眼色，示意我听杨立群讲下去。

杨立群象是根本不知道他自己差点挨了打，神情依然茫然，道：“不是意外，我是有意撞死他的，我恨他，他害我，打我，我一定要报仇。我看到他在前面，我用力踏下油门，撞过去，看到他被撞得飞起来，看到他的血溅出来，我感到快意……他说到这里，急速喘起气来。我越听越吃惊，大喝一声，道：“你说的是谁？”

杨立群道：“梁柏宗，我撞死了他。”

这一下，我实在忍不住了，我先反手拍出一掌，挡住白素可能的阻挡，然后左手一翻，“拍”地一声，在他脸上，重重打了一掌。

杨立群的身子，由于我的一掌，向旁侧了一侧，我厉声喝道：“你撞死的是孔玉贞，不是什么梁柏宗！”

杨立群抚著被我打的脸，他这时的神情，不是痛苦，也不是愤怒，反倒是一种极度的委屈，说道：“我以为你会明白，孔玉贞，就是梁柏宗。”

我更加怒气上冲，声音也更严厉，道：“见你的鬼。”

杨立群喃喃地道：“是的，也许我是见鬼了。”

我疾声道：“杨立群，你那见鬼的前生故事，不能掩饰你的谋杀的罪行，再也不能了。”

杨立群发出了一连串苦笑声，道：“你错了，我根本不知自己驾车外出时会遇到什么人，我只是因为和刘丽玲有了第一次争吵，心中觉得不痛快，所以想驾车出去散散心。谁知道突然之间，我看到了梁柏宗，看到了他之后，我就忍不住”

他略顿了一顿，才又道：“那情形，就象是我看到胡协成之后一样。”

我被他那种无赖的态度，气得连话也说不出来。白素道：“杨先生，你的意思是说，在你的前生，梁柏宗曾经害你，所以你才要撞死他？”杨立群居然毫不知耻地大声道：“是。”

白素叹了一口气，道：“那么，我不知道你要是遇见了那四个皮货商，你会怎么样？”

杨立群一听，低下头去，喃喃地道：“我不知道，我不知道，我真的不知道……那包是毒药。”他

一直重复著那几句话，白素向我低声道：“你看他，这是极罕有的例子，一个人的前生经历，深深侵入了他今生的记忆之中，造成了他严重的精神分裂，使他一下是杨立群，一下是展大义。”

我苦笑了一下，白素还有这样的冷静去分析他的心态，我说道：“他自己喜欢怎样分裂，是他自己的事。可是他却将人家也当作是精神分裂症患者，随意凭他的判断杀人。”

我的话，讲到后来，提高了声音。杨立群陡地站了起来，脸胀得通红，道：“不！我不是随便杀人的，他们害我，我根本不知道那是药物，那四个……四个皮货商人，就算他们见到我……他们也不会杀我，他们该去找给我毒药的人。”

我看到杨立群的神情，又已进入了一种近乎疯狂的神态，所以我毫不客气地伸手，在他的胸口，用力推了一下，令得他又坐回在沙发上，然后，我俯下身，双手按在沙发的扶手上，和他面对面，道：“胡协成和孔玉贞的前生是什么人，只不过是你的想象！”

杨立群大声叫了起来，道：“不！”

我几乎忍不住了，我实在想告诉他，那只是他精神严重分裂中的一种现象。看到了一个自己讨厌的人，就将他想作是前生的仇人。我忍不住想要告诉他，他如今最爱的那个女人，就是前生杀了他的人。

我想，也只有这样对他讲了，他才会明白自己的精神分裂有多么严重，可以帮助他从前的恶梦中摆脱出来，我几乎要讲出来了。

一定是我要讲出来之前的神情，变得十分异样，白素陡地叫了起来，她看出了我的心意，所以她叫道：“卫，别乱说话！”

我怔了一怔，面肉不由自主地抽动着。可是杨立群这时，看来却象是陷入了一种极激动的神态之中。我的神情，白素的喝阴，他看来全然未加注意，他只是想站起来，由于我俯身阻挡在他的身前，他站不起来，挣扎了几下，仍然坐著。

他的脸胀得通红，尖声叫道：“不！他们的确是！我，我不是胡乱杀人，告诉你，我早就知道了刘丽玲就是翠莲，我并没有杀她的念头。”杨立群陡然之间，讲出了这样的话来，我和白素两个，可真是吓呆了。

这是我们两人一直在用尽一切方法想保守的秘密，可是他却早就知道了。

我陡地后退了一步，张大了口，一句话也讲不出来。我一退，杨立群就站了起来。他一站起来之后，喘著气，声音极大，道：“刘丽玲的前生是翠莲，想不到吧！我早知道。”

杨立群道：“我和翠莲，今生一定会有纠缠，会认识，但是直到我肯定了这一点之前，我想不到我要找的人，就日夜在我身边。”

”由于一刹那之间的震惊是如此之甚，所以我实在不知道如何接口才好。一直等他讲完，我才道：“别胡思乱想，怎么可能？”

我的话，连我自己听来，也如此软弱无力。杨立群一听，立时“哈哈”大笑

了起来，道：“胡思乱想？绝不是，我早就看出来了。每次，我从前生的恶梦中醒来，她也一样，她和我同时做梦，一起醒来，在她杀了我之后，一起醒来。有好几次，我梦醒之际，根本就和还在梦中一样，在我面前的，不是刘丽玲，简直就是翠莲！”

白素苦涩地道：“杨先生，你实在该去看看精神病医生才好，我认为你的精神，极不正常。”

白素的话，同样软弱无力，杨立群又笑了起来，道：“你们怕甚么？怕我会杀了丽玲？告诉你们，我决不是胡乱杀人的，我知道了之后，对丽玲一点没有恨意，还是一样爱她！”

我和白素互望了一眼，实在没有任何话可说，杨立群挥著手，向外走去。

他到了门口，才转过身来，大声道：“我的事，由得我去处理。人和人之间的关系，太复杂了，太多因素了，连当事人自己也不了解，别说外人了。所以，你们别替我担心。”

他说完了话，姿态象是一个大演说家一样，挥著手，疾转身挺胸昂首，走了出去。

我和白素只是身子僵硬地看著他走了出去，一句也讲不出来。我们并不是没有应变经验的人，但是事情变得这种程度，我们却一点办法也拿不出来。

在他走了之后，我们又呆立了很久，才颓然回过神来，我伸手在脸上，抹著因为震惊而冒出来的汗，道：“原来他早知道了。”

白素苦笑了一下，道：“所谓早知道了，我想其实也不过是这两天的事。孔玉贞出事的那晚，杨立群和刘丽玲都喝醉了酒，当晚杨立群对刘丽玲的神态言语，就十分奇特，他可能是到那时才肯定的。”

我无目的地挥著手，道：“奇怪得很，杨立群知道了，但是却并不杀死刘丽玲，他说，他对刘丽玲一恨意都没有！”

白素不置可否，只是“嗯”了一声。

我又道：“这种情形，能维持多久？说不定到了那一天，他们两人，又因小事争执，杨立群会突然想起，刘丽玲就是翠莲，突然之间，他又会变得神经失常，杀了刘丽玲！”

我讲得十分严重，白素听了，也悚然吃惊，来回走了两步，道：“吁，我们还是要通知刘丽玲，至少也应该让刘丽玲知道这种情形！”

我道：“当然。”

我一面说，一面指著电话，道：“通知她。”

白素立时拿起电话，拨了号码，叹了一口气，放下，再拨，道：“在通话。”

我有点坐立不安，白素一直在打电话，时间慢慢过去，我吸著烟，一支又一支。足足有半小时之久，刘丽玲的电话仍然打不通。不是没有人接，而是一直在通话中。

我用力按熄了一个烟蒂，道：“不对，杨立群来的时候，说她正在熟睡，她和什么人讲电话，讲那么久？杨立群也该回去了，她为什么一直在讲电话。”

白素皱著双眉，说道：“那我们——”

我用力打了自己的头一下，道：“二十分钟之前，我们就应该直接去，不打鬼电话。”

白素苦笑了一下，我们一起向外冲出去。午夜的街道相当冷清，我驾车，简直是横冲南撞，直驶向刘丽玲的住所。车子几乎没有减速就直冲进大厦的大堂去，将大厦的看更人吓了一大跳。

我和白素不与日俱增大厦看更人吃惊的神情，冲进了电梯，当我伸手出去按电梯的按钮之际，我的手指甚至在微微发著抖，白素的脸色，也出奇地苍白。我们两人心中，都有一种极强烈的预感，感到会有意外发生。至于为什么有这样的预感，谁也说不上来。

电梯停下，我先一步抢到门口，伸手按著电铃。我们可以清晰地听到铃声一下又一下响著，可是就是没有人来应门。我望向白素，白素已经取下了她的发夹来，我让开了些，仍然按著门铃由白素去开锁。

几分钟后，白素已将门锁弄开，她旋动门柄，推了推门，门内拴著防盗链。这证明屋内有人，屋内有人而不来应门，这表示什么？我在刹那之间，只觉得一股凉意，透体而生。

要撞开这样的一条防盗链，是轻而易举的事，我侧了侧身，一下子就将门撞开。

将门撞开之后，我几乎没有勇气走进去，我反手握住了白素的手，我们一起走了进去。

客厅中没有人，一切看来都很正常，卧室的门关著。客厅中十分静，我和白素是在心情极度紧张的情形，屏住了气息进来的，所以静的几乎可以听到我们两人的心跳的声音。

客厅里没有人，这令我略为镇定了一些，我在想，或许他们两人都喝醉了，所以听不到门铃声，也听不到撞门声。他们不在客厅，那一定是在卧室了。

我大声叫道：“杨立群！”

一面叫，一面走向卧室。

我用力去拍门，我大约拍了至少有二三十下，起先，门内一点反应也没有，接著，就听得自卧室之中，传出了一种奇异之极，令人听了毛发直竖的声音，象是叫声又不象叫声，象呻吟又不象呻吟声。一听到了那种声音，我和白素两人，都不由自主，身子发颤，我更忍不住发出了一下大叫声，用力用身子去撞门。

撞到第三下，门就撞了开来，我和白素，同时看到了卧室中的情形。

一看到了卧室中的情形之后，我们全都僵呆了。那是真正的僵呆，刹那之间，我们象是被钉在地上一样，动也不能动，一点声音也发不出来。

我心中不知有多么乱，在极度的紊乱之中，我只想到一点：我们来迟了。

我们来迟了！事情已经发生了！我们来迟了！由于极度的混乱，我已记不清是我还是白素打电话报警的了，给我印象最深刻的是，我看到电话，在床头几上的电话，电话听筒垂下来，在床边晃动著，这是我们为什么想打电话而打不通的原因。

事情自然经过调查，经过整理，事情是如何发生的，总算有了眉目。以下是事情发生的约略经过，自杨立群离开家，来和我见面起，到事情发生止。

真正的经过情形，是不是这样子，当然没有人知道，因为两个当事人之

一，已经死了，另一个人讲的话，没有人可以知道是真还是说谎。

为了容易了解起见，我用两个当事人直接出卖的方式来将事情的经过写出来。事情的两个当事人，当然是杨立群和刘丽玲。

再重复一次，用这种形式写出来的经过，是不是真正的事实，无法证实。因为事情的经过，是由一个当事人讲出来的。

杨立群看到刘丽玲熟睡，离家赴约。刘丽玲在他离去的一刹间就醒来，可能是由于杨立群离去时的声音，弄醒了她。

刘丽玲醒来之后，看到杨立群不在身边，就叫了几声，没有人答应，她就披著睡袍，从卧房来到客厅，客厅也没有人。

那一天，刘丽玲将杨立群自警局接走之后，他们一直在逃避著和他人接触（我一直在找他们，也直到午夜才找到）。晚报上刊登的消息，孔玉贞的死，全都令他们感极度的疲倦。

刘丽玲一面打著呵欠，一面又叫了两声，推开厨房的门看了看，也没有人。这令得她感到十分愤怒，杨立群竟在这样的时候，不声不响地离开了她。

刘丽玲走进了厨房，打开冰箱，取出了一只苹果，顺手又拿起了一把水果刀，回到了卧室。她将苹果放在床头柜上，手中持著刀，开始打电话，就将刀放在电话旁，正在打电话的时候，杨立群回来，看著刘丽玲。

杨立群耐心等著，等到又过了十分钟，刘丽玲还是在讲电话。

（那时候，大概是白素已开始打电话给刘丽玲而打不通的时候。）杨立群感到十分不耐烦。刘丽玲在电话中讲的，又是十分没有意义的话，他忍不住提高了声音，叫道：“别讲了好不好？”

（这是整件事件中，唯一可以获得证实的一件事。和刘丽玲通电话的寻女人，事后，说她在电话中听到了杨立群大声叫刘丽玲别再讲了，她感到害怕，所以立时放下了电话。）刘丽玲突然之间听不对方的声音，自然知道是对方听到了杨立群呼喝的缘故，那令得她更为不快，她用力抛开了电话听筒，坐了起来，道：“从什么时候起，我连打电话都不可以了？”

刘丽玲突然将电话听筒抛了开去，而不是放回电话座，所以白素的电话仍然一直打不通。）杨立群盯著刘丽玲，道：“我回来了！”他说“我回来了”的意思，十分显明，那是在告诉刘丽玲，他回来了，刘丽玲的注意力就应该放在他身上，而不应该再打无关紧要的电话。

刘丽玲的反应，是一下冷笑。她不望向杨立群，偏过头去，站了起来。这时，杨立群突然产生了一种冲动，过去，一伸手，抓住刘丽玲的手臂，用力一拉，几乎将刘丽玲的整个人都拉了过来。

杨立群用的力道是如此之紧，令得刘丽玲的手臂生痛，同时，杨立群的这种态度，也令得刘丽玲更不高兴，她大声道：“放开我！”

杨立群也大声说道：“不，我不会放开你，我爱你！”

杨立群的话，本来是十分动听的情话，可是刘丽玲却挣扎著，叫道：“放开我！”杨立群非但不放开她而且将她抓得更紧，又将她拉了过来，想去吻她。刘丽玲挣扎向后，杨立群跟著逼了过来。当刘丽玲退到了床头几时，她已经没有了退路，杨立群象是胜利者一样，哈哈地笑著，要强吻，刘丽玲的手伸向后面，抓到了那柄放在电话旁的水果刀。

她一抓刀在手，就向前一刺。水果刀极其利，无声无息，刺进了杨立群的胸口。

当水果刀刺进杨立群的胸口之际，他们两人的身子几乎是紧拥著，杨立

群陡地震动了一下，望向刘丽玲，刘丽玲也望著杨立群。

刘丽玲一刀刺进杨立群的心口，那动作，姿态，他们两人的位置，几乎就象若干年前，翠莲一刀刺进展大义心口时完全一样。

当我和白素，撞开了卧室的门之后，看到的情形，和事情发生的一刹那，已经有了不同。杨立群已经倒在地上，一手握著心口，血自他的指缝中不断涌出来。

刘丽玲手中握著水果刀，血自刀尖上向下滴，她的神情极其茫然地站著，动也不动。

我们看到了这样的情形，真是呆住了。

自从知道了杨立群和刘丽玲两人，各有他们相同的怪梦之后，我们一直担心的是，当杨立群知道了刘丽玲的前生是翠莲之后，会将她杀死。可是如今我们看到的，却是刘丽玲杀了杨立群！刘丽玲又杀了杨立群。

这个“又”字可能极其不通，但当时，在极度的震惊之际，我的确想到了这个“又”字。

翠莲杀了小展。

刘丽玲又杀了杨立群。

由于极度的震撼，当时，我不记得是我还是白素，在震呆之余，先叫了起来，道：“快打电话，召救伤车。”

不论那是白素还是我叫的，有一点可以肯定的，是因为那时，我们都看到，杨立群中刀的部位，显然是致命伤，但是他却还没有死。当我们进来之后，他的眼珠还能转动，向我们望了过来。

电话可能是白素去打的，因为我一看到杨立群眼珠动，我立时注意到了他眼神中的那种垂死的悲哀，和一种极度的悲愤和不服气之感。我连忙俯？，来到他的身前。

我一到他的身前，杨立群的身子陡地震动了一下，一伸手，抓住了我的衣襟。他看来象是想藉著他抓住我衣襟的力量而仰起身子来。

可是，生命正迅速无比地离开他的身子，他已经没有能力做到这一点，他只能紧紧抓著我的衣襟，口唇颤动著，竭力想说话。

我忙凑近去，只听得他用极微弱的声音，断续地说道：“为什么？为什么……她又杀了我？应该是……我杀她，为什么……她又杀了我……为什么？”

老实说，我根本不知道如何回答杨立群的问题才好。面对著离死越来越近的杨立群，我连假造几句安慰他的话也说不出。道理很简单，因为我不知道为什么。

在前一生，翠莲杀了展大义，为什么在这一世，刘丽玲又杀了杨立群？杨立群的气息越来越急促，他陡地提高了声音，用一种听了令人毛发直竖、遍体生寒、充满了怨愤和痛苦的声音叫道：“为什么？”

我被他的那一下叫声，弄得心中痛苦莫名，我也不由自主叫了起来，道：“我不知道！”杨立群的喉际，发出一阵咯咯的声响来，看起来，他的生命，至多只能维持半分钟了。

可是看他的神情，却还想在这半分钟之内，得到他那个问题的答案。

我实在不忍心再面对他，上一生，展大义在极度的怨愤中去世，这一生，看来杨立群也要在极度的痛苦和不明中死亡了。

我推开了他的手，并不站起身，就转过身去。

就在这时，我看到刘丽玲走向杨立群，她的神情已不再木然，而代之以一种异乎寻常的表情。她来到杨立群的身边，杨立群看来是捐出了他生命中的最后一分力量，转过眼珠去望向她。

在这样的情形下，我真怕刘丽玲再过去刺杨立群一刀，我刚想阻止刘丽玲有任何行动时，刘丽玲已俯下身，在杨立群的耳际，讲了一两句话。

那只是极短的时间，刘丽玲不可能多讲什么，她至多只讲一两句而已。在我还不知道该如何才好问，只见杨立群突然现出了一副恍然大悟的神色，而且试图发出一个自嘲的笑容，和同时发出“哦”的一声来。

可是，他只笑了一半，那一下“哦”的一声，也只发了一半，就紧接著，呼出了他一生之中最后一口气，睁大著眼，死了。

我身子有点僵硬，直起身来，看到白素向我走了过来，也看到刘丽玲向后退去。这时，由于情绪的极度混乱，一切都像是在梦境之中看慢动作镜头的电影一样，有很多细节，全部回忆不清。

我记得最清楚的是我突然象疯了一样，向刘丽玲挨过去，道：“你对他说了些什么？快讲，你对他说了些什么？”

白素将我拉住，大声叫著我。

刘丽玲喘著气，道：“我会告诉你的，我一定会告诉你的，不是现在！”

警车其实不应该来得如此之快，可是就在我和刘丽玲的回答之间，警车的呜呜声已经传了过来。事后，较为清醒的白素说，我和刘丽玲之间，重复著同样的话，至少在一百遍之上，我们两人的情绪，都在极度激动的状态之下，以致不知道时间的逝去。

警车的警号声一入耳，我如梦初醒，震动了一下，又向刘丽玲望去，道：“你杀了他！”

当我讲出这四个字之际，我感到极度疲倦，声音听来，也不象是我所发出来的。

刘丽玲的神态，看来也极其疲倦，道：“是的，我杀了他，可是他进袭我，象是疯子一样地进袭我，我没有法子，只好这样做。这纯粹是意外！”

我苦笑，心想那得法庭接纳她的说法才好。

警方人员来到以后所发生的琐碎的事，不必细表。刘丽玲在警局、在法庭上，始终只是那几句话，陪审团经过了破记录的三十多小时的讨论，宣布刘丽玲出于自卫，不需负任何法律上的责任。

由于主控方面坚持，刘丽玲一直在警方的看押之中。在这期间，我和白素曾去看过刘丽玲几次，可是刘丽玲什么也没有说，她甚至拒绝聘请更好的律师为她辩护，一副充满自信的样子。

当陪审团开始退庭商议之际，我和白素，都焦急地等著，陪审团有了决定之后，再度开庭，我和白素，一起在旁听度上。

陪审团宣布了他们的决定，法官宣判刘丽玲无罪之后，法庭上的各种哄闹声，怕是有法庭以来之最。反倒是刘丽玲本人，象是早知道会有这样的结果一样，表现出奇的镇静。

庭警打开犯人栏，刘丽玲走出来，我和白素向她迎上去，她轻轻地抱了白素，道：“我们走。”我和白素保护著她，离开了法庭，逃开记者，登上车子。

在车上，刘丽玲道：“能不能到府上打扰一下？”

白素道：“当然可以。”

讲了这一句话之后，刘丽玲的神情，就陷入了深思之中，一直到进了屋子，她都未曾开口。

进了屋子之后，白素给了她一杯酒，刘丽玲一口喝干。她喝的太急了一些，以至酒顺著她的口角，流了出来。在她用手臂抹拭口角之际，白素突然问道：“你是什么时候起，知道他就是你恶梦中的展大义的？”

我本来想问刘丽玲同样的问题。白素既然先我一步问了，我自然不再问，只是等候她的答复。

刘丽玲道：“在那天晚上的前几天。”

一定要讲翠老太太的事给我听，而我坚决不愿意听的那个晚上。”

我“哦”的应了一声。就是那一天晚上，他们争吵得极为剧烈，我和白素离去，杨立群后来清晨驾车外出，撞死了孔玉贞。

白素向刘丽玲靠近了些，道：“你是怎么开始知道的？他告诉了你他的梦？”

刘丽玲摇著头，道：“没有，只是次数多了，每次当我在恶梦中醒来，总可以看到他的眼睛中那种神情，和我在梦中看到的小展的眼神完全一样。渐渐地，我明白了，我们两个人的进入梦境的时间，是完全一致的，前生的事，不时同时在我们两人梦境之中重现，我就开始去搜集资料，开始追寻

”我听到这里，不禁苦笑了一下，道：“你也开始去寻你的梦？”

刘丽玲咬著下唇，点了点头，道：“是的。不过我没有象他那样，到梦境发生的地方去，我只是搜集他的各种行动资料。很快，我就发现他曾到过那地方，做过一些怪异的事情。同时，我也莫名其妙地对那个传奇人物翠老太太发生兴趣，也搜集了她不少资料，很容易就使我明白了翠老太太是什么人。”

我苦笑了一下，问道：“是翠莲？”

刘丽玲道：“是的，也就是我的前生。”我和白素两人，深深地吸了一口气。

刘丽玲道：“同时，我也明白，我和杨立群相识、相爱，并不是偶然的，那是一种因果，由于我们前生有这样的纠缠，今生一定会相识！”我喃喃地道：“就象你和胡协成，杨立群和孔玉贞一样？”

刘丽玲道：“对，就是这个意思。”

我和白素齐声道：“如果是这样的话，那么”

刘丽玲不等我们讲完，就接了下去，道：“如果是这样的话，那么今生，他应该杀掉我才是，对不对？”

这个问题，实在是玄妙到了知识范畴之外的事，但是在因果，或是逻辑上，又的确如此。

刘丽玲问了一句之后，接著又道：“我和杨立群，都不知道是什么原因，有一部分前生的经历，进入了我们的记忆之中。可是我和他，都没有再前生的记忆，你明白我的意思？”

我呆了一呆，不明白，看白素的神情，一片茫然，显然也不明白。

刘丽玲作了一个手势，道：“我们都不知道再前生的事，或许，在再前生，他对我所做的坏事，要令他死在我手里两次？”

我和白素两人，一听之下，不约而同，一起站了起来，发出了“啊”地一声之后，并又坐了下来，半晌说不出话来。

过了好一会，我才道：“他临死之际，你对他讲的，就是这句话？”

刘丽玲点著头，道：“是的，我看到他在临死之前的神情，那样怨愤，那样

不明不折，心中很不忍。本来我也不能肯定，只是姑且这样对他讲一讲。可是他在临死之际，脑际一定有异常的活动，可能在那一刹，连再前生的记忆，都进入了他的脑中，所以他立刻明白了，明白得极快又极彻底，这证明了我的推测没有错。

我发出了一连串的苦笑声，道：“前生已经是极其虚无缥缈的了，何况是再前生！”

刘丽玲站了起来，道：“但是，既然有前生，一定会有再前生的，是不是？”

刘丽玲的话，在逻辑上是无可辩驳的。我和白素只好怔怔地望著她。她掠了掠头发，道：“我要告辞了。我早已办好了欧洲一个小国的移民手续，我想我们以后，可能没有机会见面了。”

她一面说，一面向外走去，在她快到门口之际，我叫住了她，说道：“刘小姐，你和杨立群之间的事，本来是和我一点关系也没有的，然而我竟然会莫名其妙地扯在里面”

我的话还没有讲完，她已经道：“不会是一点关系也没有的。”我要的就是她这句话，我立时道：“好，那么，请告诉我，我的前生，和你们有什么纠缠？”

刘丽玲摇著头，道：“对不起，我不知道，真的不知道。”她说完之后，就一直走了出去。

刘丽玲一定是立即离开了这个城市的，因为第二天，再想找她，她已经踪影不见了。

一直到隔了很久之后，我又和简云会面，谈起了刘丽玲、杨立群、前生、今世许多玄妙的问题，也提及了那一天晚上，我态度不明，坚决要离去的事，我道：“难道我的前生，和他们真有纠葛？”

简云笑了笑，道：“我看一定有的。”

我有点气恼，道：

“那我是什么角色？在南义油坊中毒打小展的一共有三个人，还有一个好象并未出现，我总不会是那个人！”

简云道：“当然不会是那个人。照我的想法，你可能是那四个皮货商人被谋害之后，追查这件案子来历的办案人员中的一个！你前生是一个办案人员，这一点，和你今世的性格，也十分相似！”

我向著简云，大喝一声，道：“去你的！”

简云拍著我的肩，道：“我只是猜猜，别认真。你对自己的前生，一点记忆也没有，但是你那天晚上的行为，的确有点怪，不知是什么力量促使你那样做，这一点，你总不能否认吧。”

我只好喃喃地道：“谁知道！我真的不知道。”

简云也叹了一口气，道：“是的，我们对人的生活，不知道的实在是太多了。”

“寻梦”这个故事，就在我和简云的感叹声中结束了。

还有三点要说明的是，一九九一年八月，全世界有关方面的科学家，集中开会，研究人为什么要睡眠、会做梦，但结果是没有结论。谁知道？我真的不知道。

第二点，是越来越多的科学家、心理学家坚信在经过催眠之后，某种感觉特别强烈的人，可以清楚说出他的前生的经历来，已经有不少具体的例子可供参考。

第三点，前生的事，会不会影响到今世？这只好归咎于因果。我们谁都曾爱过人，被爱过，世界上那么多人，为什么会偏偏遇上了，相识了，恋爱了，难舍难分了？总有点原因吧。

至于是什么原因，谁知道？至少我不知道。

(完)

